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A large, stylized graphic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page. It features a large, glowing blue circle with a white outline, containing the year "2022" in a large, bold, light blue font. Below the year, the Chinese characters "年報" (Annual Report) are written in a smaller, white font. The background of the graphic is a dark blue with a pattern of small, light blue squares and lines, suggesting a digital or technological theme.

**2022**  
年報





# 目錄

公司信息	2
行政總裁致辭	4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9
財務摘要	15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董事會報告	47
企業管治報告	7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91
獨立核數師報告	111
綜合損益表	118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19
綜合財務狀況表	120
綜合權益變動表	122
綜合現金流量表	1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25
釋義	218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先生  
平澤準悟先生  
湯衛華先生  
盛擘先生  
川島宏貴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松久晃基先生(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遠秀女士  
菅野真一郎先生  
于建國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永樂街235號  
永樂街235商業中心26B室

##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浦東新區  
祝橋鎮·金聞路29號

## 本公司網站

[www.morimatsu-online.com](http://www.morimatsu-online.com)

## 聯席公司秘書

李凱納先生  
劉惠儀女士

## 授權代表

西松江英先生  
劉惠儀女士

## 審核委員會

陳遠秀女士(主席)  
菅野真一郎先生  
松久晃基先生

## 薪酬委員會

于建國先生(主席)  
陳遠秀女士  
松久晃基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松久晃基先生(主席)  
菅野真一郎先生  
于建國先生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公司信息

### 合規顧問

國金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低座  
25樓2503、2505-06室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上海張橋支行  
中國，上海，浦東新區  
佳林路600號2樓

瑞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浦東新區  
世紀大道100號  
上海環球金融中心21樓

三井住友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浦東新區  
世紀大道100號  
上海環球金融中心11樓

###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7室

###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下註冊  
的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 股份代號

2155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報告。

回首2022年，本公司如同其他很多企業一樣，遭遇了由於2019新型冠狀病毒病(「新冠疫情」)而造成的多重挑戰，其中包括2022年3月末至5月末期間本集團營運總部所在地上海所發生的全域靜態管理、全年持續的由於各地新冠疫情管控措施造成的供應鏈不穩定以及12月新冠疫情管控政策調整後的大規模感染等狀況。

在董事會和管理團隊的帶領下，本集團全體員工夙興夜寐、奮發不懈，以超一流的職業態度，在不同的工作崗位上作出了非凡貢獻，共同造就了自本集團成立以來的各項業績的歷史新高，如新簽訂單、在手訂單、營業收入以及淨利潤等。

企業的成長和發展鑄就於其內在競爭力之上，而源頭則是下游客戶的需求和信任。2022年，來自長期客戶的持續信任是本集團業績再創歷史性新高的根本原因。伴跑頭部企業的市場戰略不僅鞏固了上下游之間的互信，也促進本集團持續提升、不斷自我進化，以匹配下游賽道的技術發展和產品迭代需求。

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經營業績在短時間內實現了快速且高質量的發展。資本市場的持續支持使本集團在產能擴張、人員儲備和賽道拓展等方面快速實現戰略落地，實現可持續增長和多元化發展。

## 經營業績

本集團主要服務於來自下游行業持續創新的需求，而這些需求來源於人類社會對於更美好環境和更健康生活的不斷追求。在全球新冠疫情進入第三年以後，不同下游行業對於資本性支出項目的需求呈逐漸上升趨勢。因此，本集團業績在賽道分佈的多元化和在市場分佈的海內外均衡化較2020年和2021年更為明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卓越，銷售收入、毛利、淨利、新簽訂單和在手訂單的數量和金額均再創歷史新高。其中銷售收入約為人民幣**64.86**億元，同比增長約**51.33%**；毛利約為**17.93**億元，同比增長約**51.52%**；淨利約為**6.66**億元，同比增長約**74.47%**；新簽訂單金額約為**93.56**億元，同比增長約**40.60%**；在手訂單金額約為**86.22**億元，同比增長約**50.73%**。

### 市場規劃和產品策略

本集團的發展起步於中國步入改革開放新階段的1990年，轉折於中國即將邁入全球經濟體系的1998年，而騰飛於中國正式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的2001年。依托中國內需的持續增長和經濟全球化下的國際分工變化，本集團實現了數十年的連續成長。因此本集團的增長驅動引擎不是單一市場(如中國)或單純外貿，而是均衡的海內外市場。

下游企業，特別是以跨國公司為代表的各行業頭部企業的發展大多表現在技術更新和產品迭代，伴隨而來的需求通常是資本性支出項目。因此，始終服務於多元的行業和分散的客戶，使本集團的連續發展成為可能。通過長期的積累，本集團在先進半導體材料、鋰電材料、生物燃料、生物可降解材料、先進疫苗及重組蛋白等多個領域為眾多跨國公司提供了以核心設備為代表的產品和解決方案，覆蓋了亞美歐非各大洲市場。

### 國際佈局和產能規劃

2022年以來，本集團明顯察覺到來自海外市場的需求快速增長，其中覆蓋了包括製藥(含生物製藥)、動力電池原材料、油氣煉化以及電子化學品等行業在內的本集團主要下游賽道。大量的資本性支出項目隨著新冠疫情在全球進入新階段蓬勃而生，因此本集團迅速組織團隊對海外客戶進行多層次、多批次的拜訪，與一些長期客戶深度交流其未來兩年的產能規劃以及人才儲備問題，為他們即將開始的投資高峰期穩固了互信的基礎，並通過一系列海外訂單，拉開了本集團在後疫情時代加速國際化的序幕。

與此同時，本集團在北美、歐洲及亞洲的附屬公司也根據市場的復甦進度和展望，正在同步進入快速擴展期。本集團已經決定繼續擴大在馬來西亞的硬件產能建設，以增強應對不同國際環境下特殊市場需求的能力；也在進一步發展位於意大利共和國(「意大利」)米蘭的技術中心，以期在製藥行業的產業鏈中持續改善自身的競爭力和價值屬性。本公司在印度共和國(「印度」)的附屬公司將承擔除了地區工程設計中心以外更多的功能，包括全方位支持馬來西亞合資公司Morimatsu Dialog的運營和項目管理；在北美的兩個附屬公司將重點服務於全方位復甦中的南北美洲市場，包括來自現有下游賽道的業務和潛在機會。

為了應對國內外市場需求的快速復甦以及企業發展的需要，本集團的整體產能正在按照既定規劃穩步提升。其中，利用部分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建設的南通製造基地新產能已於2022年6月30日完成交付，並迅速投入使用。截至目前，該部分新產能的利用率已接近100%，並已開始貢獻銷售收入。本集團的常熟製造基地已於2022年6月順利開工，按計劃將於2023年第四季度交付使用，屆時本集團的整體規模將有望躍上一個新的台階。

## 技術優先和服務創新

技術優先是本集團得以連續高速增長的原力，也是現代製造型企業在最大程度上避免同質化競爭的重要途徑。技術優先不僅僅是一句口號，它要求本集團及時匹配乃至超預期滿足下游企業持續創新的需求，其中包括從實驗室技術到工業化生產，從單條產線到多條產線，從單一現場到全球部署。本集團產品始終緊隨客戶需求，呈現出動態發展的及時性和國際兼容的靈活性，因此客戶黏度也得以持續提升。

此外，技術優先還體現在資源的配置。傳統製造型企業的資源多向一線生產人員和硬件設施傾斜，因為它們通常能直接產生經濟效益。而本集團作為非傳統製造企業，超過50%的員工由各專業的工程技術人員和技術管理人員組成，並且在意大利、瑞典和日本國（「日本」）擁有不直接服務於生產活動的先進技術中心和先進工程中心。發達的技術資源架起了本集團和客戶合作的第二座橋樑，隨著技術橋樑不斷鞏固，業務橋樑也得以越來越寬廣。

服務創新在於圍繞下游行業的創新需求，本集團將隨時做好技術和資源上的準備，其形式包括聯合研發、產能升級和技術改造等，在客戶資本性支出項目週期之間做好客戶關係的維護、提升乃至融合。因此服務不僅僅是傳統實體產品的附屬品，售前服務體現了本集團和下游企業的技術互信和共同發展的意願，售後服務則體現了兩者之間的長期合作不因投資週期而起伏。

## 企業人才觀和多元優勢

人才是最寶貴的資源，本集團最大的投資就是對於人才的投資。

建設人才高地（選人、育人、留人）始終是本集團管理者最重要的職責之一。知人善任是擔任主管的重要前提，挖掘員工的成長空間是擔任領導者的基本要求，而把人才的成長路徑和本集團的發展方向合二為一則是高層管理者上崗前的必修課。完整的人才挖掘、培養和服務體系是實現本集團戰略目標的最基本條件之一。

海納百川，有容乃大。本集團每年面向全球招聘專業人才，同時也為全體員工提供位於不同國家的就業崗位和深造機會。開枝散葉式的人才培養系統，確保本集團的專業工程師們始終處於和各國客戶交流的第一線，本集團的一線生產員工不斷學習、應用和掌握不同國家的行業法規和技術標準。和高等學府、科研機構和下游企業的積極互動（包括選送優秀年輕員工攻讀國際一流大學的博士學位、和下游企業搭建聯合實驗室以及和科研機構共同立項研發新技術等），是員工和本集團有機會深度參與創新的最初階段，為本集團的可持續增長奠定人才、學術和技術基礎。

## 行政總裁致辭

多元人才是佈局多元賽道和多元市場的前提和基礎，本集團的多元化策略包含了不同技術、多國人才和海內外市場，它幫助本集團有效避免了對於單一行業週期和單一市場的依賴，建立起綜合競爭優勢。同時，本集團的多元優勢又是動態發展的，它和下游行業頭部企業的需求牢牢綁定在一起，從而造就了本集團強大的生命力和發展活力。

### 未來的增長引擎

上市以來，本集團在材料創新相關行業產業鏈的不同環節做了新技術和新產品的佈局，通過和中外高校合作、成立合資企業以及內部孵化等多種形式，在先進生物藥前端研發、微通道反應器、超高壓工業設備以及鋰電池復合集流體材料等領域啟動了多個攻關項目。本集團產品的使命就是持續賦能材料創新，助力下游企業，共創綠色世界和健康生活。

充分利用現有國內產能，有序發展海外產能，將使本集團有機會在現有規模的基礎上，繼續攀登收入和利潤的新高度。本集團國內外產能的相輔相成將為下游客戶，特別是跨國企業提供採購、溝通以及服務上的便捷性和合作方式上的靈活性。

後疫情時代的海外市場需求迅速反彈將成為本集團繼續實現連續增長的動力之一。本集團將對準海外客戶的深度需求，充分利用國際市場的優質資源以及遍佈全球的專業人才，努力把本集團打造成一個知名國際品牌。

### 企業責任

本集團在發展過程中，兼顧責任、盈利和發展三個重要目標，立志於創建和諧但不捨奮進的工作環境、滿足但永不知足的工作目標以及團結但不失個性的員工團隊。

三年的新冠疫情使本集團在經營過程中更加深切地感受到社會，尤其是所在社區的幫助，對於企業發展的重要作用，本集團也在過去三年中對社會進行了各種形式的回饋，積極參與並動員員工參與了各類社會公益和慈善活動。

石油和天然氣作為世界經濟的基礎能源和原材料已經有超過100多年的使用歷史。21世紀以來，人類逐漸意識到過度使用化石能源在很大程度上造成了目前的全球暖化現象。同時，大量採集消耗其他不可再生資源，如礦石資源和土壤資源，也給地球和人類社會帶來了重大負擔。本集團致力於探索和研發可再生資源、可降解材料以及可重複利用礦物的技術，其中非傳統可持續能源(包括生物燃料、氫能和氨能等)的相關技術將本集團未來發展的重點方向之一。

最後，我藉此機會，感謝所有投資者在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青睞和厚愛，感謝董事會成員、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辛勤努力和付出，感謝各領域合作夥伴的陪伴和支持，祝賀大家成為本集團2022年業績再創歷史新高過程中的重要一員。

此致

敬禮

西松江英  
行政總裁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先生**，58歲，為執行董事。西松先生亦為我們的行政總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西松先生亦擔任森松中國的董事長兼總經理、森松製藥設備的董事、森松重工的董事長以及森松生命科技的董事長。

西松先生擁有約32年壓力容器行業經驗。於1991年4月至2012年11月，西松先生於森松控股工作。彼加入森松控股時擔任設計部主管，其後擢升為執行主管及海外事業部的部長，負責監察森松壓力容器於中國市場的業務擴展。於2017年3月至2021年3月，西松先生擔任森松控股的董事，但並無參與其日常業務。於1998年1月至2009年12月，西松先生在森松壓力容器效力。彼加入森松壓力容器擔任社員，後來晉陞為總經理，負責客戶關係的整體營運及管理。於2008年1月至2010年12月，彼擔任森松化工的總經理，負責監察生產營運。自2010年10月起，西松先生擔任森松中國的總經理，負責該公司的日常管理營運。

西松先生於1985年7月獲得中國華東理工大學化學及機械工程學士學位。彼隨後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中國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18年9月獲得上海市人民政府外事辦公室頒發的2018年白玉蘭紀念獎。

**平澤準悟先生**，39歲，為執行董事。平澤先生亦為我們的財務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策劃及控制、會計營運及內部控制系統。

平澤先生於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約15年的經驗。於2008年4月至2019年3月，平澤先生於日本株式會社十六銀行工作。彼加入株式會社十六銀行擔任主管，後來晉陞為監察部部長，負責管理企業融資及財務合規事宜。於2014年10月至2017年10月及2018年4月至2019年3月期間，平澤先生被借調到株式會社十六銀行的客戶森松控股，於上述期間分別擔任會計經理及董事長室室長，主要負責森松控股的會計、核數、企業管治、財務整合管理及一般財務管理。於2019年4月至2020年6月期間，平澤先生擔任森松控股的高級財務經理，負責監察財務規劃、預算管理及一般財務管理。自2020年3月起，平澤先生擔任森松T&S的監事。自2020年6月起，彼擔任森松中國的監事。自2021年9月起，彼擔任森松生命科技的監事。自2022年5月起，彼擔任Morimatsu Houston的董事。自2022年6月起，彼擔任森松控股的董事。自2023年1月起，彼擔任Pharmadule Singapore的董事。

平澤先生於2008年3月獲日本慶應義塾大學商學學士學位。

**湯衛華先生**，53歲，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製藥及日化行業)。湯先生亦擔任森松製藥設備的董事、森松生命科技的董事兼總經理、森松生物科技的董事長及森眾生物技術的董事長。

湯先生擁有超過23年壓力容器行業經驗。於1991年7月至1999年5月，湯先生於上海石化安裝檢修工程有限公司擔任管道工程師，負責管道相關技術支持。於1999年5月，湯先生加入森松壓力容器，並自此一直在本集團工作。於1999年5月至2003年5月，彼在森松壓力容器擔任管道工程師及管道組組長，負責提供壓力容器生產的技術支援。於2003年1月，湯先生獲委任為森松製藥設備的系統工程科科長，後來自2008年5月起晉陞為森松製藥設備的總經理。自2021年9月起，彼擔任森松生命科技的董事兼總經理。自2022年1月起，彼擔任森松生物科技的董事長。2022年3月，彼被上海市生產性服務業促進會選任為理事會理事。自2022年5月起，彼擔任森眾生物技術的董事長。

湯先生於1991年6月獲得中國南華大學(前稱衡陽工學院)給排水工程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07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盛曄先生**，48歲，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化工、油氣煉化及動力電池原材料行業)。盛先生亦擔任森松重工的董事兼總經理及森松工程技術董事長兼總經理。

盛先生擁有約27年壓力容器製造行業經驗。於1996年10月，盛先生加入森松壓力容器，自此一直在本集團工作。於1996年10月至2010年10月，盛先生在森松壓力容器擔任開發工程師、銷售部副科長、技術部副部長等多個職務，負責監控定製壓力容器的研發，並監督銷售及營銷營運。由2010年10月至2017年2月，盛先生於森松中國任職。彼於森松中國擔任技術部副部長，其後擢升為技術部部長及技術支持中心主任。自2018年10月起，盛先生擔任森松重工的總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銷售，及新材料的設計及製造。自2021年11月起，彼擔任森松工程技術董事長兼總經理。

盛先生於1996年7月獲得中國華東理工大學化工設備與機械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12年7月獲得中國南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盛先生於2012年12月獲得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頒發的高級工程師證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川島宏貴先生**，52歲，為執行董事，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產能保障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事宜。川島先生擔任森松中國的董事及Morimatsu Dialog的董事。

川島先生擁有約27年壓力容器行業經驗。於1996年3月至2003年10月，川島先生在森松控股效力。彼擔任質量控制部社員，於2003年10月晉陞為海外部部長。於2003年10月，彼獲調任至森松中國，自此擔任森松中國的生產部部長、董事長室室長及副總經理。自2021年9月起，彼擔任Morimatsu Dialog的董事。由於森松中國內部機構調整，彼自2023年1月起不再擔任森松中國的生產部部長和董事長室室長。

川島先生分別於1993年3月及1995年3月獲得日本巖手大學冶金工程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川島先生亦於2014年8月獲得中國中歐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非執行董事

**松久晃基先生**，59歲，為非執行董事。松久先生亦為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但並未全職於本集團工作，亦未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彼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彼亦為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審核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

松久先生於業務營運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37年的經驗。松久先生於1986年3月畢業後開始在森松控股工作。於1989年1月至1992年1月，彼擔任森松控股企業經營企劃室長，於1992年1月至1993年9月，彼擔任森松控股海外事業部部長及董事。松久先生於1993年9月獲委任為森松壓力容器的總經理，後來於1997年11月擔任執行副主席。自2013年8月起，松久先生不再擔任森松壓力容器的管理職務。松久先生現時為森松控股的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並擔任森松控股的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多個職位。

松久先生於1986年3月獲得日本早稻田大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遠秀女士**，52歲，於2021年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陳女士擁有約31年審計及會計方面經驗。於1992年7月至2001年9月，陳女士在德勤會計師事務所效力，負責為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及管理諮詢服務。於2001年10月至2007年8月，陳女士於為喜力香港有限公司(「喜力香港」)(一間啤酒製造商)的董事及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及會計職能。喜力香港當時為Heineken N.V.(股份代號：HEIA)的附屬公司，現時為華潤啤酒(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1)(一間主要從事啤酒製造及銷售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全資附屬公司。於2007年8月至2018年10月，陳女士在酷悅軒尼詩帝亞吉歐洋酒香港有限公司(「MHD HK」)效力，最後職位為財務總監。MHD HK為LVMH Moët Hennessy Louis Vuitton SE(股份代號：MC，一間主要從事於奢侈品市場提供高質產品的公司，其股份於Euronext N.V.上市)的附屬公司。於2018年10月，陳女士在香港成立遠博顧問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業務諮詢服務)，自此一直擔任其董事總經理。

於本年報日期，陳女士為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00)和招商局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44)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家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

陳女士於1992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現稱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陳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陳女士於2008年至2009年擔任ACCA香港分會會長，於2020年9月至2021年9月擔任香港女會計師協會會長，現任為香港女會計師協會理事會成員。於2020年10月，陳女士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委任為太平紳士，以表彰彼於公共服務方面的卓越表現及對社會的貢獻。於2022年3月，陳女士獲頒2021年ACCA倡導者獎項(中國區)，以表彰其在推動財務及會計行業的發展、延續並體現ACCA價值觀：包容、誠信及創新的方面表現出色。

菅野真一郎先生，79歲，於2021年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菅野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與提名委員會成員。

菅野先生擁有逾57年金融及銀行業的經驗。於1966年4月至2002年3月，菅野先生任職於株式會社日本興業銀行(「日本興業銀行」)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日本多個分行的顧問、上海分行的經理及首席代表、中國委員會幹事兼主席、日本興業銀行的執行董事及高級顧問，主要負責開發新的金融產品、分析金融政策以及促進及監督日本興業銀行於中國市場的金融服務擴展。於2002年4月，日本興業銀行及兩間其他日本銀行合併為一個實體，即株式會社みずほファイナンシャルグループ(「瑞穗金融集團」)，其股份於多個證券交易所上市，包括東京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8411)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MFG)。彼其後於2002年4月至2002年8月擔任瑞穗金融集團的日本附屬公司MizuhoHumanServiceLtd的行政總裁，並於2002年9月至2012年8月擔任瑞穗金融集團的日本附屬公司瑞穗銀行有限公司顧問。自2012年9月至2023年3月，彼任職於東京國際大學，擔任特聘教授(前稱客座教授)。自2021年6月起，彼擔任東洋電裝株式會社(非上市公司)監事職務。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菅野先生於1966年3月獲得日本橫濱國立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于建國先生，62歲，於2021年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先生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亦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于先生擁有超過24年化工及環保行業經驗。于先生為華東理工大學(「華東理工」)博士生導師。彼曾任華東理工不同部門多個角色及職位，包括華東理工大學科技處處長、華東理工大學國家技術轉移中心主任、華東理工大學資源與環境工程學院院長、華東理工副校長及研究生院院長。于先生現時亦為華東理工大學國家鹽湖資源綜合利用工程技術研究中心主任、國家環境保護化工過程環境風險評價與控制重點實驗室主任以及教育部資源過程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于先生的兼職學術工作包括中國化工學會無機鹽專業委員會副主任以及上海市化學化工學會副理事長。于先生亦為國家863計劃「十一五」期間的資源及環境領域的專家及「十二五」資源領域主題專家組專家，以及二屆教育部科技委委員。

於本年報日期，于先生為江西贛峰鋰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72)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的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于先生分別於1982年7月及1987年7月在中國華東化工學院(為華東理工前身)獲得無機化工學士及碩士。于先生亦於1998年7月在中國華東理工獲得化學工程博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西松江英先生。有關西松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述「一董事一執行董事」一段。

平澤準悟先生。有關平澤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述「一董事一執行董事」一段。

## 聯席公司秘書

**李凱納先生**，38歲，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李先生擁有超過14年會計及財務管理行業經驗，為特許秘書，以及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前稱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於2009年2月，李先生加入森松控股作為管理培訓生，期間轉換工作崗位。於2009年2月至2010年7月，李先生擔任森松控股的會計師，負責賬目管理。李先生於2010年7月至2016年6月被調任為森松中國的財務經理，負責監督財務分析、可行性研究、會計及財務合規。於2016年6月至2017年11月，李先生擔任Pharmadule Sweden的財務總監，負責財務規劃及財務風險管理。於2017年11月至2020年6月，李先生調任至森松控股財務總監，負責匯總本集團海外成員公司的財務及會計資料並向森松控股報告。自2020年6月起，為了進行上市，李先生被調回本公司擔任經理，負責管理會計及合規事宜。李先生於2007年8月取得澳洲新南威爾士大學法律及商學雙學士學位。彼其後於2017年10月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李先生於2015年2月獲認可為新南威爾士州最高法院的律師，亦於2018年12月獲認可為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

**劉惠儀女士**，57歲，於2020年9月25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劉女士為以馬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持牌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及企業綜合服務。劉女士在公司秘書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跨國、私人及離岸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彼於企業諮詢及條例合規、企業重組，以致公司解散各方面均具備豐富的專業知識。劉女士為特許秘書，以及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劉女士自2019年10月13日起獲委任為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35））的公司秘書。

## 財務摘要

以下為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摘自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2018年至2021年的財務資料已因於2022年2月28日完成收購Morimatsu Houston的100%股權而作相應重列。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2,474,319	2,826,380	2,983,045	4,286,222	<b>6,486,277</b>
毛利	519,274	602,939	851,169	1,183,583	<b>1,793,386</b>
除稅前溢利	178,782	166,332	341,815	449,143	<b>760,917</b>
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147,103	141,240	289,756	381,838	<b>666,182</b>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已終止經營業務利潤／(虧損)	(20,667)	5,673	—	—	—
<b>年內利潤／(虧損)</b>	<b>126,436</b>	<b>146,913</b>	<b>289,756</b>	<b>381,838</b>	<b>666,182</b>
<b>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利潤／(虧損)</b>					
本公司權益股東	116,872	149,398	289,756	381,838	<b>669,266</b>
非控股權益	9,564	(2,485)	—	—	<b>(3,084)</b>
	<b>126,436</b>	<b>146,913</b>	<b>289,756</b>	<b>381,838</b>	<b>666,182</b>
財務狀況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產總值	3,674,319	3,280,177	3,041,801	5,704,508	<b>7,960,582</b>
負債總額	2,565,350	2,574,222	2,044,526	3,696,699	<b>5,137,936</b>
資產淨值	1,108,969	705,955	997,275	2,007,809	<b>2,822,646</b>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	1,068,079	705,955	997,275	2,007,809	<b>2,815,730</b>
非控股權益	40,890	—	—	—	<b>6,916</b>
權益總額	1,108,969	705,955	997,275	2,007,809	<b>2,822,646</b>

## 發展願景

本公司致力成為全球領先的核心設備、工藝系統和數智化工程解決方案的提供商。

## 經營策略

本集團基於上下游企業之間的直接溝通，以滿足客戶的價值需求為導向，以售前技術服務(包括聯合研發、共建實驗室及深度參與項目可行性研究和評估等形式)為切入點，為客戶提供以解決方案為內核、以核心設備和成套裝備作為載體的產品。在售後階段，本集團主要提供數字化運維支持、裝置升級、設備改造以及關鍵備品備件更換等配套服務，可以覆蓋特定技術和產品的全生命週期。

以價值賦能下游為目標的多樣化產品形式：**MVP**模型

本集團的獨特競爭力來自於能夠服務於不同行業的持續創新需求，通過多元化的形式，滿足客戶的定製化要求，從單件(套)設備到整體解決方案，在技術創新的不同階段，為客戶提供產品和服務。

**M + V + P**

數智化整體工程解決方案

保持核心設備優勢  
加強增值服務能力  
模塊整合產品與服務

**Machines**

核心設備



**Plants**

工藝解決方案和工廠

**Values**

增值服務

**MVP**產品戰略

**Machines — 核心設備：**以在大容積設備內實現理論傳熱和傳質效果為設計目標的核心設備，其工作目的是在工藝級生產規模層面，實現基於理論且在實驗室實踐層面可行的新材料合成過程。此類設備主要是不同下游產品生產裝置裡的反應器(Reactors)，其中包括但不限於生物反應器(用於生物製藥領域)、氧化反應器(用於化工行業)、蛋白和微生物發酵罐(用於生物製藥和日化行業／領域)、加氫反應器(用於油氣煉化行業)、熔鹽反應器(用於化工行業)、氣相沉積反應器(用於光伏和半導體原材料領域)以及高壓酸浸反應釜(用於動力電池原材料領域)等。



**Values — 價值賦能：**理解下游行業的深層次需求，在實體產品之外，以價值賦能為目標，為客戶提供多種形式的配套服務和基於個性化需求定製的其他服務，包括模塊化解決方案、工業化小試和中試裝置以及桌面化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在技術可行性、成本優化和交付方式等層面實現最優化配置，同時減少項目執行過程中的管理和溝通界面，簡化項目執行流程和降低執行風險。面向未來，與客戶共同推進裝置改進和技術升級換代，應用場景包括動力電池原材料領域的模塊化海外工程中心和三元正極材料的中試生產裝置、日化和生物製藥行業／領域的成套工藝設備、油氣煉化和化工行業的工藝模塊產品以及電子化學品行業的成套解決方案。



**Plants — 高度集成的系統性解決方案：**這是一種極致化的工業產品，直接針對客戶實現其重要產品商業化生產的需求，提供一站式(前端服務+實體產品+後端服務)的系統性解決方案，涵蓋了從工藝設計、廠房設計到核心工藝設備交付、系統製造／安裝／調試／認證再到運維管理以及持續優化的全過程。此類商業模式可以覆蓋特定產品和技術的全生命週期，並且強化上下游的互聯互通，最大程度提升本集團和客戶的黏度，並依托客戶的持續創新需求，不斷更新迭代本集團的產品和技術。一站式的系統性解決方案，可以根據客戶需求，兼容多個國家的法規和行業標準，實現最大程度的工廠內製造，在供應鏈穩定性、項目經濟性以及交付安全性方面擁有獨特的優勢，可以幫助客戶在全球各地快速部署產能、兌現新技術和促進新產品的及時間世。本集團在多領域核心設備的設計和製造方面以及在多年海外項目執行方面的經驗和優勢進一步增強了系統性解決方案的可靠性。系統性解決方案的應用場景包括現代化生物製藥工廠、日化產品工廠、精細化工產品生產裝置以及動力電池原材料生產裝置。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MVP模型下的三種產品策略分別應對下游行業企業在創新過程的不同階段中提出的不同需求。多層次產品策略可以在有限的產能情況下，把本集團資源集中在回報率最高的行業和產品之上。基於技術更新和產品迭代的交流與合作，在企業發展的縱向層面，本集團得以實現和行業以及客戶的深層次綁定；在橫向層面，本集團能夠快速擴大與下游行業的合作領域。通過和各行業頭部企業的合作，本集團在全球範圍內迅速實現產品推廣，同時產生了示範效應，能夠吸引同類型其他客戶的關注。

MVP戰略是一個伴隨下游行業技術和產品週期性發展的動態戰略，始終伴隨各行業頭部企業的創新需求，同步實現本集團的自我發展和進化。它不僅呈現出本集團多元化的產品形式，也代表了本集團的市場競爭策略，同時通過不同產品在不同下游市場，構建除產品質量、市場口碑和全球佈局之外的企業生存和發展護城河，最大程度避免被低成本效仿和同質化競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董事會和管理層的帶領下，眾志成城，積極應對由於新冠疫情帶來的供應鏈不穩定、員工感染和部分下游行業需求減少等情形。

自2022年3月下旬開始，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上海開始實施封控管理，本集團管理層身先士卒，帶領1,300餘位員工在長達2個半月的時間裡，在製造基地內進行閉環生活和生產。在極為困難且預案有限的情況下，本集團竭盡所能，在社區和合作夥伴的鼎力支持下，保障了閉環內全體員工的生活生產物資。



在大部分時間處於閉環管理的2022年第二季度，本集團克服上述種種困難和挑戰，按照合同約定，成功交付了以出口摩洛哥王國（「**摩洛哥**」）的模塊化先進生物疫苗工廠和出口印度尼西亞共和國的動力電池原材料項目核心反應器為代表的一系列產品，為2022年創造同期業績歷史新高奠定了基礎。



2022年第四季度，隨著中國防疫政策的調整，大多數城市自11月起出現了快速的大面積新冠疫情，本集團的上海和南通兩座生產基地也都遭遇了感染高峰。自2022年12月起至2023年1月中上旬，每週都有在崗員工因新冠疫情影响而選擇休假或居家辦公。通過管理層的及時調配和有效干預，該期間內特別是2022年12月的收益、淨利以及新簽訂單等營運指標沒有受到影響，報告期的整體業績和2023年的業績預期也沒有受到重大衝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亦向製藥行業的國內外客戶交付了針對新冠疫情的各型產品，包括新型疫苗工廠、用於疫苗和抗體生產的工藝模塊和生物反應器以及用於特效小分子藥的原料生產設備等。

經過2022年年末的新冠疫情影响政策調整，本集團對2023年市場整體供需關係的改善、海外業務的增長以及全球戰略的深化落實充滿期待。後疫情時代將是本集團實現連續快速增長和多元發展的一個黃金期。

## 主營領域的表現和增長

本集團的主營業務為設計、製造、安裝以及運維業務，主要應用於包含化學反應、生物反應和聚合反應的核心設備、工藝系統（如工藝模塊）以及整體解決方案（如模塊化工業裝置）。目前本集團服務的下游行業／領域包括油氣煉化、日化、化工新材料、製藥（含生物製藥和化學合成藥）、動力電池原材料（含金屬礦、鋰電池原材料、中間化工原材料）、電子化學品（含光伏原材料和高純度化學試劑的生產）等。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以下是主要下游行業／領域於報告期的新簽訂單金額以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現有合約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本集團的業務快速增長主要來自於製藥和生物製藥以及電子化學品行業／領域。截至報告期末，該兩個行業／領域的新簽訂單金額佔本集團新簽訂單總額的比率超過50%。

下游行業／領域	新簽訂單數目 人民幣千元	佔比	分配至現有 合約餘下履約 責任的交易 價格總額 人民幣千元	佔比
電子化學品	1,980,603	21.2%	1,492,715	17.3%
化工	1,820,872	19.5%	2,102,244	24.4%
日化 <sup>附註1</sup>	585,653	6.3%	267,374	3.1%
動力電池原材料 <sup>附註2</sup>	1,184,202	12.7%	1,356,583	15.7%
油氣煉化	879,059	9.4%	961,829	11.2%
製藥和生物製藥	2,751,894	29.4%	2,346,418	27.2%
其他	153,511	1.5%	94,653	1.1%
總計	9,355,794	100.0%	8,621,816	100.0%

附註1：「日化」的英文譯文已由「daily chemical」變更為「family care」，以便業務區分。本行業下的供應及產品維持不變。

附註2：動力電池原材料含礦業冶金行業。

在動力電池原材料領域，本集團除了繼續深耕國內外金屬原礦冶煉的項目之外，在三元前驅體、三元正極材料的生產和燒結、電解液配置、核心電解質（雙氟磷酸鋰、六氟磷酸鋰、雙氟磺酰亞胺鋰等）添加劑、正／負極材料黏結劑以及NMP（N-甲基吡咯烷酮）溶液回收裝置等方面也有持續穩定的表現。

在製藥和生物製藥行業／領域，本集團繼續保持業務總量穩健增長的整體態勢，主要收入和訂單來自於傳統板塊諸如抗體、疫苗、重組蛋白和其他人造血液製品等新建項目的需求，同時國內外頭部CDMO的穩定需求也對該板塊的收入和訂單有結構性貢獻。隨著國外率先走出新冠疫情，該板塊的潛在需求和海外業務量亦有明顯提升。

在電子化學品和日化行業，本集團新簽訂單同期對比的增量相對明顯，主要是因為在過去兩年，特別是自2022年2月24日俄羅斯聯邦（「俄羅斯」）和烏克蘭發生武裝衝突以來（「俄烏衝突」），各國對光伏原材料的市場需求明顯增長；國際日化產品市場逐漸走出新冠疫情影響，使得本集團主要海外客戶的資本性支出項目的需求明顯開始復甦。

在化工和油氣煉化行業，本集團的新簽訂單處於穩中有升的狀態，主要來自客戶的新材料（如新型樹脂材料、聚烯烴熱塑性彈性體（「POE」）、聚羥基脂肪酸酯（「PHA」）、聚乳酸（「PLA」）、聚丁二酸丁二醇酯（「PBS」）和聚己二酸／對苯二甲酸丁二醇酯（「PBAT」）等）生產裝置項目，以及與此兩類領域相關的大型海內外資本性投資項目。

## 主營業道和核心產品

於報告期內，針對下游市場的多樣化需求，本集團通過單體設備和解決方案相結合、產品和服務相配套、硬件和軟件相輔相成以及參與具體項目和聯合下游研發相結合等方式，實施靈活、多元、以服務價值和賦能下游為導向的市場策略。本集團的多元化策略包含了不同技術、多國人才和海內外市場，它幫助本集團有效避免了對於單一行業周期和單一市場的依賴，建立起綜合競爭優勢。契合健康生活、循環經濟、非傳統能源以及材料創新等主題，本集團在多條賽道均獲得歷史性的突破和技術上的創新應用。其中在以下賽道有突出表現：

### 製藥（含生物製藥）

報告期內，來自製藥（特別是生物製藥）板塊的訂單和收入仍然保持穩健增長的態勢，主要增量在（1）海外訂單；（2）整體解決方案（如模塊化工廠）；（3）國內外CDMO擴產項目；（4）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系統配套產品；以及（5）抗體產品和重組蛋白產品的生產工藝線和核心設備。

#### • 海外訂單

2021年下半年以來海外市場製藥（特別是生物製藥）行業的復甦，於報告期為本集團帶來了較為明顯的收入體量，主要是國際頭部醫藥公司的海外項目、國內頭部創新藥公司的海外項目以及發展中國家尋求生物醫藥安全的資本性支出項目帶來的模塊化工廠和成套工藝設備的訂單。

新冠疫情期間，各個國家（特別是發展中國家）對於各類型疫苗和其它高效能生物藥的需求明顯增加，進而帶來先進生物藥供應鏈自主需求的提升，因此關於先進生物藥的投資項目在各國此起彼伏，推動了本集團在該領域的業務增長。

近年來，全球眾多頭部跨國藥企「明星藥品」的專利保護將逐漸到期，為應對即將到來的「專利懸崖」危機，許多企業開始積極佈局新管線和新型療法，由此帶來大量資本性開支項目。同時，這些頭部企業也積極平衡不同地區的產能和產品競爭力，且更多地採取本地化生產，從而使資本性開支項目的需求呈現穩定增長的態勢。

- **整體解決方案(模塊化工廠)**

長期以來，作為本集團的重要產品形式，模塊化工廠產品在以生物製藥為代表的多個領域得到應用。本集團的全球資源，包括歐洲的技術中心、亞洲(印度、日本和中國)的工程中心、中國的先進製造能力以及遍佈全球的服務團隊，使得本集團能夠提供兼容各國標準和多種行業要求的一站式工程解決方案，幫助客戶在短時間內完成現代化製藥工廠的設計、建造、安裝調試以及認證工作。

全球製藥市場資本性開支項目的復甦和提速，使得各國面臨建設成本上升、勞動力資源不足、有技能的勞動力稀缺及項目交期無法達到市場預期等困境，供需關係進一步向供應方傾斜。本集團的模塊化工廠解決方案不僅能夠有效解決上述問題，同時在工廠建設質量、技術性能和部署靈活性等方面為客戶提供更多的確定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整體模塊化解決方案交付了非洲(位於摩洛哥)第一座先進生物製藥工廠，同時也承接了來自美洲和非洲其他國家的模塊化工廠項目。



- **國內外CDMO擴產項目**

新冠疫情期間，全球製藥產業鏈在一定程度上實現了結構性重組，CDMO成為眾多藥企研發和生產新藥的首選形式。這些藥企在維持現有產品市場競爭力的同時，還大量開展涉及新管線和新產能的資本性支出項目，因此帶動了國內外CDMO產能的擴建和新建。

CDMO行業始終是本集團的重點關注領域，和國內外頭部CDMO(包括生物藥和化學合成藥)的合作也已經行之有年。在相關企業積極應對市場需求並快速擴張產能(特別是佈局全球產能)的時刻，本集團的大容積生物反應器、成套裝備、工藝系統以及模塊化工廠等產品都會成為高效的解決方案，賦能CDMO快速保質投產。

- **抗體產品和重組蛋白產品的生產工藝線和核心設備**

於報告期內，來自抗體和重組蛋白生產企業的下游擴產項目對本集團在生物製藥領域的業績增長作出了關鍵貢獻，其中包括來自國際頭部藥企、國內頭部CDMO和國內領先創新藥企的重要訂單。

- **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系統配套產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加大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系統及其配套產品的市場推廣，在設備、攪拌袋和其他耗材方面均有所收穫。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利用現有客戶資源、長期技術儲備以及和相關專業公司的緊密合作，進一步拓展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系統的市場，力爭在生物製藥產業鏈中實現位置前移，向市場提供包括小型化和桌面化解決方案在內的產品、服務以及相關耗材。

### 動力電池原材料

作為非傳統能源行業的配套產業，動力電池原材料領域的需求在2022年保持穩健，本集團在手訂單同比有所增加。本集團於該領域的產品線成多元化趨勢，包括市場和產品類型，較之過去均更為多元，2023年的動力電池原材料市場依然值得期待。

- **鎳礦提煉**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國內外多個鎳礦提煉項目提供包括核心設備、成套設備和工程解決方案在內的多種產品。鎳礦為鋰電池項目的重要源頭材料，其項目的投資週期長、投資金額大且投資需求持續，因此本集團與數家行業內的頭部企業達成合作協議，共建戰略合作關係，為他們的海內外投資項目持續提供高價值產品。

- **三元正極材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下游行業的頭部企業提供了包括三元前驅體中試裝置、三元正極材料生產裝置以及三元正極材料燒結裝置在內的多種形式的產品，其中除核心設備和工程解決方案外，亦提供工藝保證和運維支持。

- **電解液、添加劑、黏結劑和溶劑回收**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持續向國內外客戶交付了數套電解液配置裝置、添加劑(包括雙氟磷酸鋰、六氟磷酸鋰、六氟磷酸鈉、雙氟磺酰亞胺鋰等)生產裝置以及NMP(N-甲基吡咯烷酮)溶劑回收裝置。

### 油氣煉化和化工

2022年，由於國際政治經濟環境的變化，對傳統能源包括石油和天然氣的需求出現明顯增加。作為傳統經營賽道，本集團在海陸油氣等領域擁有雄厚的技術基礎、專業的人才團隊以及豐富的國際項目經驗。因此，當市場需求重新出現的時候，本集團能迅速響應，並向中東、南美、大洋洲和東南亞等多個國際市場提供了核心設備、工藝系統和模塊化解決方案等形式的產品。本集團產品的應用場景包括海陸油氣田的開發項目、海上平台項目以及陸上煉油廠項目，客戶大多是國際知名油氣公司和工程總包公司。

於報告期內，作為傳統賽道的化工行業依然是本集團的重要收入來源之一。除了跨國企業的境內外資本性支出項目，本集團也參與了諸如對苯二甲酸、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醋酸、丙烯酸及聚氯乙烯等大宗化工材料的新建裝置項目，亦參與了多套PLA、PHA以及PBAT原材料等環保塑料生產裝置項目，本集團提供的主要產品類型為核心設備和模塊化成套裝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某國際知名化工企業的國內製造基地提供了一套全球首套模塊化聚氨酯分散體生產裝置，該產品的理念、形式和設計方案有望在其全球各地的生產基地內推廣。此外，本集團也為某化工行業龍頭企業提供了POE中試裝置，助力其實現光伏膜材料的快速普及。

## 電子化學品

- **光伏產業(硅料生產環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敏銳觀察到並有效利用了光伏產業出現的新一輪投資週期，依托自2007年以來形成的技術優勢和行業地位，在短時間內獲取了大量訂單。本集團提供的主要產品為多種型號的高產量、低能耗的氣相沉積反應器(化學氣體沉積(「CVD」)還原爐)、成套反應設備(撬裝和模塊化還原爐)以及輔助設備，此類產品的主要用途是將三氯氫硅轉化為高純度多晶硅材料。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成功實現歷史突破，首次向海外出口CVD還原爐產品。

- **高純度電子級化學品(半導體行業相關)**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為中國和北美的行業頭部企業提供了包括工藝模塊、工藝設備以及配套材料在內的產品，此類產品主要應用於高純度化學試劑的生產，包括PPT級硫酸、雙氧水、特種氣體(如氫代氨)和光刻膠產品(彩色光刻膠)，以上都是各主要經濟體國家發展獨立半導體產業鏈的重要配套行業產品。

## 日化

於報告期內，新冠疫情的擴散逐漸進入拐點，國際消費市場的需求復甦帶動了日化行業的活躍。本集團在該行業的主要收入仍然來自於該行業國際龍頭企業的海外新建資本性支出項目，主要產品形式是工藝模塊類的成套生產設備。

### 重點下游行業／領域宏觀政策和市場前瞻

中國2022年中央經濟工作會議指出，要提升傳統產業在全球產業分工中的地位和競爭力，加快新能源、人工智能、生物製造、綠色低碳及量子計算等前沿技術研發和應用推廣。

國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海證券」)認為製造業整體將成為宏觀政策發力的重點領域，製造業投資成為支撐經濟修復的重要一環；產業政策重點在於尋找安全與發展的交集，新能源、人工智能、生物製造及量子計算等領域有望得到政策更大力度的支持。長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認為過去發展過程中對外依賴度高，技術附加值含量高的行業更符合目前製造業產業升級的需求，並具備持續投入進行快速升級的價值，比如機械、半導體製造和醫藥等行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深刻洞察宏觀政策下的下游行業變化，及時調整產業策略，做好硬件產能和人才等資源的科學配置和發展，持續提升盈利能力，以保持可持續增長為目標。

### 清潔能源和動力電池原材料

中國共產黨第二十次全國代表大會報告提出，要推動能源清潔低碳高效利用，要把促進新能源和清潔能源發展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在雙碳承諾作為頂層發展邏輯的推動之下，以中國為主要消費市場的動力電池原材料行業得以快速發展。

根據上海證券報2023年2月1日的報道，2022年中國新能源汽車產量約為658.4萬輛，同比增長約88.8%；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約為302.3吉瓦時(「GWh」)，同比增長約89.7%。其中，動力電池在新能源乘用車領域的裝機量約為270.2GWh，佔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的比例約為89.4%，同比增長約93.6%；在新能源客車領域的裝機量約為10.9GWh，佔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的比例約為3.6%，同比增長約18.1%；在新能源專用車領域的裝機量約為21.1GWh，佔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的比例約為7%，同比增長約101.5%。從動力電池的材料類型來看，2022年磷酸鐵鋰電池裝機量約為184.5GWh，佔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的比例約為61%，同比增長約126.5%；三元電池裝機量約為117.3GWh，佔中國市場動力電池總裝機量的比例約為38.8%，同比增長約51.1%。

弗若斯特沙利文機構(「F&S」)預計全球動力電池裝機量將在2022年至2026年間以約33.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並於2026年達到約1,386.7GWh。其中，中國動力電池裝機量預計於2026年達到約762.0GWh，2022年至2026年的複合年增長率將達到約34.9%。

以電解液(含電解質鋰鹽、黏結劑和其他添加劑)、正負極材料和隔膜為主的動力電池原材料的供應勢必也會伴隨動力電池裝機量的增長而不斷擴大。儘管六氟磷酸鋰等傳統鋰鹽產品在2020年至2022年期間最受市場關注，但是其市場供應能力已被認為達到飽和，且其存在熱穩定較差和易水解等問題，並可能存在較大安全隱患，因此，新型鋰鹽如雙氟磺酰亞胺鋰、雙氟磷酸鋰、四氟硼酸鋰等材料將會得到進一步的關注和產能釋放。

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證券」)認為雙氟磺酰亞胺鋰的氟離子具有很強的吸電子性，鋰離子活性較強，相較於六氟磷酸鋰具有更強的導電性、熱穩定性和電化學穩定性，可以提升新能源汽車在夏季和冬季的續航里程和充放電功率，並改善新能源汽車在極端條件下的安全性，因此雙氟磺酰亞胺鋰未來在電解液添加劑中的比例有望提升。相較於其他鋰鹽，雙氟磺酰亞胺鋰具有更好的熱穩定性和電化學穩定性，可以和高鎳三元材料搭配使用，一起構成續航持久、寬溫度且安全性高的新一代鋰電池。以特斯拉4680電池為代表的高鎳三元電池技術的廣泛應用，將會帶動以雙氟磺酰亞胺鋰為代表的新型鋰鹽的消費和產能需求。民生證券測算，2021年全球雙氟磺酰亞胺鋰總產能約為3.2萬噸，預計在2025年可達到約20.41萬噸，年複合增長率約為58.63%，增長迅速。

以鎳、鈷、錳為主要組成元素的三元正極材料高度依賴上游原礦資源的開發，具有投資週期長、回報高及資本性支出價值高昂等特點。開發生產三元正極材料的主要企業需要覆蓋從原礦開發到材料回收再利用的全生命週期過程。根據高工產業研究院(「GGII」)和中商產業研究院整理的數據，2021年全球三元正極材料出貨量達到約71.8萬噸，同比增長約70.9%，帶動全球三元前驅體出貨量約73.8萬噸，同比增長約75.7%，實現高速增長。GGII預計2025年全球三元正極材料及前驅體出貨量將分別達到約200萬噸及160萬噸，增長空間廣闊。

## 生物醫藥

全球新冠疫情於2022年進入新的階段，由新冠疫情造成的種種不確定性開始在各國進入尾聲。伴隨著主要經濟體的逐漸復甦，作為社會發展和人類文明進步剛性需求的生物藥技術也從傳統疫苗、胰島素、單抗向細胞治療、新型重組蛋白產品和應用場景、核酸藥以及抗體偶聯藥物等形式快速演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根據華經產業研究院整理的F&S資料，2021年全球生物藥行業市場規模達約3,366億美元，同比增長約13%，預計2022年全球生物藥行業市場規模將增長至約3,790億美元；2021年中國生物藥行業市場規模達約4,248億元，同比增長約22.9%，預計2022年中國生物藥行業市場規模將增長至約5,162億元。

根據動脈網蛋殼研究院出版的《2022創新藥年度白皮書》，截至2022年12月20日，中國政府在2022年共發佈了49條與生物醫藥相關的政策，主要圍繞加快生物醫藥產業的高質量發展和規範生物醫藥行業發展等方向展開，並在基因與細胞治療領域、抗體藥領域、CXO、核酸藥和核藥等領域出台專門政策以規範和加快相關領域的發展。

2022年5月，為科學規劃和系統推進我國生物經濟高質量發展，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印發了《「十四五」生物經濟發展規劃》（「**十四五規劃**」），這也是我國生物經濟領域的首個頂層設計。十四五規劃明確提出，要推動生物技術和信息技術融合創新，加快發展生物醫藥、生物育種、生物材料和生物能源等產業，做大做強生物經濟。

在後疫情時代，圍繞生物醫藥行業的供應鏈仍將保持堅挺，特別是海內外頭部創新藥企和行業領先CXO的融資和投資需求仍將長期持續。全球生物藥產業鏈也正在逐步擴展到主要集中在南半球的發展中國家，以幫助全體人類共同應對可能發生的下一輪全球性公共衛生危機。

### 化工新材料

化工行業始終是承載人類工業文明發展和技術前沿的最活躍平台。化工新材料是指在化學工業領域新出現的或正在發展中的具備優異性能和功能的先進材料，它是具有高技術含量和高價值的知識密集和技術密集的新型材料，相對於傳統化工產品具有可循環和可降解等綠色環保的特質。

2023年1月9日，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國家發改委、財政部、生態環境部、農業農村部和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聯合印發《加快非糧生物基材料創新發展三年行動方案》（「**行動方案**」）。行動方案提出，到2025年，非糧生物基材料產業基本形成自主創新能力強、產品體系不斷豐富、綠色循環低碳的創新發展生態，非糧生物質原料利用和應用技術基本成熟，部分非糧生物基產品競爭力與化石基產品相當，高質量、可持續的供給和消費體系初步建立。具體產品方面，行動方案鼓勵在未來三年裡建立10萬噸級的乳酸生產線和年產萬噸級的糖化生產線，鼓勵豐富乳酸、戊二胺和PHA等生物基化學品及聚物品種，鼓勵發展的生物基材料包括PLA、PHA、聚酰胺、聚氨酯、聚碳酸酯、1,4-丁二醇、PBS、聚對苯二甲酸-己二酸（丁二酸）-丁二酯和聚四氫呋喃等。

國海證券認為，俄烏衝突導致天然氣等原材料價格上漲，進一步造成工業用天然氣短缺，從而使歐洲地區化工品供應出現較大缺口，加劇國際市場化工原材料的緊缺。然而這對於沒有受到原材料因素影響的新興工業化國家(包括中國)的化工行業而言有助於加大成本優勢，提升全球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此外，在宏觀政策的積極鼓勵下，乙烯-醋酸乙烯共聚物、POE、生物柴油和生物合成學指導下的化工製成材料以及高分子聚合而成的PLA和PHA等生物可降解材料，將配合綠色環保和可持續發展主題，進入加速發展期。

## 電子化學品

電子化學品行業的三大主要應用領域包括半導體集成電路、平板顯示以及太陽能光伏。在雙碳承諾以及配套政策的驅動下，可再生能源成為實現循環經濟發展模式的重要環節。

根據國家能源局發佈的2022年全國電力工業統計數據，光伏仍舊是新能源增長最快的賽道。2022年光伏新增裝機約87.41吉瓦(「GW」)，同比增長約60.3%，創歷年新高；太陽能發電裝機容量約3.9億千瓦，同比增長約28.1%。據上海第一財經傳媒有限公司報道，2023年正值「十四五」關鍵之年，市場各方普遍對2023年光伏裝機需求增長持樂觀態度。按照國家能源局設立的目標，2023年風電和太陽能發電新增裝機將達約1.6億千瓦，按照2022年風電裝機和太陽能發電裝機3：7的比例測算，2023年太陽能發電新增裝機將超110GW。下游環節的發展提速勢必會增加對上游硅料產品的需求。

半導體和其他高端集成電路產品的發展需要依靠製造材料和封裝材料，其中和電子化學品相關的材料包括濕電子化學品(電子級硫酸、雙氧水和氟化銨等產品)、特種氣體以及光刻膠等。深圳競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競泰資本」)認為，全球濕電子化學品需求增長的主要驅動力來源於多座晶圓廠的建成投產及有機發光二極管產業的發展，預計到2025年全球集成電路領域對濕電子化學品的需求將增長至約281萬噸，平板顯示領域對濕電子化學品的需求將增長至約243萬噸，光伏太陽能電池領域對濕電子化學品的需求將增長至約100萬噸，該三大領域對濕電子化學品的需求量總計將達到約624萬噸。

頂層政策和宏觀經濟形勢促進產業發展和技術創新。本集團持續關注下游行業的發展趨勢和宏觀政策的走向，快速響應行業和政策的變化，秉持多賽道動態佈局理念，靈活利用硬件產能，在資源配置方面向重點賽道傾斜。動力電池原材料、生物醫藥、化工新材料和電子化學品都是本集團長期看好的賽道。

### 產能擴建

本集團在中國南通(沿江)和上海擁有兩座現代化的製造基地，在馬來西亞也擁有一座沿海的製造基地。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中國常熟的生物製藥高端裝備製造基地開工建設，該製造基地坐落於蘇州藥谷，毗鄰本集團位於南通的生產基地，主要用於生物製藥、日化、電子化學品行業／領域高端智能裝備和專業精密成套設備的製造。

#### 南通製造基地擴建項目

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江蘇省南通市如皋港的森松重工的總建築面積約為38,000平方米的擴建項目已經投入運營。擴建項目主要包括一個加工重型傳統壓力設備的新車間、一個組裝重型傳統壓力設備的新車間及兩個組裝模塊化壓力設備的新車間。該擴建項目在運營以後，短時間內實現產能爬坡，已於報告期內貢獻銷售收入。



南通製造基地

### 常熟製造基地項目

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江蘇省蘇州市常熟地區的森松生命科技的高端裝備製造基地項目已經啟動建設，項目一期約130,000平方米，預計於2023年第四季度交付使用，投產後的年銷售額預計將達到人民幣20億元。該項目投產後，將主要為生物製藥領域、濕電子化學品領域、日化行業以及其他具有高潔淨度要求的精密產業提供高端工藝設備以及數智化成套裝備。



常熟製造基地(設計效果圖)

### 馬來西亞製造基地

報告期內，本集團位於馬來西亞邊加蘭地區的合資公司Morimatsu Dialog正在按計劃穩步推進中。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大馬來西亞合資公司的建設，將其作為本集團整體產能的海外延申，更有效地輻射東南亞、中東和北美市場，服務這些地區的動力電池原材料、能源化工和製藥／生物製藥行業／領域。於報告期內，該基地已完成首批次訂單的交付，實現收入。

### 技術中心和工程中心

除了硬件產能，本集團堅持加大投入，發展位於意大利米蘭的先進技術中心(主要服務於製藥和生物製藥行業／領域)、位於日本橫濱的先進工程技術中心(主要服務於材料創新領域)以及位於中國武漢和印度孟買的工程中心(提供符合不同國家標準的設計服務，並參與具體項目的執行)。

### 創新思維與企業競爭力

服務創新、致力創新是本集團保持長期競爭力和業績連續增長的源頭動力。由於本集團主要服務於下游行業的創新需求，因此需要具備伴跑下游創新的軟件實力和硬件能力，其中包括了前瞻的戰略佈局、完善的研發體系及多元的應用性人才團隊和產能。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致力於非傳統能源、半導體新型材料以及與新型材料相關的技術和產品的研發，其中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領域：

- (1) 綠色可降解材料的核心生產設備；
- (2) 新一代太陽能電池技術的核心生產設備；
- (3) 生物燃油技術的核心生產設備和成套解決方案；
- (4) 先進鋰電正負極材料的核心生產設備和成套解決方案；
- (5) 綠色能源(如氫能和氨能)的相關技術和產品；
- (6) 其他。

對於原創技術團隊和新產品攻關團隊，本集團予以充分的支持，包括資源配置、技術共享、平台建立直至實現新企業孵化。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通過內部創業的形式，已成立若干內部孵化平台，這些平台主要根據下游行業的新產品需求，從事新材料開發、生物製藥技術研發和先進工業設備研發等與本集團主營業務緊密相關的領域。於報告期內，從事一次性生物反應器系統研發的團隊已經註冊成立公司，將逐步貢獻業績。

作為非標準產品和解決方案的提供方，本集團的發展源於其服務下游行業動態需求的能力，這其中包括了如何在不同階段伴跑客戶的技術更新和產品迭代，其中包括聯合研發、產學研合作以及自主產品創新等形式，以自身的不斷進化伴跑下游行業的不斷進化。

除了質量、價格和交期等產品內在屬性，企業競爭力的形成也在於動態的學習能力、廣闊的市場視野、多元的發展路徑和豐富的未來元素。本集團所構建的發展護城河策略來自於以下方面：

- (1) 同時服務多條下游賽道的創新能力；
- (2) 同時服務多個行業需求的通用硬件產能；
- (3) 不同國家和行業標準的設計和工程管理能力；
- (4) 不同行業核心設備的設計、製造和改進能力；
- (5) 覆蓋項目全生命週期的數字化技術(數字化設計／製造／交付／運維)；
- (6) 開放的發展心態和國際化的業務團隊。

### 訂單和收入的預期管理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源於下游行業的(1)資本性支出建設項目；(2)設備更新和技術改造項目；和(3)運行維護項目，諸如設備運行備品備件的提供、工程簡易改造和其他收費服務項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新簽訂單金額約為人民幣93.56億元，同比增長約40.60%，其中中國國內和海外訂單佔比分別為56.73%和43.27%。

資本性支出項目的特點是金額大、週期長，一般單個合同金額在5000萬元人民幣以上，產品類型包括核心設備、成套設備、模塊化設備以及整體工程解決方案等，應用場景一般為下游行業的新產品生產裝置和現有工業裝置的複製和擴建。本集團對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實際需求和落地時間具有較強的前瞻能力，考慮到客戶自身進行內部評估決策流程和外部審核流程(如環境影響評價、行政審批、融資等)需要較長的耗時周期，因此本集團從下游客戶的可行性研究階段便以各種形式參與其中，包括提供協同可行性研究(商務和技術評估)、聯合研發以及關鍵設備和工藝路徑的設計等。

資本性支出項目的成功交付代表本集團對業務體量有較好的前瞻性，並對下游行業景氣度有較好的敏感性，同時也代表本集團對產能需求、資金規劃以及成長預期有較好的控制力。

對於尚不處於資本性投資週期的客戶，本集團通過提供設備更新和技術改造項目以及運行維護項目與其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並把這些項目作為其潛在資本性支出項目的售前服務契機，打造圍繞某項技術和產品的全生命週期服務平台，進一步改善客戶黏度。



## 人才策略 — 面向國際的投資、建設和發展

人才是本集團最寶貴的財富，對於人才的投資是本集團最為重要的投資。「投資」、「建設」和「發展」是本集團人才策略的三個關鍵詞。本集團擁有完備的內部培訓和職業發展體系以及員工關懷政策，詳情請見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總數為4,142人，其中從事工程技術和技術管理的人員數量為2,100餘人，當中包括了521名研發人員。

本集團持續選送優秀技術人才前往國際知名高校攻讀博士學位，他們將進行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專項課題研究，以產學研相結合的形式，實現個人、企業、高校三方同時受益。

本集團研發團隊通過與下游企業成立聯合實驗室、與知名高校共建合作開發項目以及內部獨立自主創新等形式，繼續在工業材料循環系統、半導體材料技術、微流控系統、工業自動化系統和新型疫苗生產系統等多個領域進行研發活動。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扶持內部創業團隊，在資源和市場開放共享的基礎上，提供平台型孵化服務，促進新產品和新技术的開發，覆蓋了新材料、生物製藥、先進工業設備和工業自動化技術等領域。其中，關於一次性生物反應技術和相關產品開發的創業團隊已經實現法人化，成立了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集團的海外附屬公司持續聘用所在地的傑出專業人才，加強了本集團與海外市場的融合，豐富了本集團的國際技術來源，最終增強了本集團產品在全球市場的綜合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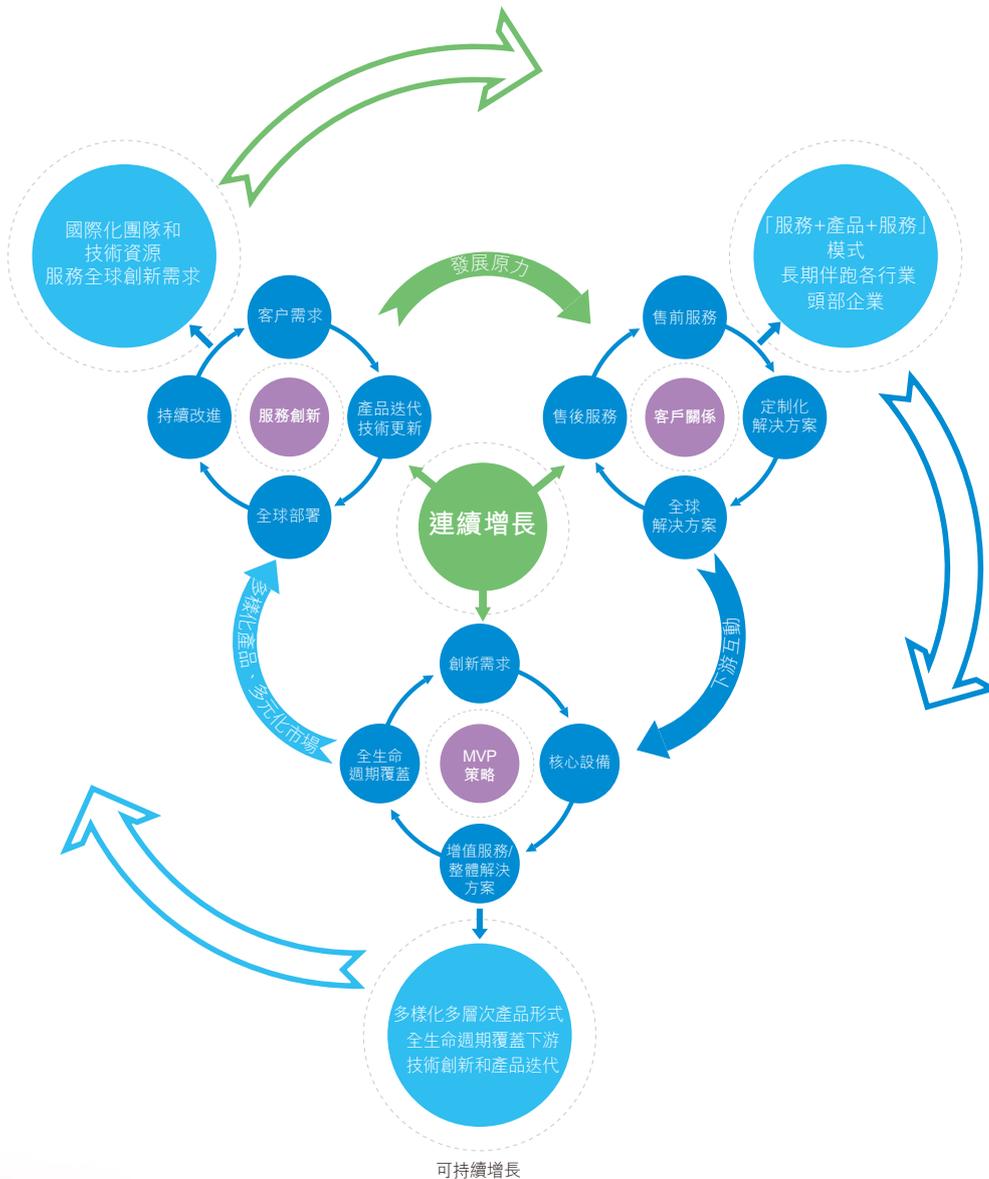
## 未來展望

回顧報告期內本集團取得的各項成績，均是對本集團在不同歷史階段、不同領域進行成功戰略佈局的肯定和回報，其中包括了：

- (1) 將服務創新作為本集團發展的主要路徑，從而避免因最小化單一發展模式而帶來同質化競爭；
- (2) 合理規劃產能，堅持硬件產能的發展不僅要滿足本集團業務增長需求，也要匹配人力資源的發展節奏，避免陷入「訂單屈就產能、增長服務產能」的低利潤營運模式；同時適度開發海外硬件產能，服務來自特殊市場客戶的特定要求；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3) 堅持中國和海外市場的均衡發展，通過積極佈局海外的技術中心、工程中心以及服務中心，為跨國企業的全球發展提供多樣化的產品和覆蓋產品全生命週期的配套服務；
- (4) 經營多條賽道，側重熱門賽道，以追求最佳回報作為資源配置的基礎，避免對單一賽道、單一市場以及少數客戶的依賴；利用不同賽道和不同行業的投資週期間隙，完成人才、技術和產能儲備。



以創新為成長引擎，以人才為經營基石，以價值為產品導向，以全球為發展視野，本集團將持續為客戶以及下游行業創造價值，保障股東利益，並堅定履行社會責任。

## 財務數據回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益約人民幣6,486,277千元，同比增長約51.3%。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淨利約為人民幣666,182千元，同比增長約74.5%。

###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增長約51.3%，主要來源於製藥、動力電池原材料及電子化學品行業／領域。

按最終應用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		2021年		增加／ (減少)額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佔比 (經重列)		
電子化學品	<b>879,357</b>	<b>13.6%</b>	441,742	10.3%	437,615	99.1%
化工	<b>1,563,376</b>	<b>24.1%</b>	1,670,471	39.0%	(107,095)	-6.4%
日化 <sup>附註1</sup>	<b>403,258</b>	<b>6.2%</b>	157,330	3.7%	245,928	156.3%
動力電池原材料 <sup>附註2</sup>	<b>995,435</b>	<b>15.3%</b>	261,270	6.1%	734,165	281.0%
油氣煉化	<b>161,158</b>	<b>2.5%</b>	258,516	6.0%	(97,358)	-37.7%
製藥和生物製藥	<b>2,154,425</b>	<b>33.2%</b>	1,302,977	30.4%	851,448	65.3%
其他	<b>329,268</b>	<b>5.1%</b>	193,916	4.5%	135,352	69.8%
<b>總計</b>	<b>6,486,277</b>	<b>100.0%</b>	4,286,222	100.0%	2,200,055	51.3%

附註1：「日化」的英文譯文已由「daily chemical」變更為「family care」，以便業務區分。本行業下的供應及產品維持不變。

附註2：動力電池原材料含礦業冶金行業。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銷售成本

於報告期內，銷售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02,639千元增長約51.3%至約人民幣4,692,891千元，銷售成本增長與收益的增長保持一致。

銷售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		2021年		增加額 人民幣千元	同比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佔比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佔比 (經重列)		
原材料及消耗品	<b>3,189,837</b>	<b>68.0%</b>	2,037,829	65.7%	1,152,008	56.5%
直接人工	<b>474,977</b>	<b>10.1%</b>	406,600	13.1%	68,377	16.8%
外包費用	<b>401,528</b>	<b>8.6%</b>	249,441	8.0%	152,087	61.0%
安裝修理費	<b>370,342</b>	<b>7.9%</b>	182,690	5.9%	187,652	102.7%
折舊	<b>61,968</b>	<b>1.3%</b>	57,291	1.8%	4,677	8.2%
資產減值損失	<b>(1,131)</b>	<b>0.0%</b>	(9,071)	-0.3%	7,940	-87.5%
其他(間接人工+設計費)	<b>195,370</b>	<b>4.1%</b>	177,859	5.8%	17,511	9.8%
<b>總計</b>	<b>4,692,891</b>	<b>100.0%</b>	3,102,639	100.0%	1,590,252	51.3%

###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83,583千元增長約51.5%至約人民幣1,793,386千元，與收益增長基本一致；本集團毛利率約為27.6%，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當。

按最終應用劃分的毛利	截至12月31日止		2021年		增加／ (減少)額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變動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毛利率 (經重列)		
電子化學品	<b>192,036</b>	<b>21.8%</b>	108,359	24.5%	83,677	-2.7%
化工	<b>344,307</b>	<b>22.0%</b>	413,645	24.8%	(69,338)	-2.8%
日化 <sup>附註1</sup>	<b>151,987</b>	<b>37.7%</b>	35,791	22.7%	116,196	15.0%
動力電池原材料 <sup>附註2</sup>	<b>299,111</b>	<b>30.0%</b>	86,975	33.3%	212,136	-3.3%
油氣煉化	<b>41,631</b>	<b>25.8%</b>	62,855	24.3%	(21,224)	1.5%
製藥和生物製藥	<b>677,222</b>	<b>31.4%</b>	402,978	30.9%	274,244	0.5%
其他	<b>87,092</b>	<b>26.5%</b>	72,980	37.6%	14,112	-11.1%
<b>總計</b>	<b>1,793,386</b>	<b>27.6%</b>	1,183,583	27.6%	609,803	—

附註1：「日化」的英文譯文已由「daily chemical」變更為「family care」，以便業務區分。本行業下的供應及產品維持不變。

附註2：動力電池原材料含礦業冶金行業。

### 電子化學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電子化學品行業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8,359千元，增加約人民幣83,677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2,036千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5%，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1.8%。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因為本集團為擴大市場影響力，保護新型設備的迭代，針對部份項目採取對抗性競爭模式接單策略。

### 化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化工行業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3,645千元，減少約人民幣69,338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44,307千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8%，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0%。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為獲得部分客戶後續大額合同，承接了來自該等客戶的若干毛利率相對較低的項目，以及新產品的首次製作、新工藝的首次應用導致了額外成本增加。

### 日化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日化行業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5,791千元，增加約人民幣116,196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1,987千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2.7%，增長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7.7%。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在為某行業頭部企業提供數字化模塊系統和整體工藝線時，依靠強大的設計能力為客戶優化解決方案從而降低了成本。

### 動力電池原材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動力電池原材料領域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6,975千元，增加約人民幣212,136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99,111千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3.3%，下降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30.0%。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為拓展海外市場，承接了若干毛利率相對較低的項目，以及部分海外項目檢驗成本增加。

### 油氣煉化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油氣煉化行業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2,855千元，減少約人民幣21,224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631千元；毛利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4.3%，增長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25.8%。毛利率增長主要由於部分項目中包含需特殊材料製作的設備，該類設備對生產的要求高，項目毛利較高。

### 製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製藥行業的毛利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02,978千元，增加約人民幣274,244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7,222千元，毛利率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保持穩定。

### 其他收入／(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701千元，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其他收入約人民幣5,876千元，主要由於遠期外匯合約交割虧損淨額增加所致。

###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主要包括銷售及營銷人員的薪資及福利、佣金、客戶服務費、差旅費及營銷宣傳費用。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6,559千元增加約人民幣77,901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84,460千元，主要原因是(1)銷售人員隨業務規模擴大而增加，導致相關薪資及福利費增加；及(2)為開拓海外市場和新客戶向第三方支付佣金費用增加。於報告期內，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率約為2.8% (2021年：2.5%)。

###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管理及行政員工的薪資及福利、辦公費及諮詢費等。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1,500千元增加約人民幣128,948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10,448千元，主要原因是(1)於2021年12月15日新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股份為基礎支付費用增加約人民幣71,836千元；及(2)為支持業務規模的快速擴張，管理及行政人員的薪資及福利費、長期資產投入相關的折舊及攤銷費和差旅費及交際費均有所增加。得益於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於報告期內，一般及行政開支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率約為7.9% (2021年：8.9%)。

##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6,628千元增加約人民幣89,456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16,084千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加大了對新領域、新產品及新工藝的人力、物力投入，以增強核心競爭力。

##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794千元下降約人民幣6,843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51千元，主要原因是(1)2021年下半年歸還部分銀行借款，從而利息支出相應減少；及(2)為建設常熟製造基地所產生的銀行借款利息悉數資本化，致使計入財務成本的利息支出減少。

##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7,305千元增加約人民幣27,430千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4,735千元。本集團主要利潤來源於兩家位於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該兩家附屬公司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實際稅負為約12.5%，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15.0%下降約2.5%，主要得益於中國政府的臨時稅收優惠政策，該政策允許高新技術企業對於2022年第四季度新購置的設備和器具在稅前實行100%加計扣除。

## 淨利及淨利率

綜合上述因素，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666,182千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381,838千元增加約人民幣284,344千元；本集團淨利率為約10.3%，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8.9%增加約1.4%。

##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指標

本集團認為經調整的財務指標有利於理解以及評估本集團的基礎業績表現及經營趨勢，並且通過參考該等經調整的財務指標，有助於消除本集團認為對本集團核心業務的表現無指標作用的若干異常、非經常性、非現金和非經營性項目的影響，有助管理層及投資者評價本集團財務表現。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於本集團經營所在行業被廣泛接受和適用。然而，該等未按照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呈現的財務指標，不應被獨立地使用或者被視為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或呈列的財務信息。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不應獨立看待以下經調整業績，或將其視為替代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準備的業績結果，且該等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指標不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標題者作比較。

###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及經調整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約人民幣890,682千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64,949千元增加約人民幣325,733千元，增長率約為57.7%。不包括上市費用和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經調整的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約人民幣1,030,069千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53,554千元增加約人民幣376,515千元，增長率約57.6%。

	截至12月31日止	
	2022年度 人民幣千元	2021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淨利潤	<b>666,182</b>	381,838
加：所得稅費用	<b>94,735</b>	67,305
利息費用	<b>15,951</b>	22,794
折舊	<b>98,443</b>	79,343
攤銷	<b>15,371</b>	13,66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b>890,682</b>	564,949
加：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b>139,387</b>	67,551
上市開支	—	21,054
經調整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b>1,030,069</b>	653,554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餘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27,021千元增加約31.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09,565千元，主要由本集團位於南通和常熟的兩個製造基地的建設投入增加所致。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921,456千元增加約26.5%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165,785千元，主要由於(1)收益增長導致貿易應收款增加；(2)部分客戶使用銀行承兌匯票付款，導致應收票據增加；及(3)為更多的在手訂單採購原材料，導致預付款增加。

### 合同資產

本集團合同資產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609,515千元增加約36.3%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30,927千元，主要原因為報告期內新簽訂單大幅增加，其中有若干大金額訂單已經部分確認收益，但尚未達到合同約定的全部收款節點。

## 存貨

本集團存貨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229,633千元增加約80.0%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213,728千元，其中在製品增加約人民幣728,444千元，原材料增加約人民幣255,651千元，主要由於(1)為新簽訂單準備原材料；及(2)業務規模擴大，導致生產中的訂單大幅增加。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094,663千元增加約49.2%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633,543千元，主要由於(1)業務規模擴大，採購量隨之增加導致貿易應付款的增加；(2)應付職工薪酬隨員工數量的增長相應增加；及(3)為開拓新市場和新客戶，致使預提的第三方佣金費用增加。

## 合同負債

本集團合同負債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71,901千元增加約33.1%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890,048千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新簽訂單增加，管理層致力於嚴格要求項目預收款金額。

## 借款及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借款總額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370,002千元增加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44,233千元，主要系借入銀行借款用於支付工程建設所需部分款項。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借款利率介於2.51%-6.81%間，其中固定利率借款為約人民幣254,131千元，可變利率借款為約人民幣190,102千元。以人民幣計值的借款為約人民幣360,809千元，其中約人民幣254,249千元將於1年內到期，約人民幣106,560千元將於2年後但5年內到期；以港幣計值的借款為約人民幣83,424千元，其中約人民幣350千元將於1年內到期，約人民幣83,074千元將於1年後但2年內到期。

資產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18.4%減少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約15.7%，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盈利增加導致儲備增加。

## 流動性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1,370,359千元，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548,875千元，減少約人民幣178,516千元。本集團在保證流動性的前提下用閒置資金購買了銀行發行的短期理財產品，於2022年12月31日未到期的金額約人民幣253,748千元。

本集團流動資金主要來源包括經營性活動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銀行借款。流動資金需求主要包括一般營運資金以及資本開支所需款項。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通過利用銀行授信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並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保證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來滿足流動資金需求。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授信總額為人民幣1,685,000千元、116,108千美元、300,000千瑞典克朗、93,000千港元及16,400,000千日圓(合計相當於約人民幣3,635,161千元)，其中，已動用銀行授信約為人民幣1,105,317千元、57,636千美元、3,686千歐元、93,000千港元及82,000千日圓(合計相當於約人民幣1,621,454千元)，而未動用銀行授信相當於約人民幣2,013,707千元。

### 或然負債及擔保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 發行股本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股本證券(包括可轉換為股本證券的證券)以換取現金。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2022年1月17日，本集團於中國新設附屬公司森松生物科技，其主營業務為生物技術研發及相關專用設備的製造和銷售。於2022年12月31日，森松生物科技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萬元，本公司間接持有森松生物科技的72.25%股權。

為推進國際化戰略、拓展北美市場，於2022年2月28日，本集團與森松控股訂立股份收購協議，向其收購Morimatsu Houston全部已發行普通股，總對價為1,295千美元。有關進一步詳情，可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8日的公告。

於2022年5月24日，本集團於中國新設附屬公司森眾生物技術，其主營業務為生物技術諮詢和服務，以及相關製品的生產和銷售。於2022年12月31日，森眾生物技術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130萬元，森松生物科技直接持有森眾生物技術的59.32%股權。

於2022年7月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森松製藥設備與兩家聯營夥伴在中國共同成立江蘇群創智慧新材料有限公司，其主營業務為新型膜材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於2022年12月31日，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萬元，本公司間接持有20%股權。

於2022年7月11日，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森松重工與三家聯營夥伴在中國共同成立上海森聯微通工業裝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微通道反應器的研發。於2022年12月31日，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萬元，本公司間接持有36%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

### 報告期後的重要事項

於2023年1月4日，本公司、森松控股及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CICC」)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據此：(1)森松控股已同意委任CICC，而CICC已同意擔任森松控股的代理人，竭誠促使買方以配售價購買合共最多80,000,000股現有股份；及(2)森松控股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按與配售價相同的認購價向森松控股配發及發行合共最多80,000,000股新股份，於各情況下，均按配售及認購協議所載的條款及受其條件所限行事。於2023年1月9日，配售事項已按照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合共80,000,000股銷售股份已按每股銷售股份8.30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由於認購事項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於2023年1月12日，本公司已根據配售及認購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以每股認購股份8.30港元的價格，向森松控股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認購股份。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月4日及2023年1月12日的公告。

於2023年1月16日，本公司設立新的全資附屬公司Pharmadule Singapore。Pharmadule Singapore的註冊資本為500,000新加坡元，其主要為本集團拓展東南亞地區的業務提供技術和服務支持。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並無重大事項。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於報告期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於2019年7月23日在香港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註冊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安裝以及運維業務，主要應用於包含化學反應、生物反應和聚合反應的核心設備、工藝系統(如工藝模塊)以及整體解決方案(如模塊化工業裝置)。目前本集團服務的下游行業／領域包括油氣煉化、日化、化工新材料、製藥(含生物製藥和化學合成藥)、動力電池原材料(含金屬礦、鋰電池原材料、中間化工原材料)和電子化學品(含光伏原材料和高純度化學試劑的生產)等。

本公司附屬公司(除Morimatsu Dialog之外)名單、連同其註冊成立地點、主要活動及彼等已發行股份／已繳足股本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均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此討論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一部分。

## 董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的董事為：

### 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先生(行政總裁)  
平澤準悟先生(財務總監)  
湯衛華先生  
盛曄先生  
川島宏貴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松久晃基先生(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遠秀女士  
菅野真一郎先生  
于建國先生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董事會報告日期，所有附屬公司的其他董事

西村今日子女士  
松久浩幸先生  
陸偉峰先生  
真田和明先生  
菅沼靖夫先生  
李宏斌先生  
趙小紅女士  
楊曉東先生  
呂斌峰先生  
陳章武先生  
江培先生  
顧正輝先生  
Gausmohammad Mohmmadaslam Khan先生  
Hans Wallebring先生  
張海芳女士  
張婭莉女士  
夏微女士  
陸毅先生  
張仁貴先生  
馬勇先生

##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董事服務合約

每名執行董事皆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但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在期滿前終止服務合約。

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皆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委任函，但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已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僱主若不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得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惠及董事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正有效及於報告期內及於本年報日期有效。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提供適當的保障。

###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

董事的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審閱並由股東批准。在釐定董事的薪酬時，將考慮相關董事的經驗、職務及職責、投放的時間、本公司的業績及現行市況。

董事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及8。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董事資料之變動

執行董事平澤準悟先生於2023年1月16日起，擔任Pharmadule Singapore的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菅野真一郎先生於2023年4月起不再擔任東京國際大學特聘教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包括行政總裁)確認，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須予披露有關任何董事之資料(包括行政總裁之資料)變動。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函。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利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已訂立不競爭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各自已(其中包括)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地向本公司(為其自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的受託人)承諾，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的任何時間內，其應並應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將：

- (1) 不會直接或間接擁有、參與或從事對本集團目前在香港、中國及本集團或其成員公司提供有關服務及／或不時經營上述業務的任何其他國家或司法權區所從事的**核心業務**或日後可能從事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直接或間接購入或持有其中的任何權利或權益(在上述各情況下不論以股東、合夥人、代理人或其他身份行事，亦不論是否為獲得利潤、報酬或其他利益)；
- (2) 不會採取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活動造成干擾或中斷的直接或間接行動，包括但不限於招攬本集團的任何現有客戶、供應商或僱員在其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任職；
- (3) 未經本公司事先同意，不得利用其身為控股股東而可能獲悉有關本集團活動的任何資料，以從事、投資或參與任何受限制業務；
- (4) 倘任何控股股東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獲給予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項目或新商機(「**商機**」)：
  - 1) 立即書面通知本公司，然後提供必要的信息，該等信息對考慮、評估及／或估算是否從事該等商機之優點合理必要；
  - 2) 計劃參與或從事該商機的人士，公平合理給予本公司參與或從事該商機的優先權；
  - 3) 於我們書面確認因商業原因拒絕利用、參與或從事此商機前不得利用有關商機，我們就拒絕利用、參與或從事此商機作出的任何決定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董事會**」)(於有關商機中擁有實益權益的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批准，同時已考慮到(其中包括)(i)本集團現行業務、法律、法規及合約的環境；(ii)可行性研究結果；(iii)交易對手風險；(iv)預期盈利能力；(v)相關商機所需的財務資源；及(iv)(如有需要)任何對有關商機的商業可行性的專家意見；及
  - 4) 倘本集團拒絕根據上文(4)分段利用此商機或獨立董事會於30天內未能回覆，有關控股股東及／或其緊密聯繫人利用該商機的主要條款大致上與向本公司披露的該等條款相同或不會較向本公司披露的該等條款優惠，而利用該商機的條款應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無論是直接或間接)向本公司及董事披露；

## 董事會報告

- (5) 知會董事會有關各控股股東(包括其緊密聯繫人)與本集團存在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事宜，尤其是任何控股股東(包括其緊密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的交易；及
- (6) 於本公司提出要求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向我們的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
  - 1) 其已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條款的年度書面確認；
  - 2)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遵守條款而言審查及執行不競爭契據所載契據所需的一切資料；及
  - 3) 彼等各自同意在本公司年報或公告載入有關的確認以及本公司可能合理地要求用作審查的所有其他資料。

就上述而言，「有關期間」指自上市日期開始的期間，並將於以下日期中最早的日期屆滿：

- (1) 控股股東及其緊密聯繫人(個別或當作整體)不再直接或間接合共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30%，或就上市規則而言不再為控股股東及不再對董事會行使控制權之日；
- (2) 本公司股份不再在聯交所上市之日；及
- (3) 本公司成為由任何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全資擁有之日。

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森松控股、松久晃基及松久浩幸先生(「契諾人」)各自已就其於報告期內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向本公司提供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各契諾人就其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並評估其有效實施情況，並對契諾人在報告期內遵守不競爭契據情況表示滿意。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或報告期末，概無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之實體於本公司或其母公司或其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重大權益。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僱員4,142人，其中研發人員521人，佔總僱員人數的12%以上。本集團擁有法律規定的完善薪酬和福利制度、有效的績效考核體系，並根據員工的職位和績效，確定員工的薪酬。本集團的薪金政策致力在形式和價值方面提供公平市場薪酬以吸引、保留和激勵高質素員工。薪酬待遇所設定水平為確保在爭取類似人才方面可與業內和市場其他公司比較和競爭。

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按當地市政府協定的平均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以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概無與支付該計劃相關退休福利有關的其他重大義務。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全部供款乃於僱員提供服務及相關法規到期時，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有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僱主不得使用已沒收供款來降低現有供款水平。

本公司亦採納了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特定詳情載於下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

##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關聯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除下文所列構成持續關連交易的租賃付款以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獲豁免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的其他持續關連交易外，該等關聯交易均不構成報告期內上市規則定義的關聯交易。

## 持續關連交易

### 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向森松化工租賃上海製造基地

森松化工為森松精機的附屬公司，而森松精機為控股股東森松控股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上市規則14A章，森松化工為本公司的關聯人士，與森松化工之間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董事會報告

本集團向森松化工租賃上海製造基地用於生產經營，地址為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祝橋鎮金閘路29號。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其附屬公司)與森松化工於2021年2月17日訂立一份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物業租賃框架協議」)。

根據物業租賃框架協議，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將與森松化工訂立個別物業租賃協議，訂明具體條款及條件，包括租金金額、付款方式及其他相關條款，其將反映及受限於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內具約束力的原則、指引以及條款及條件。

物業租賃框架協議的年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計三年(「目標年期」)，包括緊隨上市日期後十二(12)個月(「第一年」)的固定年期。倘我們擬於第一年後的目標年期後續期間(「後續期間」)繼續租賃安排，我們將於第一年結束前三十(30)日內與森松化工重新磋商租金，並訂立新的個別物業租賃協議，該等協議須符合物業租賃框架協議項下的條款及條件以及其項下的年度上限。目標年期屆滿後，物業租賃框架協議可由雙方協定再重續三年，惟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2022年度該持續關聯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57,000千元。因新冠疫情，本集團相關附屬公司獲得辦公樓與生產車間的租金減免約人民幣8,556千元，2022年實際含稅租金約人民幣48,485千元。下文載列報告期內的實際交易金額：

承租人	租賃開始日期	租賃期	租賃面積 (平方米)	月租 (含稅)	年租金 (含稅)
森松中國	2022年1月1日	1年	828.32	113,761	1,160,367
森松重工	2022年1月1日	1年	31,686.14	2,610,726	26,629,408
辦公樓			6,332.30		
生產車間			25,353.84		
森松製藥	2022年1月1日	1年	24,435.52	2,028,901	20,694,792
辦公樓			5,110.15		
生產車間			19,325.37		
小計			56,949.98	4,753,388	48,484,56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條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乃：

- (1) 於本集團之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2) 按一般或更佳商業條款訂立；及
- (3) 根據規管有關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審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已向本公司發出函件，確認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而言：

- (1) 核數師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有關交易未經董事會批准；
- (2) 核數師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有關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3) 核數師未注意到任何事項使其相信有關交易已超過年度上限。

## 風險管理

本集團認為風險管理是使企業保持高效、安全、穩健經營的重要元素之一。本集團管理層協助董事會評估來自於本集團日常經營行為的、存在於組織內外部的重大風險(包括運營風險、財務風險、監管風險等)，並日常經營管理活動中設立適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機制和機構。

### 市場風險

本集團市場風險主要源於下游市場和行業的週期性發展，如傳統能源產品、傳統化工產品等，但是本集團堅持市場發展和客戶群體的多元化，豐富的下游市場和龐大的客戶群體，使本集團能夠充分利用不同行業和客戶的投資週期，把現有產能嵌入來自不同領域的投資週期內，並保持業務連續穩健增長。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按固定利率計息的短期和長期借款，利率的變動會影響本集團的融資成本。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和歐元結算，絕大部分的原材料和資本開支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持有的外幣存款以及外幣貿易應收款項，倘外幣匯率波動，會對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產生影響。本集團通過監控及降低外匯淨額以及訂立一系列遠期外匯合約控制外匯風險水平，也推行與客戶簽訂境外人民幣結算的銷售訂單來減少外匯風險敞口。

###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各項主要營運業務均制定了信貸控制政策，為盡量降低信用風險，本集團會監控客戶的信用風險，定期檢查客戶信用資質，並對逾期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催賬。

本集團會定期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計提足夠的預期信貸損失。

### 制裁國家／地區的貿易風險

本集團的部分產品主要以離岸價或貨交運送人基準出售及／或交付給若干受國際制裁國家／地區，即希臘共和國、土耳其共和國、埃及、伊拉克及俄羅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向國際制裁國家／地區銷售及／或交付的產品所得收益約人民幣428.5百萬元，（2021年：約人民幣33.2百萬元），約佔本集團的總收益6.61%（2021年：約0.77%）。

本集團未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任何其他經聯交所募集的資金用於為與任何受制裁國家／地區或受美利堅合眾國（「美國」）、歐洲聯盟（「歐盟」）、澳洲或聯合國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個人或實體進行或為其利益而進行的任何活動或業務或違反美國、歐盟、澳洲或聯合國所施加的制裁的任何活動或業務提供資金或利益或與該等國家直接或間接訂立任何交易。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獲通知因向受國際制裁的國家／地區銷售和／或交付本集團將受到任何國際制裁，而本集團亦未曾獲悉因本集團向受國際制裁國家／地區銷售及／或交付產品，而將引致的任何國際制裁。儘管董事預期本集團銷售或交付至這些國家／地區的產品不會有任何重大增幅，本集團預期將繼續出售及／或交付產品至受國際制裁的國家／地區。

為監控其制裁風險，(1)董事會已成立制裁監督委員會，以管理我們面臨的制裁風險，並監督內部控制政策的執行情況；(2)本集團已開設及維護指定用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的獨立銀行賬戶以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以確保我們將不會違反招股章程所披露向聯交所作出的承諾；及(3)本集團已委聘於制裁事宜方面具備相關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部法律顧問，以於必要時評估制裁風險，並於考慮有關外部法律顧問提供的意見及建議後制定風險管理措施及行動計劃。基於此，董事認為本集團有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框架，以繼續支援本集團識別及監控與國際制裁法有關的任何重大風險，保障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佔於 2022年12月31日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松久晃基	實益擁有人 <sup>1</sup>	16,810,000	1.57%
西松江英	實益擁有人 <sup>1</sup>	1,763,000	0.16%
	實益擁有人	499,000	0.05%
川島宏貴	實益擁有人 <sup>1</sup>	792,000	0.07%
平澤準悟	實益擁有人 <sup>1</sup>	680,000	0.06%
湯衛華	實益擁有人 <sup>1</sup>	260	0.00%
	實益擁有人	850,859	0.08%
盛曄	實益擁有人	843,856	0.08%

註：

- 1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中的權益。
- 2 基於2022年12月31日的1,073,795,90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權益總額	概約百分比(%)
湯衛華	森松生物科技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375,000	8.75% <sup>1</sup>
湯衛華	森眾生物技術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4,375,000	8.75% <sup>2</sup>

註：

- 1 金聞諮詢持有森松生物科技8.75%的股權。湯衛華作為有限合夥人於金聞諮詢中的持股比例為33.62%。金亮科技為金聞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湯衛華作為有限合夥人持有金亮科技29%的股權。因此，湯衛華被視為於金聞諮詢持有的森松生物科技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2 森眾生物技術為森松生物科技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由森松生物科技持有59.32%的股權，因此，湯衛華被視為於森眾生物技術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款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須記入《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與存置的登記冊，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2年12月31日，據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盡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佔於 2022年12月31日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森松控股	實益擁有人	750,000,000(L) <sup>1</sup>	69.85%
森松グループ株式会社 <sup>3</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50,000,000(L)	69.85%
松久晃基先生 <sup>4</sup>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50,000,000(L)	69.85%
	實益擁有人	16,810,000(L)	1.57%

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 2 百分比乃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的1,073,795,900股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3 森松控股由森松グループ株式会社全資擁有。松久晃基先生持有森松グループ株式会社100%的有投票權股份，因此被視為於森松控股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松久晃基先生亦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16,81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除了上述所披露外，據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由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1)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或酬謝為本公司作出貢獻及努力不懈地提高本公司利益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2)段)，以及用於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有關其他用途。

### (2) 承受人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及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

### (3) 將予配發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為132,380,000股，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1.47%。

### (4) 認購價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每股股份的認購價為0.0001港元。

### (5) 行使期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及相關要約函件授出的購股權按以下方式歸屬：

- 1) 承受人有權於上市日期一週年後任何時間行使獲授購股權總數的20%；
- 2) 承受人有權於上市日期兩週年後任何時間行使獲授購股權總數的額外20%；
- 3) 承受人有權於上市日期三週年後任何時間行使獲授購股權總數的額外20%；
- 4) 承受人有權於上市日期四週年後任何時間行使獲授購股權總數的額外20%；
- 5) 承受人有權於上市日期五週年後任何時間行使獲授購股權總數的其餘20%。

### (6) 期限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一直生效。

**(7) 註銷購股權的權利**

董事會可在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承授人同意下註銷有關購股權。

**購股權行使情況**

本公司於2020年7月1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悉數授出購股權，且概無購股權註銷。於報告期內，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變動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	相關股份數目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於報告期內 已行使的 股份數目	行使價 (港元)	於報告期內 已失效的 股份數目	於2022年 12月31日 尚未行使的 股份數目
<b>董事</b>						
松久晃基	16,810,000	16,810,000	—	—	—	16,810,000
西松江英	11,315,000	11,315,000	500,000	0.0001	—	10,815,000
川島宏貴	3,960,000	3,960,000	—	—	—	3,960,000
平澤準悟	3,400,000	3,400,000	—	—	—	3,400,000
湯衛華	7,920,000	7,920,000	1,583,740	0.0001	—	6,336,260
盛擘	7,920,000	7,920,000	1,584,000	0.0001	—	6,336,000
小計	51,325,000	51,325,000	3,667,740	—	—	47,657,260
<b>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董事的聯繫人</b>						
松久英夫	4,200,000	4,200,000	—	—	—	4,200,000
其他20名僱員	76,855,000	76,855,000	11,744,948	0.0001	2,830,000	62,280,052
總計	132,380,000	132,380,000	15,412,688	—	2,830,000	114,137,312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發行的股數數目為26,476,000股，佔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47%。就報告期內已行使的購股權而言，於緊接行使日期前的加權平均收市價則為8.25港元。

自上市日期以來，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

於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限為約八(8)年。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具體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

### (1)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獎勵或酬謝為本公司作出貢獻及努力不懈地提高本公司利益的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2)段)，以及用於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有關其他用途。

### (2) 參與人士的資格

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向合資格人士(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曾經及／或將會對本集團有貢獻的任何董事或僱員(無論全職或兼職)、顧問或專業顧問)(「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以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認購相關數目的股份。

### (3) 股份數目上限

- 1) 於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但尚待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總額上限，合共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30%。倘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會導致該限額被超出，則不會授出購股權。
- 2) 在(3)1)、4)及5)段的規限下，於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或任何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時，因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新計劃及當時存在的本公司所有計劃(「現有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計劃授權限額」)。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的8.67%。
- 3) 就計算(3)2)段項下的計劃授權限額而言，股份(屬於根據相關現有計劃條款已失效的任何購股權的標的物)不得計算在內。
- 4) 計劃授權限額可透過股東於股東大會的普通決議案更新，但：
  - A. 如上更新的計劃授權限額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
  - B. 就計算經更新的限額而言，之前根據任何現有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根據相關計劃規則未行使、已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或已行使購股權)，不得計算在內；及

- C. 已遵照上市規則第17章的相關條文所註明的方式，向股東寄發有關建議更新計劃授權限額的通函(當中載有遵照該等條文註明的資料)。
- 5) 本公司可就授出購股權(將導致計劃授權限額被超過)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獨立批准，但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
  - A. 有關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在尋求該批准前特定識別的合資格人士；及
  - B. 本公司已就該項授出向股東寄發通函，通函形式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規定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規則，並載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規定及其他適用的法律及規則所列明的事項。

#### (4) 向任何個別人士授出購股權的數目上限

倘向任何合資格人士(「**相關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時，該名相關合資格人士於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12個月期間因行使全部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已授出及建議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不得向該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惟以下情況除外：

- 1) 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規定所述的形式，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決議案正式批准該項授出，而相關合資格人士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
- 2) 本公司已就該項授出向股東寄發通函，通函形式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有關規定，並載有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規定所列明的資料；及
- 3) 該等購股權的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批准該項授出前釐定。

#### (5) 股份價格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須於行使有關購股權時支付)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知會所有合資格人士，惟該價格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惟倘本公司於要約日期已上市不足五個營業日，則須以新發行價作為本公司上市前任何營業日的股份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接納購股權要約的應付代價為1.00港元。

## (6) 向關聯人士授出購股權

向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於購股權建議承受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倘本公司建議向主要股東或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購股權，會導致該名人士在直至該次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在內)止十二個月內，因行使已授出及可予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及價值：(i)合共超過授出當時已發行股份的0.1%；及(ii)總值(按各授出日期股份於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則上述授出將為無效，除非：(A)以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所規定的形式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當中載有授出詳情及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條文所列明的事項(特別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可能成為承受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向獨立股東作出有關如何投票的推薦意見)；及(B)股東已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有關授出，而所有關連人士須於會上放棄投票。

## (7) 授出購股權時間的限制

在發生可能影響股份價格的情況後，或已就可能影響股份價格的事項作出決定時不得授出購股權，直至該等可能影響股份價格的資料根據上市規則規定予以公佈為止。特別是緊接以下兩者(以較早者為準)：(i)為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而舉行董事會會議(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日期(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首次知會聯交所的日期)；及(ii)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須公佈任何年度或半年業績或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業績(不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期限之前一個月開始至實際公佈業績當天止的期間內，不得授出購股權。不得授出購股權的期間將包括延遲公佈業績的任何期間。

## (8)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

在上市規則條文及其他適用的法律法規的規限下，董事會可於其認為合適時全權酌情於提呈授出購股權時施加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中所載以外有關購股權的任何條件、約束或限制(將於要約函件中闡述)，包括(在不影響於前述一般性的情況下)證明及/或維持有關本公司及/或承授人實現表現、經營或財務目標的合資格標準、條件、約束或限制；承授人在履行或維持若干條件或責任方面令人滿意或行使所有股份的購股權權利歸屬前的時間或期間，惟該等條款或條件不得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任何其他條款或條件不一致。為免生疑問，除前述董事會可釐定的該等條款及條件(包括有關購股權的歸屬、行使或其他事項的條款及條件)另有規定者外，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並無必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於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亦毋須達到任何績效目標。

任何特定購股權的授出日期為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正式接納有關購股權要約之日。承授人(或其遺產代理人)可於購股權屆滿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及要約向本公司發出通知書：列明即將全部或部分行使購股權及行使購股權所涉股份數目以行使購股權，惟有關股份數目須為股份在聯交所的每手買賣單位或其完整倍數。該通知須附有通知所述股份認購價總額的匯款。董事會將全權決定購股權的可行使期間，惟任何購股權均不得在授出日期起十年屆滿後行使。任何購股權均不得在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批准日期後十年以後授出。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提早終止計劃，否則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決議案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日期起十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

### (9) 表現目標

董事會可不時要求一名特定承授人須首先達到在授出購股權時指定的若干表現目標方可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條款並無訂明指定表現目標，且董事會現時未能釐定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有關限制。

由上市日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且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截至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均為100,000,000份。

於本年報日期，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剩餘年限為約八(8)年。

###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5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於2022年1月5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以下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具體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5日以及2022年1月5日的公告。

#### (1) 目的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可用人才、激勵僱員及促進本公司業務的成功。

#### (2) 參與者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合資格收取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人士為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現有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獲授予獎勵的僱員(倘另行合資格)可獲授予額外獎勵。

### (3) 管理計劃

本公司已委聘富途信託有限公司(「富途信託」)為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託人，以協助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管理和歸屬。

### (4) 期限及終止

除董事會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決定任何提前終止外，該計劃應在自採納日期起計五(5)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終止後，將不會根據本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進一步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 (5) 計劃上限

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股份應為法定但未發行或被購回普通股。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為30,000,000股，佔截至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約2.60%。在任何情況下，1)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經不時更改)；及2)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可授予個別僱員的最高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經不時更改)。

### (6)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於報告期內，合共29,459,7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29,459,700股相關股份)已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以零代價授予149名承授人，佔本公司於2022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本約2.74%。截至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分別為30,000,000個及540,300個。

### (7) 購買價格

每一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格為4.17港元。

### (8) 歸屬時間表

授予承授人的29,459,7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時間表如下：

- 1) 有關已授出的9,819,9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3年1月5日歸屬；
- 2) 有關已授出的9,819,9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4年1月5日歸屬；
- 3) 有關已授出的9,819,9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於2025年1月5日歸屬。

**(9) 表現目標**

上述各批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實現若干表現目標後方可歸屬：

1) 集團層面表現：

本公司將評估本集團於相關年度的收益及溢利。

2) 個人層面表現：

本集團已針對其僱員實施一套標準化的表現評估系統，以全面評估其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本公司將根據承授人於相關年度的表現評估結果釐定承授人是否滿足個人表現目標。倘若部分實現及滿足表現目標，則可能按相關年度實際實現的表現目標按比例歸屬適用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情況**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5日採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並於2022年1月5日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具體詳情載於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5日公告、2022年1月5日公告及本年報內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截至2022年12月31日，概無受限制股份單位註銷。於報告期內，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變動及尚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詳情如下：

承授人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於2022年	於報告期內	購買價 (港元)	於報告期內	於2022年
		1月1日 尚未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已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已失效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12月31日 尚未歸屬的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149名僱員	29,459,700	29,459,700	—	4.17	1,239,300	28,220,400

有關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前的收市價為8.51港元。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而發行的股數數目為9,819,900股，佔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91%。

就報告期內根據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已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等於約2.80%。

於本年報日期，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的剩餘年限為約四(4)年。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對其五大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28.5%，本集團對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集團收益總額約11.3%。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10.8%，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約3.0%。

於報告期內，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5%)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管理合約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處理本集團任何業務的整體部分或任何重大部分。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董事會不建議就報告期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分配予股東的儲備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儲備」。

## 捐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人民幣1,091千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21年6月28日首次公開發售，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686,690千元（扣除包銷佣金和相關費用）（「所得款項淨額」）。

本公司已經且將繼續將所得款項淨額分配及用於符合本公司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的用途，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按下表所載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用途	實際獲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港幣千元	實際獲分配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分配所得款項 淨額佔總額 百分比 %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內 已動用所得 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預期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淨額 的時間表	說明
提升產能和模塊化製造 能力	412,014	342,957	60.0%	211,855	211,855	—		註1
提升和開拓服務與數字化 服務能力	90,679	75,481	13.2%	75,481	39,211	36,270	2023年底前	
繼續實施國際化戰略	82,436	68,619	12.0%	54,671	11,490	43,181	2024年底前	註2
2021~2023年基礎研發投入	32,974	27,448	4.8%	24,505	24,505	—		
一般營運資金	68,587	57,091	10.0%	2,420	2,420	—		
小計	686,690	571,596		368,932	289,481	79,451		

註1：2022年森松生命科技與常熟市自然資源和規劃局簽訂了土地出讓合同，完成一期土地認購約130,000平方米，取得「新建生物製藥、電子化學品等用高端智能製造設備系統研發與製造中心」項目的工程規劃施工許可證，並支付了第三方建築施工單位的建設預付款項，該工程已於報告期內全面開工，預計在2023年第四季度可交付使用，完工後將成為本集團又一個現代化的生產製造基地。

註2：2022年本集團繼續在日本招聘若干名不同領域的技術專家和工程師，推進日本工程中心的建設，日本專家團隊成為本集團銷售和技術支持的強大後盾。本公司位於意大利的附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正式開展業務，成為本集團與歐洲客戶交流的橋樑，有利於本集團繼續擴張海外業務。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股份掛鉤協議

除上文「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股份掛鉤協議。

##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預計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適時刊發並寄予股東。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23年6月23日(星期五)至2023年6月28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未登記的股份持有人應確保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在不遲於2023年6月21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進行登記。

## 企業管治

有關本公司所採納主要企業管治常規的報告載於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及表現資料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其業務經營所在地的適用環境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實務做法，並會考慮在本集團業務經營方面採取其他環保舉措及做法，以加強可持續性。

##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不少於已發行股份25%的公眾持股量。

### 稅項減免及豁免

據董事所知，概無股東因持有本公司上市證券而享有任何稅務減免及豁免。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集團於報告期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 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重大訴訟及仲裁事項。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註冊成立所在地香港的相關法律並無載列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 核數師

本公司已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核數師。有關重新委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取得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西松江英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香港，2023年3月22日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於報告期之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對於本公司設立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其透明度及問責性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於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後，彼等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

本公司亦已就很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鬆的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僱員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違反僱員標準守則的情況。

##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現時由以下董事組成：

### 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先生（行政總裁）  
平澤準悟先生（財務總監）  
湯衛華先生  
盛擘先生  
川島宏貴先生

### 非執行董事

松久晃基先生（主席）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遠秀女士  
菅野真一郎先生  
于建國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彼此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記錄

本公司將會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每年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成員應於會議前一段合理時間獲提供所有議程及足夠資料以供審閱。

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備存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會議記錄，以供董事於任何時候查閱。被視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會及其轄下委員會的會議紀錄，均已對會議上所考慮事項及達致的決定作足夠詳細的記錄，其中應該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疑慮或表達的反對意見。董事會會議結束後，應於合理時段內先後將會議紀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發送全體董事，初稿供董事表達意見，最後定稿則作其紀錄之用。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共舉行四次定期會議，全體董事以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企業管治守則第C.2.7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應至少每年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本公司已作出安排以遵守該守則條文，並於報告期內舉行一次會議。於2022年6月16日，本公司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董事出席的記錄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會議	出席率		提名 委員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 委員會會議	薪酬 委員會會議		
西松江英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平澤準悟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湯衛華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盛擘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川島宏貴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松久晃基先生	4/4	5/5	1/1	1/1	1/1
陳遠秀女士	4/4	5/5	1/1	不適用	1/1
菅野真一郎先生	4/4	5/5	不適用	1/1	1/1
于建國先生	4/4	不適用	1/1	1/1	1/1

於報告期內，除董事會會議外，本公司亦就多項事宜／交易以書面決議案方式取得董事會同意及／或批准。

##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及事務的管理，制定本集團的目的、價值及策略，並確保與本集團的文化一致。董事負責作出客觀決定以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所有董事行事均持正不阿、以身作則，致力推廣本集團的企業文化。

董事會負責就本集團事務的所有重大方面作出決定，包括批准及監察主要政策事宜、整體策略、業務計劃及年度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重大資本開支、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踐行行事合乎法律、道德和責任的理念，為董事會帶來廣泛且寶貴的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可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監察本集團的企業行動及營運活動，並透過對企業行動及營運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使董事會內部維持平衡。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查閱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在合適情況下要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而費用會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會可向管理層轉授其管理及行政方面的職能。具體而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日常管理已轉授予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所負的責任，並勤勉盡職，為本集團的發展履行彼等的職責。各新獲委任董事(如有)於首次獲委任時均會獲得正式全面入職介紹，確保彼能適當了解本集團的業務及運作，並完全知悉根據適用法定及監管法律及法規彼作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均獲定期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彼等的職務。此外，各董事亦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的簡報及更新，確保有關規定獲遵守及提升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4條守則條文，所有董事均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所有董事均獲鼓勵參加相關培訓課程。於報告期內，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已向本公司提供培訓記錄。

### 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分別由不同人士擔任，松久晃基先生為董事會主席，西松江英先生為行政總裁。董事會主席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行政總裁則負責監督本集團的一般管理及日常營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佔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的規定，且其中一名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獨立性指引，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提交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會獨立性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獨立性政策（「本政策」），本政策旨在列載維持董事會獨立性而秉持的原則。

#### 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成

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為確保董事會可取得獨立意見，董事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不低於董事總人數的三分之一且不少於三名。

董事會下設三個常務董事委員會，分別為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為確保董事會可取得獨立意見，董事會下設的三個常務董事委員會均由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準則

(1) 評估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一般原則是：該名董事不應與本集團、本集團的管理層或本集團的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重大或實質性的利益關係。如果某名董事存在下述任何一種情況，則該名董事的獨立性可能有較大機會被質疑。

1) 股權關係：

該董事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超過1%；

2) 專業服務關係：

- A. 該董事目前或者曾在評估其獨立性當月之前的兩年內為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聯人提供與營運具有重大影響的專業服務(含核數服務)之顧問公司的現任或曾任僱員、合夥人、董事或主事人；
- B. 該董事的家庭成員目前或曾為在評估其獨立性當月之前的兩年內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聯人提供與營運具有重大影響的專業服務(含核數服務)之顧問公司的現任或曾任合夥人、董事或主事人；
- C. 該董事的家庭成員是本公司所委任核數師之僱員並目前親身參與為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
- D. 在評估該董事獨立性當年之前的兩個財政年度中，該董事或其家庭成員曾是本公司當時提供核數服務之核數師的僱員、合夥人或董事並親身參與為本公司提供核數服務；

3) 業務關係：

- A. 該董事現時或在建議委任其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日期之前的一年內，與本公司及其下屬重要子(分)公司的任何主要業務活動中，有或曾有重大利益；又或涉及或曾涉及與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聯人的重大商業交易；
- B. 該董事出任董事會成員之目的，在於保障某個實體，而該實體的利益有別於本公司整體股東的利益；

4) 僱傭及薪酬關係：

- A. 該董事當時是(或與建議其受委託出任董事日期之前兩年內曾經是)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聯人的行政人員或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
- B. 該董事在財政上依賴本公司或本公司核心關聯人。

5) 相互擔任對方公司的董事職務或其他關聯關係

該董事與其他董事相互擔任對方公司的董事職務或透過參與其他公司或團體與其他董事有重大聯繫。如董事會在該情況下仍認為其是獨立人士，相關原因應在企業管治報告中說明。

- (2) 本公司在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時，同時應參考上市規則第3.13條中的有關指引作出判斷。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職要求

- (1) 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應當符合以下基本條件：
  - 1) 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規定，具備擔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資格；
  - 2) 具有本政策所要求的獨立性；
  - 3) 具備上市公司運作的基本知識，熟悉上市規則、相關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及規則；
  - 4) 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經濟或者其他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必需的工作經驗；
  - 5) 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其他條件。
- (2) 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出任第七家(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董事，董事會需向股東解釋他們認為該名人士仍可投入足夠時間履行董事責任的原因。
- (3) 獨立非執行董事連續三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大會予以撤換。
- (4) 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屆滿前，本公司可以經法定程序解除其職務。提前解除職務的，本公司應將其作為特別披露事項予以披露。
- (5) 本公司不應給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帶有表現績效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酬金。

### 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要求

連任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仍保持獨立而應予重選時，本公司應額外披露所曾考慮的因素、程序以及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的討論。

若獨立非執行董事在任已過九年，其是否獲續任應以獨立決議案形式由股東審議通過。本公司應在隨附該決議案一同發給股東的文件中，說明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為何認為該名董事仍屬獨立人士及應獲重選的原因，包括所考慮的因素、董事會(或提名委員會)作此決定的過程及討論內容。

若本公司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連任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則本公司應委任新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致股東通函中就每名連任超過九年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披露其姓名及已出任該職的時間。

董事會應每年檢視董事的獨立性，以確保董事避免牽涉任何有可能影響他們作出獨立判斷的業務或其他關係。董事會應每年按業務及策略之要求，檢討董事會之組合、董事會內各執行及非執行董事之背景、技能、經驗及對業務的理解、知識和洞察力，並檢討有關組合的有效性，以確保董事會具備高度的獨立性。董事會認為本政策是有效且足夠的，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已維持其獨立性。

###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董事均按指定三年期限的董事服務協議受聘，並可在雙方同意下續期，惟須符合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如董事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或由董事會決定較多的董事人數，或上市規則規定的輪流告退方式或適用的監管機構不時訂明的其他守則、規則及法規就輪流告退方式所決定的董事人數，必須退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符合上市規則下就董事輪流退任的規定的前提下，每位董事均應每三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一次。

退任董事有資格重新獲選。

### 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

本公司所有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設立均訂有界定的書面職權範圍。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在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上登載，並可應要求向股東提供。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任及解僱外部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及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並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遠秀女士和菅野真一郎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松久晃基先生。陳遠秀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五次會議，以審閱本公司2021年度業績公告及報告、2022年度中期業績公告及報告，以及檢討有關財務報告、運作及合規監控的重大事項、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成效、委任外聘核數師及相關工作範圍。

審核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
松久晃基先生	5/5
陳遠秀女士	5/5
菅野真一郎先生	5/5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薪酬並確保概無任何董事釐定其自身的薪酬。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和陳遠秀女士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松久晃基先生。于建國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薪酬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
松久晃基先生	1/1
陳遠秀女士	1/1
于建國先生	1/1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旨在提供一個公平之市場薪酬，以有利於招攬、保留及鼓勵出色之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員工，同時能把員工獎勵與股東利益掛鉤。

薪酬政策之準則如下：

- (1) 薪酬組合及架構須反映對所有參與者一視同仁，且強調工作表現的獎勵機制，薪酬分項如下：

分項	釐定因素
<b>固定薪酬</b> 基本薪金及津貼	相關職位及工作範疇的市場基準 公司表現 個人表現及貢獻(與年度財務及經營目標比較，如營業額、支出比率、每股盈利、主要策略措施的成績等)
<b>浮動薪酬</b> 表現花紅	公司表現 個人表現及貢獻(與年度財務及經營目標比較，如營業額、支出比率、每股盈利、主要策略措施的成績等)
購股權	公司表現

- (2) 在釐定薪酬水平方針時，確保本公司能與相關類型公司保持競爭力。本公司會在有需要時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 (3) 考慮到本集團其他員工之薪酬及僱用條件。
- (4) 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將作定期檢討。

### 非執行董事薪酬政策

制訂非執行董事薪酬政策之主要元素包括：

- (1) 制定之薪酬須能招攬及保留擔任非執行董事之優秀專才。
- (2) 制定之薪酬應就他們對本公司所作出之承諾及貢獻釐定。
- (3) 訂立非執行董事薪酬之措施應與認可之最佳守則一致。
- (4) 薪酬應按年度支付。
- (5) 不給予獨立非執行董事帶有表現績效相關元素的股本權益酬金。

### 董事及高管薪酬水平

於報告期內，董事的薪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彼等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的薪金等級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人員	薪金等級(人民幣)	人數
西松江英	9,500,000-10,000,000	1
平澤準悟	3,000,000-3,500,000	1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結構、規模、組成及多元性，並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職位空缺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菅野真一郎先生和于建國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松久晃基先生。松久晃基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於報告期內舉行了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成員的會議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率
松久晃基先生	1/1
菅野真一郎先生	1/1
于建國先生	1/1

###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提名政策。

#### 目的

- (1) 提名委員會將向董事會提名合適候選人以供考慮，並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推薦參選本公司董事或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 (2) 如提名委員會認為合適，可提名多名候選人，其數目可多於股東大會將獲委任或重續之董事數目，或須填補之臨時空缺。
- (3) 提名委員會須確保董事會的組成能在技能、經驗及多元化方面取得平衡，以符合本公司業務所需。

## 遴選準則

- (1) 提名委員會將參照下列因素以評估獲推薦之候選人的合適程度：
  - 1) 性格及誠信；
  - 2) 資歷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策略相關之經驗；
  - 3) 於本集團任何成員不時開展、從事或投資的業務中有所成就及經驗；
  - 4) 包括可用時間及相關興趣在內之承諾；
  - 5) 按照上市規則，董事會須有獨立董事，而候任人選是否屬獨立則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性指引釐定；
  - 6)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提名委員會採納的任何可予計量目標，以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及
  - 7) 有關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的目標。

此等因素僅供參考，並非詳盡而具決定性。提名委員會有酌情權提名任何其認為合適的人士。

- (2) 於評估已連續服務逾九年的董事的持續獨立性作詳細審視，著重確保彼等於品格及判斷上維持獨立，並繼續對管理層及董事會提呈的假設及觀點作出客觀而具建設性的挑戰。
- (3) 建議候選人將被要求以規定方式呈交必要的個人資料，連同彼等對獲委任為董事以及於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公開披露彼等個人資料，而作彼等膺選董事或與之有關的書面同意。
- (4) 如有必要，提名委員會可能要求候選人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

## 提名程序

- (1) 倘為填補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會作出建議，以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就建議候選人以於股東大會上膺選一事，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以供其考慮及作出推薦。

- (2) 提名委員會於收到建議任命新董事，以及候選人的履歷資料(或相關詳情)後，會基於遴選準則(1)段所載的條件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合乎董事資格。
- (3) 倘有關程序提供多於一名合適候選人，提名委員會會基於本公司的需要及對各候選人的資歷查核(如適用)對有關候選人進行排序。
- (4) 提名委員會其後將作出推薦建議，以委任合適候選人出任董事職務。董事會對遴選及任命董事負責最終責任。
- (5) 對由股東提名，以根據章程文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膺選董事的任何人士，提名委員會會基於遴選準則(1)段所載的條件評估有關候選人，以釐定有關候選人是否合乎董事資格，而在適用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會就建議於股東大會參選的股東作出推薦建議。

### 於股東大會上重選董事

- (1) 提名委員會將審視退任董事對本公司之整體貢獻及服務，包括其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如適用)出席紀錄，以及其參與程度及在董事會中的表現。
- (2) 提名委員會亦會審視及釐定退任董事能否繼續符合遴選準則(1)一段所述之準則。
- (3)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將於股東大會上向股東就推薦董事重選提出建議。

### 繼任計劃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管理層維持不變之重要性，同時深信管理者須具合適之技能及經驗以支持本集團分配策略優次。繼任計劃乃董事會之恆常議程，董事會每年均會加以考慮。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該政策載列實現及維持與業務增長相關的技能、經驗及董事會多元化觀點間適當平衡的方法，以支持業務策略執行。

#### 目的

該政策旨在列載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

#### 願景

本公司認同及信奉多元化的董事會在提升表現質素方面的好處。

## 政策聲明

本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多元化為支持其達致策略目標及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力求達致可持續及平衡發展。於制訂董事會組成時已從多方面考慮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資。所有董事會任命將基於用人唯才原則，並於慮及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後，以客觀條件考慮候選人。

## 可予計量目標

提名委員會將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執行每年討論及同意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甄選人選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董事會組成(包括性別、種族、年齡、服務任期)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 監察及匯報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在企業管治報告內彙報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該政策的執行。提名委員會負責確保董事會的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該政策，以確保該政策的有效性。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任何可能需作出的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審批。

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擁有均衡的知識及經驗組合，包括商業管理、質量控制、行政及管理、壓力容器製造及研發以及財務、審計及會計經驗。董事會成員亦已於多個專業獲得學位，包括工商管理、化學與機械工程、冶金工程、給排水工程、電子工程及商務。此外，董事會的年齡介乎39歲至79歲。

經計及董事的背景，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的組成已實現多元化。

九名董事中有一名女性董事，本公司注意到我們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可待提高，本公司將參照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繼續採用任人唯賢的準則，且本公司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以促進本公司各層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本公司將透過若干由提名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實施的措施，以致力達致董事會的性別平衡。尤其是計及本集團的業務需求及或不時對本集團業務計劃造成影響的情況變動，本公司將積極物色符合條件的女性成為董事會成員，且本公司的目標是於我們在聯交所上市期間，董事會女性代表可達到20%。於長遠而言，為進一步確保本公司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亦將不時物

## 企業管治報告

色數名於不同範疇有多樣技能、經驗及知識的女性候選人，並保持一個列有具資格成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女性候選人名單，並由本公司提名委員會進行季度檢查，務求為本公司董事會提供具潛質的候選人以促進本公司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亦致力於採納類似的方法以促進本集團全體員工(包括但不限於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進而提高企業管治的有效性。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安裝以及運維業務，由於行業的性質，本集團員工比例大部分為男性。本公司旨在保持與本集團業務增長相關的多元觀點之間的適當平衡，亦致力確保各級別(從董事會以下)的招聘及選拔實務結構得當，致使有多元範圍的人選獲得考慮。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男女員工性別比例約為4.8:1，相關數據的詳情載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因本行業及相關勞動力供給市場的性質使然，本公司僱用的男性僱員多於女性僱員。本公司致力於維持男女僱員的平衡，並已實施公平的僱傭政策。本公司將定期評估其僱傭政策，以確保從多元化角度擇優錄用僱員，以縮小員工隊伍中的性別差距。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編製本公司於報告期之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關於可能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造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就其對財務報表的匯報責任所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核數師酬金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就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支付／應支付予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的酬金分析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審核服務	3,890
非審核服務	0
總計	3,890

### 聯席公司秘書

李凱納先生及劉惠儀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

劉女士為以馬顧問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是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持牌公司，為客戶提供商務及企業綜合服務。本公司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證券事務辦公室負責人陸偉峰先生。

於報告期內，聯席公司秘書已接受上市規則第3.29條所規定的充足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參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修訂組織章程細則。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細則可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的網站閱覽。

### 股東通訊政策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進行有效的溝通對於提升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戰略的了解至關重要。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

#### (1) 目的

股東通訊政策意在列出確保股東平等及時地獲得本公司信息為目標的條款，使得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他們的權利並允許他們積極地參與本公司經營。

#### (2) 一般政策

- 1) 董事會將與股東保持持續的對話並定期審閱該政策來確保它的有效性。
- 2) 信息將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週年股東大會和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以及提交給聯交所的披露信息傳達給股東。
- 3) 無論何時應保證有效和及時地向股東傳遞信息。任何與此政策有關的問題將交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

#### (3) 通訊策略

##### 1) 股東查詢

- A. 董事會將與股東保持持續的對話並定期審閱此政策來確保它的有效性。
- B. 股東可在任何時間索要本公司信息，只要該等信息是可以公開獲得的。
- C. 應向股東提供指定的聯繫人、電子郵件地址和本公司的查詢電話號碼以使得他們可以提出與本公司有關的任何質詢。

### 2) 公司通訊

公司通訊是指本公司為股東信息或行動而發出或將要發出的任何文件，但是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和與審計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知、通函和委任表格一起的年度賬目。

- A. 公司通訊應以便於股東理解的淺顯的語言擬定並且有中文和英文版本提供給股東。股東有權選擇語言(英文或中文)或公司通訊的收取方式(列印本或通過電子方式)。
- B. 鼓勵股東向本公司提供，除其他事項外，尤其是他們的電子郵件地址以便於及時和有效的溝通。

### 3) 公司網站

- A. 專門的投資者關係版塊可在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http://www.morimatsu-online.com)查看。本公司網站的信息定期更新。
- B. 本公司向聯交所發佈的信息之後也會立即載於本公司網站上。這些信息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和股東大會的通知和相關的解釋性文件等。
- C. 所有的與本公司週年股東大會相關的所提供的介紹資料和每年的業績公告應可以在本公司網站上查閱。
- D. 所有的新聞發佈和股東的通訊應可以在本公司網站上查閱。

### 4) 股東大會

- A. 鼓勵股東參與股東大會或者如果他們不能夠參加會議，委任代理代表他們參加和在會議上投票。
- B. 為週年股東大會作出妥善的安排來鼓勵股東的參加。
- C. 本公司股東大會的過程會被監督及定期作出檢討，並且如有必要，將做出適當的改變來確保最佳服務於股東的需要。
- D. 董事會成員，尤其是，董事會下屬委員會的主席們或他們的代表，相關的高級管理人員和外部審計師將參加週年股東大會來回答股東的問題。

- E. 鼓勵股東參與本公司組織的股東活動，有關本公司的信息包括最新的戰略計劃、產品和服務將在活動中交流。

#### (4) 股東隱私

本公司承認股東隱私的重要性並且不會在沒有他們同意的情況下披露股東資料，除非法律有所要求。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於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及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上可供參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公告、通函及其他公司諮詢，以及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供的直接溝通平台。同時，本公司按需要舉辦各種活動，包括為投資者／分析員舉行簡介會及與其單獨會面、傳媒訪問及投資者推廣活動等，以促進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之間的溝通。本公司董事及僱員但凡與投資者、分析員、傳媒或其他外界相關人士聯絡接觸或溝通對話均遵守上市規則的相關披露責任及規定。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對話，本公司已確保股東通訊政策實施的有效性，本公司將定期檢討股東通訊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提出查詢，請將有關查詢以書面形式送交本公司。本公司通常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 聯絡資料

股東可遵循以下方式發送上述查詢或請求：

地址： 香港，永樂街235號  
永樂街235商業中心26B室  
(註明董事會／聯席公司秘書收)  
電郵： contact@morimatsu-online.com  
ircontact@morimatsu-online.com  
電話： +852 2157 0050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將已妥為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的正本投遞及發送至以上地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方獲處理。股東的資料可能根據法律規定而予以披露。

### 2023財政年度股東重要事項日誌

本公司致力於與股東／投資者保持坦誠及建設性的溝通，並為股東／投資者提供作出明智投資決策所需的資料。為進一步維護並加強本公司與股東／投資者溝通的有效性，本公司於2023財政年度的股東重要事項日誌如下：

#### 2023年上半年

- 2022年度業績公告  
業績發佈會(亦提供網上直播)
- 業績公佈後的路演
- 股東週年大會

#### 2023年下半年

- 2023年中期業績公告  
業績發佈會(亦提供網上直播)
- 業績公佈後的路演

### 股東權利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為保障股東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項提呈決議案(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及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於提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總投票權的5%)可以要求董事會召開公司股東大會，則董事會必須於提呈後21日內召開股東大會。此類請求必須說明會議上要處理的事務的一般性質，並可以包括可適當提出和擬在會議上提出的決議文本。此類請求可以紙質形式或電子形式發送給公司，並且必須由提出請求的人進行認證。如果董事會未在規定的時間內召開股東大會，則提呈者或者代表全體股東總投票權一半以上的股東，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股東大會，且本公司須償付提呈要求者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引致的所有合理開支。如果在任何時候，本公司沒有任何董事或沒有足夠的董事能夠構成會議的法定人數，任何兩名或兩名以上股東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總投票權的10%的，可以同樣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

股東建議推舉任何人士擔任本公司董事的具體程序在本公司網站上登載。

## 股息政策

董事會已採納股息政策，其中規定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宣派以任何貨幣計價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宣派的數額，且須受所適用的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規限。

在決定是否建議向股東派付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以下因素，包括：

- (1) 可能對本公司的業務或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影響的一般商業條件以及其他內部或外部因素；
- (2)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 (3) 本集團的預期資本需求及未來擴張計劃；
- (4) 本集團的未來前景；
- (5) 法定及監管限制；
- (6) 本集團向股東支付股息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股息的合約限制；
- (7) 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支付現金股息；
- (8) 股東的利益；及
- (9) 董事會在決定是否宣佈及派付股息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根據報告期的財務業績以及當前的現金流量狀況和資本支出計劃，董事會認為，考慮到由業務發展帶來的可觀資本性支出需求，因此，並不建議就本報告期派息。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財務狀況，並於其認為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之情況下進行股息分派。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我們構建了包含治理層、管理層、執行層三個層級在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作為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評估及釐定本公司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監督管理層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並每年檢討有關系統是否有效，以確保本公司設立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負責協助董事會對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履行審核職責。董事會承認其須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負責，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但該等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集團成立了風險管理小組，該小組成員將結合本集團的運營實際和外部環境情況，從戰略、財務、市場、運營和法律五個方面來梳理分析風險，評估討論確定重大風險，針對識別出的重大風險，制定並執行相應的風險管理策略和解決方案，對當年風險管理工作進行總結、對次年風險管理工作進行計劃，並根據管理需要，不斷動態調整風險管理相關工作。

除上述重大風險處理機制外，本集團設立了全面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管理系統，制定了促進和支持反貪污和反舞弊法律及規例的政策和系統、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建立了覆蓋銷售及收款、採購及付款、存貨管理、環保及生產管理、研發及無形資產管理、固定資產管理、資金管理、人力資源及薪酬管理、財務報告及對外信息披露、信息系統管理和其他業務流程在內的內部控制流程框架，並持續對其進行優化完善，以確保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持續有效運行。

本集團專門設立了內部審計部門承擔內部審核功能，監督內部控制政策的設計與執行情況，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就評估結果向審核委員會進行了匯報。除內部控制及內部審計職能外，全體僱員對其業務範圍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均負有責任。

本集團制定了舉報政策及系統，僱員及其他與本集團有往來者(如客戶及供貨商)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或任何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的指定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公司的不當事宜的關注。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有效且足夠的，本集團在會計、內部審核、財務匯報職能方面以及與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匯報相關的資源、僱員資歷及經驗，以及僱員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足夠的，於報告期內未有重大監控失誤或重大監控弱項。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 環境、社會及管治治理結構

本集團董事會深明其責任，致力保障及提升股東的長遠價值，領導並管理本集團以實現長遠回報及為社會和環境帶來積極影響。新冠疫情帶來的全球健康及經濟危機加劇投資者與公司持份者關注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務的權益。環境、社會及管治是衡量一家公司的非財務表現，以及公司估值、風險管理及監管合規之優先及重要因素。企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無可避免是證明公司的企業社會責任及未來可持續發展的關鍵標準之一。

本集團對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由董事會成員監控和管理。透過評核及評估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相關風險並匯報績效，本集團制訂整體策略目標、監察管理成效，同時確保可靠的業務營運及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於2020年9月14日，本集團委任董事會成員之一執行董事川島宏貴先生負責計劃、組織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並建立了由管理層和生產、銷售、採購、健康、安全及環境（「**HSE**」）、人力資源等各部門負責人組成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以確保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策略的具體執行和落實。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收集定性資料及定量數據，以展示本集團對實現可持續發展的決心及相關績效。

### 報告範圍

本報告透過綜述本集團業務在企業社會責任方面的政策、管理方法及績效，就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績效提供概覽。本報告範圍包括本集團在中國香港、上海、南通、常熟，以及在瑞典、日本、美國、印度、馬來西亞、意大利和新加坡共和國（「**新加坡**」）的附屬公司。

### 報告期間

本報告闡述及列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挑戰和採取的措施。

### 報告框架

本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指引**」），按照「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匯報原則而編製。本報告已遵守指引的強制披露規定和「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本集團盡力確保本報告的中英文版本一致。然而，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本報告已獲董事會審閱及批准。

## 持份者參與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相信，任何持份者對企業的發展與成功都發揮著各自的推動作用，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對實現企業的可持續發展具有重要意義。為促進與重要持份者(包括政府及監管機構、投資者、員工、客戶、供應商及社區)的協作關係，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透過各種渠道與持份者積極溝通以交流意見和想法、並與持份者討論及檢討環境、社會及管治目標，旨在為本集團構建可推動未來增長及應對日後挑戰的關鍵業務策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進行的持份者參與活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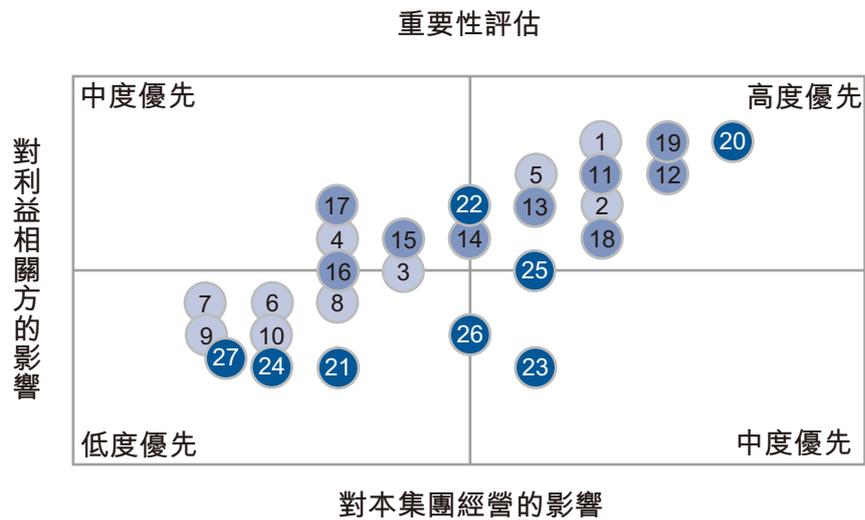
	政府及監管機構	投資者	員工	客戶	供應商	社區
<b>目標和關注點</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響應國家相關政策和號召</li> <li>遵守各項法律、法規</li> <li>科學、規範經營</li> <li>促進就業</li> <li>依法納稅</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財務業績</li> <li>發展戰略</li> <li>新業務的拓展</li> <li>企業的可持續發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權益保障</li> <li>薪酬福利</li> <li>安全健康</li> <li>職業發展</li> <li>企業文化</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滿足需求的產品及服務，為客戶創造更大價值</li> <li>信息保密</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共同遵守商業道德和國家法律法規</li> <li>公開公正</li> <li>信守承諾</li> <li>與供應商共同推行供應鏈可持續發展，實現合作共贏</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積極參與社區建設</li> <li>積極投身公益事業</li> </ul>
<b>溝通渠道和方式</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當地政府對話</li> <li>按要求提交資料文本</li> <li>環保等合規檢查</li> <li>參與行業協會活動，貢獻企業經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網站</li> <li>年報及中期報告</li> <li>董事會、股東大會、投資者見面會</li> <li>股東直接溝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總經理座談會</li> <li>工會組織</li> <li>員工培訓</li> <li>員工活動</li> <li>意見信箱與OA論壇</li> <li>企業內刊</li> <li>員工績效評估</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網站</li> <li>實地拜訪</li> <li>客戶滿意度調查</li> <li>投訴熱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挑選評審</li> <li>合同談判</li> <li>定期評審</li> <li>日常業務交流</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公司網站</li> <li>社區活動</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政府及監管機構	投資者	員工	客戶	供應商	社區
<b>重點行動</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國家政策、遵守國家法律法規</li> <li>• 接受監管和督察</li> <li>• 提供更多就業崗位</li> <li>• 嚴控污染物的處理</li> <li>• 及時進行納稅申報</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召開股東大會</li> <li>• 定期召開董事會</li> <li>• 召開投資者見面會</li> <li>• 及時進行法定事項披露</li> <li>• 深化產品及技術創新，不斷拓展新業務</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證員工權益、提升員工福利待遇</li> <li>• 改善員工工作環境</li> <li>• 加強員工健康與安全相關培訓及設施投入</li> <li>• 為員工提供更好的職業發展相關培訓，幫助員工提升管理能力與技術能力</li> <li>• 為員工提供廣闊的職業發展空間</li> <li>• 秉持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提供更多員工關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不斷提高產品、服務質量</li> <li>• 及時反饋、處理客戶投訴</li> <li>• 保護客戶數據及信息</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搭建供應商溝通平台</li> <li>• 完善供應商選擇機制</li> <li>• 建立公開透明的招標機制</li> <li>• 為供應商提供平等競爭機會</li> <li>• 完善供應商評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救災</li> <li>• 開展員工志願者活動</li> <li>• 助學捐款</li> <li>• 為大學生提供實習機會</li> <li>• 公益捐贈</li> </ul>

## 重要性評估

透過持份者參與活動及管理層檢討，本集團已從相關性和重要性這兩個維度，識別出以下最為重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並就處理該等議題確立資源分配的優先順序。該評估有助確保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發展方向符合持份者的期望及要求。



環境	社會	營運
1、廢水排放	11、薪酬福利	20、保證產品健康與安全的產品質量管理體系
2、廢氣排放	12、職業健康與安全	21、客戶服務及投訴處理
3、粉塵排放	13、員工發展	22、客戶滿意度
4、噪音排放	14、員工培訓	23、產品和服務的廣告及標籤
5、廢棄物排放	15、員工關懷	24、客戶隱私保護
6、氣候變化風險與機遇	16、平等、無歧視的工作環境	25、知識產權
8、溫室氣體排放	17、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26、廉潔誠信經營
8、能源耗用	18、降低營運對社區的影響	27、責任供應鏈
9、水資源耗用	19、社區投資	
10、材料使用		

### 持份者的反饋

本集團歡迎閣下就其於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績效及方法提出意見及反饋，閣下的意見對本集團持續精益求精以及可持續發展尤為珍貴，敬請將閣下的問題、意見及建議發送至contact@morimatsu-online.com。

### 環境績效

本集團認為環境保護是企業的一項重要社會責任。本集團密切關注經營所在地環保相關法律法規的頒佈和更新情況，並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建立了符合ISO 14001:2015標準要求的環境管理體系，制定並實施了多項控制污染、保護環境的措施，多渠道宣傳並倡導節約資源、降低能耗，提高全員環保意識，以保護生態環境，促進可持續發展，為共創人類美好家園貢獻自己的一份力量。

### 排放物政策與合規

本集團全面識別與評估了可能涉及環境影響的因素。本集團在各項生產活動(包括車間焊接、拋光、打磨、切割、酸洗、探傷等生產環節)和員工日常辦公活動(包括電腦、空調、複印機的使用等)中，識別出了可能對環境造成影響的各個因素，從法規符合性、發生頻次、影響範圍、影響程度以及社會關注度五個方面來展開風險評估，並每年對評估結果進行更新。本集團對不同的環境影響因素，制定了諸如大氣污染防治、水污染控制、廢棄物管理以及噪聲污染防治等相關管理政策和規定，明確了各個部門所需採取的控制措施，以保護本集團及周邊地區的生態環境。本集團的目標為在確保所有排放符合營運所在地相關法律法規及排放標準的前提下，持續努力減少相關排放物的產生。

### 廢水排放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制定了《水污染控制管理規定》，並申辦了《排污許可證》。對於在車間酸洗過程中產生的廢水，本集團將其排入酸性廢水收集池，進行中和水處理後達標排放。對於生活污水，本集團也進行了集中收集，利用廠內污水處理設施處理後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網。為進一步提升車間酸洗過程產生的廢水處理效果，本集團於2020年升級了水壓池酸霧抽取裝置，於2021年購置了酸性廢水處理設備，並制定了環保設施故障應急預案。本集團每年組織具有檢測資質的第三方單位進行檢測，確保達標排放。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廢水排放量約為687,501.32立方米，未發生污水排放不達標的情形。

## 廢氣排放

根據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本集團制定了《大氣污染防治管理規定》，以防治大氣污染。與生產活動相關的廢氣排放源主要為熱處理爐燃燒天然氣、叉車使用柴油和油漆房噴漆過程中所產生的廢氣，本集團努力探索並推廣使用能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清潔生產工藝，以減少大氣污染物的產生。針對食堂烹飪、鍋爐房運行、公務車出行等辦公及生活過程中產生的廢氣排放，本集團採取了盡可能使用清潔能源、設置減排設施、優化行車路線等措施來減少排放。本集團每年組織具有資質的第三方單位對廠區內的固定排放源進行檢測，確保達標排放。

通過實施以上措施，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廢氣排放物符合本集團已經制定的目標，未發生廢氣排放不達標的情形。其中，顆粒物的實際排放量約為0.410噸，氮氧化物的實際排放量約為2.758噸，二氧化硫的實際排放量約為1.735噸，苯的實際排放量約為0.015噸，甲苯的實際排放量約為0.286噸以及二甲苯的實際排放量約為0.428噸。

## 粉塵

本集團員工在車間進行拋光、打磨、切割、熱處理等生產作業的過程中會產生金屬粉塵，鑒於此，本集團對固定排放源安裝了粉塵收集裝置，並加強通風和抽排風，努力改善作業場地的工作環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粉塵排放不達標的情形。

## 噪音

本集團在車間加工作業的過程中，不可避免地會有噪音產生，而長期在噪音下工作會對員工的身體健康產生不利影響。為此，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制定了《噪音污染防治管理規定》，對噪音源加裝了隔音棉和隔音板，降低噪音對員工的影響。同時，本集團也配備了降噪耳塞等勞動防護用品，要求並督促員工正確佩戴。本集團每年組織具有資質的第三方單位進行檢測，確保廠區噪音水平達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噪音水平不達標的情形。

## 廢棄物

本集團制定了《環境衛生和廢棄物管理規定》和《廢棄物管理規定》，並基於該等規定對廢棄物進行管理，確保從產生源頭到廢棄物末端處置的整個流程實現控制措施全覆蓋。

本集團對廢棄物實行分類管理，分為有害廢棄物和無害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礦物油、廢抹布及包裝、廢定影液、廢顯影液等。本集團對於有害廢棄物採取的主要管控措施如下：

- 危險廢棄物由指定責任部門分類收集，採用專門的容器儲存，放置於危險品庫內。
- 儲存危險廢棄物的容器和場所均設有相應的標識和警示標誌，以實現對各類危險廢棄物的妥善存放。
- 聯繫有資質的單位對危險廢棄物進行處理，處置部門和接受部門根據實際處理情況填寫《危險廢棄物處置登記表》，嚴格對危險廢棄物的處置實行登記管理。

無害廢棄物主要包括廢金屬余料、生活垃圾、餐廚垃圾和建築垃圾等。本集團對於無害廢棄物採取的主要管控措施如下：

- 對於廢金屬余料，本集團在生產區域設置金屬廢料鬥，對不同材料或型號的金屬廢棄物進行分類回收，之後再送至指定存放區進行處置。
- 對於生活垃圾，本集團在廠內的辦公區域、生產區域及生活區域都設置了各類垃圾桶用於收集干、濕、可回收和不可回收的垃圾，並由保潔員清掃和歸集至垃圾房，由具有資質的單位進行處理。
- 對於餐廚垃圾，由食堂承包商聯繫有資質的單位進行處理。
- 對於建築垃圾，由建築施工單位負責清理並運至垃圾存放點。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達到所制定的減廢目標。本集團所產生並有效處置的有害廢棄物約為95.23噸，所產生並有效處置的無害廢棄物約為4,094.84噸。

###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於使用外購電力、熱處理爐和食堂等使用天然氣、叉車用柴油、公務車用汽油過程中所產生的二氧化碳。本集團除了對生產、辦公活動直接產生的廢氣進行管控外，亦採取了以下措施，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助力低碳經濟的發展。

- 倡導合理使用空調，減少會破壞臭氧層的物質的使用。本集團對冬季空調的最高溫度和夏季空調的最低溫度進行限制，規定當室外最低溫度低於5℃時，方可使用空調，且設置溫度不得高於20℃；當室外最高溫度超過30℃時，方可使用空調，且設置溫度不得低於26℃。

- 使用和推廣遠程參觀和遠程檢驗等網絡遠程辦公業務，以減少不必要的差旅引起的油氣資源耗用和溫室氣體排放。
- 組織員工綠植認養活動，鼓勵員工種植綠色植物，改善辦公環境，同時助力環境保護。
- 精細化水、電、氣耗用的用量管控，強化耗用分析工作，綜合採用多項技術、管理手段來節能降耗、減少碳排放。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二氧化碳排放量已達到所制定的排放量目標。本集團排放的二氧化碳總量約為30,187.66噸，其中能源類間接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23,605.84噸。（註：該數據是在已統計的包括電力、天然氣、柴油及汽油在內的能源耗用量的基礎上，依據世界能源研究所編寫的《能源消耗引起的溫室氣體排放計算指南》中公佈的碳排放因子計算得出，但因油耗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與油的成分、發動機的性能等因素息息相關，該數據僅為估算值。）

### 資源使用

本集團主要使用的資源包括外購電力、熱處理爐和食堂等所使用的天然氣、叉車用柴油、公務車用汽油、生產和生活用水、電，以及產品的包裝材料。本集團的資源使用目標為：隨著本集團業務的不斷發展，不斷提高相關資源的使用效率，盡可能節約資源，控制資源使用量。本集團制定了《節能管理辦法》，從各方面採取了降低資源耗用相關舉措，實現了本集團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

### 電力資源

本集團注重日常運營中的用電管理，採取了降耗舉措如下：

- 在常用大功率設備的開關旁張貼節能小貼士，倡導員工在生產和辦公過程中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以降低營運活動對環境產生的影響。
- 要求員工在離開辦公室超過一小時的情形下關閉電腦及其他周邊設備電源。
- 規定冬、夏兩季開啟空調時須關閉門窗，併合理設置空調溫度。
- 對於生產和辦公使用的電器設備，本集團盡可能採購能源節約型設備，並通過合理的生產排班來減少能源的消耗。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本集團積極參與利用清潔能源的試點工作，將廠房屋頂出租給專門經營太陽能發電業務的第三方供應商來鋪設太陽能板，並在實際生產過程中使用太陽能轉換的電能。（註：此舉有效提高了本集團對清潔能源的使用，減少了對外購電的耗用，節省了電費開支。以南通製造基地為例，在光照充足的月份，太陽能發電用量可佔整個生產基地總用電量約36%。）

### 水資源

本集團並無在其營運中面臨任何水資源緊張的問題，為其業務營運尋找合適水源方面亦無任何困難。但是，對於全社會而言，節水正在成為日益重要的課題。因此，本集團積極採取了以下降耗舉措，實現了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

- 本集團自2021年起改造了車間的飲水設施，將通過飲水機供水的方式變為通過管線由水房直接供水，無需再專門對循環利用的水桶進行清洗和封裝。本集團設置了61個飲水點，替換了原先日常使用的102台飲水機。改造後，本集團預計每年節約清洗水桶的純水約為80.3噸。
- 本集團將節能理念融入產品設計中，優化了容器設備內清洗用噴淋球的設計，較普通噴淋球有明顯的節水效果。按一台容器設備全年需清洗200次測算，每年每台設備可節約用水約為277噸，同時水流量降低使得每年每台設備可節約用電約200千瓦時。

### 紙張資源

對於辦公過程中的紙張消耗，一方面，本集團通過每月統計各部門的紙張用量來控制用紙總量，以減少浪費。另一方面，本集團倡導無紙化辦公和電子版資料交付。於報告期內，通過推行電子版資料交付，本集團節約的成本金額約為人民幣9.14萬元。

### 包裝材料

本集團的產品主要為客戶定製，其使用的包裝材料各異，主要包括木箱、防雨布、鐵托盤、木托盤等。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會在業務開展過程中，對符合條件、可回收的包裝材料進行重複利用，如本集團所使用的籬筐，其可以重複利用，有助於減少包裝材料成本；並且籬筐可以3層疊加，有助於節約運輸空間和運輸費用。

## 油、氣資源

本集團在日常運營中涉及油、氣資源使用的行為主要包括叉車使用柴油，公務車及通勤班車使用汽油、柴油，熱處理爐燃燒天然氣，食堂烹飪燃燒天然氣，鍋爐房運行燃燒天然氣等。為節約資源，本集團在業務活動中倡導網絡遠程辦公，如遠程參觀和遠程檢驗，以減少不必要的差旅；增加配置充電樁，採購電叉車，在廠房引入工業蒸汽。此外，本集團積極探索並推廣使用能源利用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清潔生產工藝，並盡可能使用清潔、可再生能源。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源使用數據如下：

類別	名稱	用量	用量單位	密度	密度單位
水電氣	水	763,890.36	噸	117.77	噸／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電	30,097.97	千個千瓦時	4.64	千個千瓦時／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其中含光伏發電4,553.66千個千瓦時)
	天然氣	2,785,287.88	立方米	429.41	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紙張	打印紙	70.06	噸	0.01	噸／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包裝材料	防雨布／袋子	178,281.70	平方米	27.49	平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木板／木箱	29,351.39	平方米	4.53	平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木方／木托架	1,032.70	立方米	0.16	立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鐵鞍座／框架	1,289.24	噸	0.20	噸／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托盤	8,057.81	平方米	1.24	平方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乾燥劑	35,123.65	千克	5.42	千克／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打包帶／膠合板帶	1,775.00	米	0.27	米／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油耗	汽油	62,417.09	升	0.09	升／公里
	柴油	47,981.68	升	7.40	升／人民幣百萬元營業收入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並非處於高污染的行業，其生產技術和過程皆不涉及重大的污染排放，並且其業務亦不涉及直接獲取天然資源，但本集團仍高度重視環境保護及資源節約問題，重視環保相關投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環境保護開支主要涉及三個方面：(1)環境保護稅和排污費約人民幣42.79萬元；(2)環保設備及在建工程約人民幣1345.31萬元；及(3)採購的環保相關的外部服務費約人民幣104.71萬元。

### 氣候變化

世界經濟論壇《2022年全球風險報告》(第17版)強調環境風險被視為全球最嚴重的五大長期威脅，也最有可能對人類和地球產生破壞性影響，其中「氣候行動失敗」和「極端天氣事件」排名前二名。氣候變化已成為全球範圍內，人類社會共同面臨的最大的環境與發展挑戰，本集團意識到不同的氣候變化發展趨勢會對本集團營運帶來不同的影響。

氣候相關風險包括與低碳經濟相關的轉型風險和與氣候變化影響相關的實體風險。然而機遇也總是伴隨著風險，結合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識別出的相關風險，本集團識別出與本集團相關的以下氣候變化風險。本集團通過減少能源使用量、污染物達標減量排放、將包裝物等輔助材料循環利用，並從工藝技術優化、設備能效提升、產品綠色生態設計等方面著手，積極應對氣候變化，致力於降低自身經營對環境帶來的影響，實現綠色低碳發展。本集團亦通過向可再生能源、環保等領域的客戶提供產品和服務，助力業務夥伴為應對氣候變化作出貢獻。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一家知名服裝零售公司合作，向其提供舊衣物回收處理設備，該設備主要用於對回收的二手衣物進行分解，將衣物面料進行重新整合和再利用，以此達到節約資源、減少污染的目的。

#### 轉型風險

政治和法律風險  
技術風險  
市場風險  
聲譽風險

隨著社會各界對於氣候變化的深入認知，各種相關政府政策和法律法規會隨之推行落實，本集團作為一家國際型企業，經營所在地可能提高能源價格，增加本集團營運成本；可能設定能源使用上限，不斷提高溫室氣體排放的定價，造成本集團產能擴張受限，營運成本增加。持份者對於氣候變化也會越來越關注，如未能達成持份者的期望，會影響本集團聲譽，降低本集團的市場熱度。

#### 實體風險

極端天氣事件

極端天氣的頻發會使生產場所、基礎設施、員工通勤和交通運輸產生直接影響，從而導致本集團生產計劃和產品交付受到影響。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

氣候模式的長期變化如持續性高溫會影響員工在高溫環境下的生產安全，為維持生產環境溫度，會導致本集團能源消耗的增加；給予員工高溫補貼、保險等會導致本集團人力成本的增加。

## 社會績效

### 僱傭政策與員工關懷

由於員工在提供設計研發、加工製造、增值服務及與客戶聯繫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因此人力資源被視為本集團的寶貴資產。

本集團嚴格遵守其經營所在地的相關僱傭法律法規，制定了《員工手冊》、《招聘管理制度》、《節假日管理辦法》等規章制度，為促進優質及多元的團隊，本集團在招聘、培訓及發展、工作晉陞以及薪酬及福利方面為其員工提供平等機會。本集團的招聘既面向社會人士，也面向各類高等院校及專業學校。本集團在招聘員工時會結合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其在相關行業的經驗、專業、教育背景及本集團的經營需求，但本集團招聘不會受年齡、性別、婚姻與家庭狀況、種族、膚色、地域、國籍、宗教信仰及政治派別等因素的影響。本集團根據不同性質的崗位為員工提供豐富的工作機會，包括國內和海外工作機會。本集團亦根據不同業務條線、不同崗位設立開放的晉陞通道，助力員工的個人職業生涯規劃與發展，力求企業與員工達成雙贏。當有員工離職時，本集團會按照規定組織工作交接，每個流程均有對應的負責人審核簽字；本集團亦會通過相關負責人了解員工離職的原因，聽取員工意見，不斷完善經營管理水平。

本集團制定了完善的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及薪酬福利待遇政策，實行「平衡計分卡(BSC, Balanced Score Card)」和「關鍵績效指標(KPI, 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有機結合的績效考核方法，以公平、公正的原則，按照規定的操作程序對員工進行月度、半年度和年度工作績效考核，對員工的工作表現、業務能力等方面進行綜合評估，並將考核結果作為對員工進行獎金發放、工資調整、職位晉陞、評選評優的重要依據。本集團每月按時、足額地向員工發放勞動報酬，且依法繳納各項保險，為員工提供各類津貼(職務津貼、資格津貼、高溫津貼等)、補貼(租房補貼、夜班補貼等)、禮金、慰問金、考核獎金和年終獎金等薪酬福利待遇；對於符合特定條件的員工，本集團會為其提供補充性養老金和意外、重疾、健康型商業保險等；對於長期服務於本集團並有突出貢獻的員工，本集團會提供額外的實物或現金獎勵。本集團重視合理安排工作量與工作時間，保障員工休息和休假的權利，嚴格控制加班申請的審批，杜絕超過法律規定標準的加班時長；除公眾假期和休息日之外，本集團為員工提供了年休假、婚假、產假、病假、事假、慰唁假和探親假等假期。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員工總數為4,142名，員工組成概述於以下表格。

按年齡和性別劃分的在職員工聘用情況：

分類	30及以下	31-40	41-50	50以上	男	女	人數總計
年齡	1,332	1,800	718	292	／	／	4,142
性別	／	／	／	／	3,428	714	4,142

按地區劃分的在職員工聘用情況：

分類	上海	江蘇	武漢	香港	瑞典	印度	日本	美國	意大利	馬來西亞	人數總計
地區	2,272	1,518	185	2	11	53	30	3	3	65	4,142

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在職員工聘用情況：

分類	正式員工	勞務派遣	人數總計
僱傭類型	3,872	270	4,142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秉持以人為本的經營理念，開展了諸如員工體檢、每月員工生日會、家政服務、愛心車輛等形式多樣的關懷活動，對生活困難或傷病員工進行募捐善款，從工作及生活的點點滴滴中體現對員工的關愛，以更好地提高員工的滿意度和歸屬感。為幫助雙職工家庭解決子女暑假無人照顧的問題，本集團已經連續舉辦5屆愛心暑托班，該愛心暑托班成為上海市總工會首批掛牌的「職工親子工作室」，並榮獲「全國工會愛心暑托班」稱號。為夯實(促進)性別平等機制建設及解決女職工生育後顧之憂，給孕期和哺乳期的女職工提供更舒適的休息場所，本集團設立了「愛心母嬰室」。該「愛心母嬰室」於2019年5月獲得上海市總工會女職工委員會頒發的「四星級愛心媽咪小屋」稱號。儘管如此，基於招聘及挽留員工於行內一直充滿挑戰且競爭激烈，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有599名員工離職(「離職員工」)，離職員工的相關情況列示如下：

按年齡和性別劃分的離職員工情況：

分類	30及以下	31-40	41-50	50以上	男	女	人數總計
年齡	299	243	46	11	／	／	599
性別	／	／	／	／	519	80	599

按地區劃分的離職員工情況：

分類	上海	江蘇	武漢	瑞典	意大利	印度	日本	美國	馬來西亞	人數總計
地區	317	234	17	2	0	13	0	2	14	599

### 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關注員工的福祉，致力為員工提供安全、健康及有保障的工作環境。本集團遵守其經營所在地區的有關職業健康與安全法規，制定了《職業健康安全管理規定》、《職業健康監護及檔案管理制度》、《勞動防護用品管理規定》、《安全生產管理制度》、《設備安全操作規程》、《交接班安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建立了符合ISO 45001:2018標準要求的職業健康安全管理體系，並引入了「5S」(即整理(Seiri)、整頓(Seiton)、清掃(Seisou)、清潔(Seiketu)、素養(Shitsuke))管理活動，以規範工作流程、保障工作安全、融洽管理氛圍。本集團設立了安全管理委員會和HSE部門，專門負責管理環保和安全生產相關事宜。本集團從作業區域、作業內容、事故類型和可能產生的危害等方面識別總結出危險因素，依據這些危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頻繁程度、後果和危險程度來評估風險等級。本集團根據不同的風險等級，嚴格執行相關管理制度，以保障安全營運過程中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同時，本集團為防止危險的發生，亦明確了各責任部門所需採取的控制措施，並制定了應急預案進行防控。

本集團定期和不定期地對員工進行多種形式的安全教育培訓，包括復工與轉崗人員的安全教育、特殊工種的安全教育、日常安全教育等。本集團規定未經安全教育、上崗培訓，或經培訓考核不合格的員工均不得上崗，以進一步確保員工在生產過程中的安全。本集團會每年組織員工開展健康體檢，建立員工健康檔案，並針對特殊工種的員工組織職業病體檢。對於外來人員，本集團規定在進入車間前均需接受安全培訓和危險防範介紹。本集團亦對駐場供應商的人員安排施工安全培訓、進場體檢，以及購買保險。除內部培訓外，本集團每年會聘請外部講師介紹最新的HSE相關政策與要求，結合工作中的實際情況提出需特別關注或可以改進的問題點，有效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和企業的安全管理水平。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發生19宗工傷事故，造成損失的工作日數合計為804天。過去三年(含報告期)，本集團因公亡故人數為1人，繫在儲液模塊搬運過程中發生重力傾倒所致。

為進一步改善職業安全環境並防止上述類似事故的再次發生，本集團不斷完善、強化內部控制措施，包括(1)整齊擺放工作場所的設備與材料，保持作業現場乾淨、整潔；(2)採用更合適的工作流程與作業規範，要求員工在現場作業時明確風險與危險源，嚴格執行作業操作規程，杜絕違章作業；(3)加強對員工職業健康及安全的培訓；及(4)工段主管、班組長加強巡查，及時排除隱患。

### 人力資本發展及培訓政策

員工作為企業的寶貴資產，對企業的成長及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制定了行之有效的人才策略，詳情請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本集團設置了專門的部門——培訓中心，統籌培訓資源制定公司層面的年度培訓計劃，組織各種形式的內、外部培訓。每年年末，本集團各部門主管會根據業務發展需要制定下一年度的培訓計劃，組織開展部門內部的各項培訓。

本集團不僅為員工提供涵蓋業務營運各個方面的培訓，包括工作安全、銷售及營銷、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技術技能、生產質量及經營管理等，也為員工提供職業發展規劃的相關培訓，以員工和企業共同發展為目標，打造全員持續學習、不斷成長的學習型組織。2018年，本集團創辦了內部培訓組織——森松大學，旨在傳承企業文化與價值觀，傳遞技術、管理、經營智慧，培養與提升員工的工作技能與管理才能，為本集團增加人才儲備。森松大學的講師隊伍除了本集團內部的高級管理、技術人員外，也會聘請相關領域的專業人士或知名高校的教授、講師。

員工培訓數據統計如下：

員工分類	性別	受訓員工百分比	受訓平均時數
從事生產工作的員工	男	100%	18.46小時／人
	女	100%	17.24小時／人
從事非生產工作員工	男	100%	17.35小時／人
	女	100%	16.65小時／人

### 勞工常規及合規

本集團恪守其經營所在地區有關僱傭、未成年人保護、禁止使用童工及禁止強制勞動的適用法律及法規，在招聘、辦理入職手續和日常營運中加強與員工的溝通交流，嚴格核實員工的履歷和身份信息，避免僱傭童工和強制勞工的現象發生。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發生僱傭童工與強制勞工的事件。

##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針對原材料及零部件的供應商制定了嚴格的准入甄選標準，包括資質、規模和設施水平、技術素質、產品質量、價格、交貨能力、勞務條件及員工關係、現場管理、環保審批及售後服務等多項考慮因素，編製《供應商綜合能力評審表》，按評分標準進行打分。符合本集團甄選標準的潛在供應商，才可納入本集團的合格供應商名錄。本集團與部分資質較好的常用零部件、消耗品、焊材、外協加工等供應商及分包商簽訂了框架協議，以建立穩定、長期的業務合作關係。根據向供應商採購材料的用途及頻次，本集團將供應商分為三類：主材供應商、非重要材料供應商和輔料消耗品供應商。對於前兩類供應商，除了在納入合格供應商名錄前需要進行評審外，本集團每年均會對其進行年度考評，年度考評會關注這些供應商在環境保護(包含環保產品／服務的使用)、員工勞動場所、員工關係及勞動防護等方面的表現。對於未能通過年度考評的供應商，本集團會給予一次整改機會，待供應商整改完成後，本集團會再次組織復評，復評仍不能通過的，本集團便會將其從合格供應商名錄中移除。對於長期無業務往來的既有供應商，本集團會在年度考評時予以清理，在需要增加時再進行考察，必要情形下，還會進行現場評審並形成《供應商評審報告》。本集團亦會與供應商簽署廉潔合作協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生產活動相關的供應商共有約1,692家，其中約1,591家國內供應商，101家海外供應商。國內供應商包括東北地區23家、華北地區90家、華東地區1,346家、華南地區43家、華中地區31家、西北地區32家與西南地區26家。海外供應商位於美國、日本、德意志聯邦共和國、法蘭西共和國、瑞士聯邦、新加坡、英國等國家。

## 產品責任

本集團恪守其經營所在地區有關產品責任、廣告宣傳、標籤、隱私保護所適用的法律法規，本集團的產品質量管理體系通過了ISO 9001:2015的標準認證，同時，本集團以「計劃—執行—檢查—行動(Plan-Do-Check-Act)」這一循環作為管理理念，通過各項定期與不定期的檢查監控及衡量生產管理過程中的各個環節，不斷提升產品質量和產品質量管理水平。

本集團銷售的產品均為客戶定製的非標產品，得益於在項目設計、施工、驗收過程中與客戶的持續溝通，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有已售或已運送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需回收的情況。本集團每年向客戶發放《顧客滿意度調查表》，用於收集客戶反饋的意見，考核滿意度分為A很滿意、B滿意、C一般、D較不滿意、E不滿意和放棄。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計發放了4472份《顧客滿意度調查表》，其中放棄結果為74份，剩餘統計結果為：A很滿意佔比69.42%，B滿意佔比29.01%，C一般佔比1.18%，D較不滿意佔比0.34%，不滿意0.05%，客戶綜合滿意度為98.43%。本集團設立了售後服務部門專門負責受理客戶的投訴，於報告期內接獲的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為18起。售後服務部門在接到客戶投訴後協同有關部門研討論問題實質，制定解決方案後落實整改，確保客戶滿意。與此同時，本集團會判斷責任歸屬，確定具體責任部門，制定預防及糾正措施，對相關人員進行培訓，以防止問題的再次發生。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廣告、標籤方面概無虛假宣傳和不實廣告的事件。

### 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透過維持安全而可靠的資料保存環境，致力保護其客戶、員工、合作夥伴及供應商的私隱。本集團指定了《保密工作實施細則》，由保密工作小組負責日常保密工作的協調、監督和檢查，以確保最高標準的資料安全及保護。本集團員工僅在其職責範圍內知曉相關的保密信息，並有義務和責任保守這些信息。本集團信息管理部門負責統一設置本集團的計算機用戶賬號、密碼、硬軟件配置，防止員工未經授權接觸保密信息。

於報告期內，於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中收集的所有個人及商業資料均已得以妥善整理及保護。

### 保障知識產權

為更好地服務客戶，提升產品競爭力，本集團非常重視知識產權的開發與維護。本集團成立了知識產權小組，由專職人員與各研發項目組派出的代表共同組成。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尊重其他公司或個人的知識產權，也積極通過技術挖掘和專利申請來主動開發和維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重大侵犯知識產權的事件發生，且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及第三方知識產權的事件發生。

### 反貪污政策

本集團致力支持其企業價值，堅持以商業道德、誠信和公平的最高標準理念管理所有業務。本集團嚴格遵守營運所在地與商業道德相關的法律法規，制定了《廉潔協議》、《保密協議》、《反賄賂及反腐敗管理制度》、《反舞弊管理制度》等廉潔管理機制，要求全體董事及員工在從事本集團業務活動時必須遵守道德規範，不得向客戶、承包商、供應商或與本集團有業務關係的人士要求及收取利益，亦不得向彼等提供利益。為防範反腐敗反賄賂相關風險，本集團採取了以下措施：

- 在員工行為準則中明確了包括反腐敗反賄賂相關的行為規範。
- 實施充分的財務控制措施，嚴格遵守職責分離和授權審批要求進行付款支付。

- 在採購、運營、銷售、人力資源、法律和監管活動等非財務方面加強控制。如對於銷售活動，要求至少有2人以上參與投標評估和銷售合同簽訂；對於採購活動，要求有2名以上競標人進行公平透明的競標後再確定供應商並訂立採購合同；對提供禮物、業務招待等活動實施嚴格的登記、審批管理。
- 要求商業夥伴實施反賄賂管控措施，與供應商簽訂廉潔協議，由商業夥伴作出反賄賂承諾。
- 與員工簽訂廉潔協議，員工定期申報對外部投資等利益衝突情況。
- 定期開展反腐敗反賄賂主題的教育培訓，提高董事、員工反腐敗反賄賂合規意識。
- 定期對高風險項目、活動、商業夥伴、特定崗位的員工等開展合規檢查。
- 建立舉報熱線、總經理信箱以及審核委員會郵箱，鼓勵員工、商業夥伴等各利益相關方就意圖、可疑或實際的賄賂行為進行舉報，建立舉報匯報程序和調查處理機制。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反貪污反腐敗相關涉訴案件，本集團商業活動中無不正當商業行為。

### 社區投資

本集團積極參與社區建設、投身社會公益，努力構建與社區協同共生的協調關係，實現企業與社區的協調發展。在國內，本集團與華東理工大學、鄭州大學設立了「森松班」，不僅為「森松班」的學生提供獎學金與企業實習機會，還派出經驗豐富的工程師講學，分享前沿技術與行業發展動態，力求打通院校的學科專業壁壘，為整個產業培養通曉跨學科知識的跨界人才；本集團與上海交通大學、華東理工大學等高校進行合作研發，一方面給高校的理論研究與技術實踐提供實務的平台，另一方面也提升本集團的研發能力與效率，優化壓力設備設計，提高產品品質，保持競爭優勢；本集團向上海交通大學、華東理工大學、上海理工大學、南京工業大學等院校提供學生實習崗位，為高校學子理論結合實際提供鍛煉機會。在日本，本集團贊助京都大學300萬日圓，贊助東京農工大學500萬日圓，贊助山口大學700萬日圓，贊助東北大學300萬日圓，贊助大阪公立大學100萬日圓，贊助鹿兒島大學50萬日圓，前述贊助皆用於新型材料、先進工業設備及生物工程等領域相關技術的開發和應用。為回饋社會，本集團積極參與中國共產黨江蘇省如皋市委員會農村工作領導小組組織的「百企聯百村 共走振興路」的行動，向田王村捐贈人民幣3萬元和價值人民幣約2.41萬元的200個垃圾桶；在上海封控期間，向上海市慈善基金會捐贈人民幣1萬元；本集團向達拉斯大都會聯合之路基金會捐贈6,000美元。此外，本集團積極參與由上海青聰泉兒童智能訓練中心組織的義賣活動，支持上海青聰泉兒童智能訓練中心對自閉症兒童的康復訓練。

本集團亦鼓勵員工於工餘時間參與社會公益和慈善活動，發揮一己所長。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覓為慈善捐獻或社區活動作出貢獻的機會，助力推動並鞏固社區發展。

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

指引的關鍵績效指標參考	本報告章節的相應關鍵績效指標
<b>A. 環境</b>	
<b>A1：排放物</b>	排放物政策與合規
	廢水排放
	廢氣排放
	粉塵
	噪音
	廢棄物
	溫室氣體排放
<b>A2：資源使用</b>	電力資源
	水資源
	紙張資源
	包裝材料
	油、氣資源
<b>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環境及天然資源
<b>A4：氣候變化</b>	氣候變化
<b>B. 社會</b>	
僱傭及勞工常規	
<b>B1：僱傭</b>	僱傭政策與員工關懷
<b>B2：健康與安全</b>	職業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b>B3：發展及培訓</b>	人力資本發展及培訓政策
<b>B4：勞工準則</b>	勞工常規及合規
營運慣例	
<b>B5：供應鏈管理</b>	供應鏈管理
<b>B6：產品責任</b>	產品責任
	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保障知識產權
<b>B7：反貪污</b>	反貪污政策
社區	
<b>B8：社區投資</b>	社區投資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列載於第118至21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之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確認收益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及列載於第151至154頁的會計政策(附註1(v))。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貴集團的主要活動為生產及銷售各種壓力設備。

貴集團根據客戶的規格設計及生產壓力設備，其於貴集團並無替代用途。

收益於滿足履約責任(即履約責任下的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

就客戶決定於合約完全完成前取消合約，而貴集團有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付款的合約而言，合約產生的收益以及相應的合約資產會隨著時間逐步確認。在進行工作後，合約成本連同任何預期合約虧損的撥備一起確認。收益及溢利的確認依賴管理層對每份合約最終結果的估計，涉及管理層運用重大判斷，尤其是在預測完成合約的成本、評估合約變更以及估計虧損性合約撥備的充足程度上。

我們評估壓力設備及相關服務銷售收益的確認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與收益確認相關的設計、實施以及關鍵內部控制的營運有效性；
- 檢查主要客戶合約，以識別與接受貨物及退貨權相關的履約責任以及條款及條件，並參考現行會計準則的要求，以評估貴集團的收益確認政策；
- 就貴集團有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付款的合約而言，
  - 抽樣檢查客戶合約條款，評估是否符合隨時間確認收益的條件；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確認收益(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及列載於第151至154頁的會計政策(附註1(v))。

#### 關鍵審計事項

就貴集團無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付款的出售定製加壓設備而言，收益於客戶取得特定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之時間點確認。因此，收益於客戶取得產品管有權及接收產品時確認。

完全完成履約責任之進度主要按成本對成本法計量，而成本對成本法乃基於所涉及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我們將收益確認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收益為貴集團的關鍵業績指標之一，因此管理層可能有動機將收益確認時間提前或推遲到不正確的會計期間，以滿足表現預期或目標。此亦由於有關貴集團銷售壓力設備及提供相關服務的合約條款各異，且釐定收益是否應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間點確認涉及重大判斷，尤其是就隨時間確認的收益而言。具體而言，就貴集團有權就迄今已完成工程獲支付的合約而言，估計完成合約的總成本本質上具有主觀性，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與管理層討論收益於年內隨時間確認的正在進行主要合約的履約進度，並透過比較合約協議及分包合約、就合約變更及申索而來自客戶的確認及與客戶的通訊，對預測合約成本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估計完成成本、確認變更的次序及虧損性合約撥備的充足程度)作出挑戰；
- 就收益於年內隨時間確認的正在進行主要合約的估計成本總額，取得詳細的明細，並以抽樣方式，將迄今已產生的實際成本，與管理層於評估完成時估計成本中所指，與分包商及供應商的協議、認證或通訊以及其他文件進行比較；
- 基於貴集團收益確認政策，以抽樣方式重新計算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隨時間確認的收益；

**關鍵審計事項(續)****確認收益(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3及列載於第151至154頁的會計政策(附註1(v))。

**關鍵審計事項****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就貴集團無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付款的合約而言：
  - 以抽樣方式，對年內錄得的收益交易，與收貨單、發票、銷售合約及其他相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估相關收益是否根據貴集團收益確認會計政策確認；
  - 以抽樣方式，對於財政年度結束日期前及後錄得的特定收益交易，與相關發貨單及收貨單進行比較，以評估相關收益是否根據銷售合約條款及於正確的財政期間確認；
  - 以抽樣方式，直接自客戶取得財政年度內總合約金額、累計發票金額、累計已收款項及累計已交付貨品金額的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及核數師報告以外之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年報中所包含的資料，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之外。

我們對綜合報表作出的意見並未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不對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從而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獲悉的資料存在重大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

倘若我們基於已完成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別無其他實際可行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執行其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05條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之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之相關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之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行動或應用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之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之負面後果超過產生之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余達威。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十號

太子大廈八樓

2023年3月22日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收益	3	<b>6,486,277</b>	4,286,222
銷售成本		<b>(4,692,891)</b>	(3,102,639)
<b>毛利</b>		<b>1,793,386</b>	1,183,583
其他(虧損)/收入	4	<b>(701)</b>	5,876
銷售及營銷開支		<b>(184,460)</b>	(106,5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510,448)</b>	(381,500)
研究及開發開支		<b>(316,084)</b>	(226,62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	29(a)	<b>(100)</b>	(2,803)
<b>來自營運的溢利</b>		<b>781,593</b>	471,969
財務成本	5(a)	<b>(15,951)</b>	(22,79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	<b>(2)</b>	—
分佔合營企業業績	15	<b>(4,723)</b>	(32)
<b>除稅前溢利</b>	5	<b>760,917</b>	449,143
所得稅	6(a)	<b>(94,735)</b>	(67,305)
<b>年內溢利</b>		<b>666,182</b>	381,83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669,266</b>	381,838
非控股權益	13	<b>(3,084)</b>	—
<b>年內溢利</b>		<b>666,182</b>	381,838
<b>每股盈利</b>	9		
基本(人民幣)		<b>0.64</b>	0.43
攤薄(人民幣)		<b>0.58</b>	0.38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年內溢利		<b>666,182</b>	381,83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b>615</b>	(5,625)
後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內地以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b>(1,348)</b>	(4,5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b>(733)</b>	(10,2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665,449</b>	371,63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b>668,533</b>	371,635
非控股權益	13	<b>(3,084)</b>	—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665,449</b>	371,635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b>1,609,565</b>	1,227,021
使用權資產	11	<b>198,888</b>	106,758
無形資產	12	<b>31,079</b>	33,70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4	<b>20,016</b>	—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15	<b>6,155</b>	10,87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29(e)	<b>10,000</b>	—
遞延稅項資產	24(b)	<b>7,120</b>	—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	<b>243,212</b>	15,975
		<b>2,126,035</b>	1,394,33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b>2,213,728</b>	1,229,633
合約資產	18(a)	<b>830,927</b>	609,5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b>1,165,785</b>	921,4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29(e)	<b>253,748</b>	6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b>1,370,359</b>	1,548,875
		<b>5,834,547</b>	4,310,17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b>1,633,543</b>	1,094,663
合約負債	18(b)	<b>2,890,048</b>	2,171,90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 金融負債	29(e)	<b>1,240</b>	—
計息借款	22	<b>254,599</b>	370,002
租賃負債	23	<b>6,059</b>	2,528
即期稅項	24(a)	<b>68,467</b>	33,881
撥備	25	<b>25,450</b>	17,362
		<b>4,879,406</b>	3,690,337
<b>流動資產淨額</b>		<b>955,141</b>	619,837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081,176</b>	2,014,171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22	<b>189,634</b>	—
租賃負債	23	<b>17,104</b>	1,883
遞延稅項負債	24(b)	<b>9,358</b>	4,126
遞延收入	26	<b>42,434</b>	353
		<b>258,530</b>	6,362
<b>資產淨值</b>		<b>2,822,646</b>	2,007,809
<b>資本及儲備</b>	28		
股本		<b>643,657</b>	571,769
儲備		<b>2,172,073</b>	1,436,04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2,815,730</b>	2,007,809
非控股權益	13	<b>6,916</b>	—
<b>權益總額</b>		<b>2,822,646</b>	2,007,809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董事會於2023年3月22日批准及授權刊發本財務報表。

)  
)  
湯衛華 )  
) 董事  
)  
川島宏貴 )  
)  
)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附註	股本	庫存股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中國法定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f)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g)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571,769	—	500,692	8,837	37,871	(7,028)	895,668	2,007,809	—	2,007,809
年內溢利		—	—	—	—	—	—	669,266	669,266	(3,084)	666,18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733)	—	(733)	—	(73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733)	669,266	668,533	(3,084)	665,449
劃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	4,299	—	(4,299)	—	—	—
非控股股東投資		—	—	—	—	—	—	—	—	10,000	10,000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27	—	—	139,387	—	—	—	—	139,387	—	139,387
向本公司發行普通股	28(b)(i)	36,581	(36,581)	—	—	—	—	—	—	—	—
行使購股權	28(b)(ii)	35,307	1	(35,307)	—	—	—	—	1	—	1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643,657	(36,580)	604,772	8,837	42,170	(7,761)	1,560,635	2,815,730	6,916	2,822,646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	股本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中國法定 儲備	匯兌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f)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g)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d)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人民幣千元	
<b>於2020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月1日的結餘</b>		173	433,141	—	31,381	3,175	530,442	998,312
因採用合併會計處理而作出的 調整		—	—	8,837	—	—	(10,122)	(1,285)
經重列(附註)		173	433,141	8,837	31,381	3,175	520,320	997,027
年內溢利(經重列)		—	—	—	—	—	381,838	381,83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經重列)		—	—	—	—	(10,203)	—	(10,2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經重列)		—	—	—	—	(10,203)	381,838	371,635
劃撥至中國法定儲備		—	—	—	6,490	—	(6,490)	—
於首次公開發售時發行普通股	27	571,596	—	—	—	—	—	571,59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27	—	67,551	—	—	—	—	67,551
<b>於2021年12月31日的結餘(經重 列)</b>		571,769	500,692	8,837	37,871	(7,028)	895,668	2,007,809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得現金		<b>967,183</b>	1,211,601
已付所得稅	24(a)	<b>(62,037)</b>	(36,535)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20(b)	<b>905,146</b>	1,175,066
<b>投資活動：</b>			
購買長期資產的付款		<b>(867,054)</b>	(443,4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b>1,124</b>	819
就收購附屬公司支付的現金		<b>(8,187)</b>	—
就收購附屬公司應收的現金		<b>7,120</b>	—
一項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付款		<b>(30,018)</b>	(10,910)
購買貨幣基金的付款		<b>(252,800)</b>	—
出售貨幣基金所得款項		<b>8,627</b>	—
結算遠期外匯合約的現金付款淨額		<b>(22,772)</b>	3,299
已收利息		<b>15,259</b>	2,123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148,701)</b>	(448,131)
<b>融資活動：</b>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20(c)	<b>(7,149)</b>	(2,078)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0(c)	<b>430,922</b>	482,333
償還銀行貸款	20(c)	<b>(363,481)</b>	(554,06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b>1</b>	571,596
收到來自非控股股東的現金		<b>10,000</b>	—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0(c)	<b>(538)</b>	(111)
已付利息	20(c)	<b>(12,705)</b>	(22,683)
已付股息		<b>—</b>	(30,00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57,050</b>	444,991
<b>外匯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b>		<b>7,989</b>	(50,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b>(178,516)</b>	1,121,754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548,875</b>	427,121
<b>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1,370,359</b>	1,548,875

附註：本集團已因附註1(c)所載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而重列比較資料。

第125至217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重大會計政策

### (a) 合規聲明

該等財務報表已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亦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本集團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由於初步應用該等有關之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的發展所引致之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其資料載於附註1(d)內。

###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以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使用最能反映與實體相關的相關事件及狀況的經濟實質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報，除每股盈利資料外，均四捨五入至千位數。

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惟下列資產及負債除外，其按其公平值列值，詳情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

- 於非上市股本證券的投資(附註1(g)(ii))；
- 貨幣基金(附註1(g)(i))；及
- 遠期外匯合約(附註1(h))。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的列報。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多項在當時被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所得結果構成未能從其他來源確定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時作出的判斷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會計估計的修訂如只影響該修訂期，則於該修訂期內確認，或修訂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的對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之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在附註2中討論。

###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

於2022年2月28日，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Pharmadule Morimatsu AB訂立股份收購協議，以向本公司母公司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收購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ion的全部已發行普通股，代價為1,295,000美元。

於重組及收購事項之前及之後，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與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ion均受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共同控制。有關控制並非暫時性質，因此，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持續承擔風險及享有利益。因此，重組及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並已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會計指引第5號(「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處理。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使用合併會計基準而編製，猶如現有集團架構於呈報期間一直存在。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ion的資產淨值已從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綜合入賬。

除非合併實體或業務首先於較後日期受到共同控制，否則綜合財務報表之比較金額按猶如實體或業務已於比較期間初合併呈列。

於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先受到共同控制當日起(期間較短者為準)，合併實體或業務的業績會計入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日期。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亦計及記錄於控制方綜合財務報表的非控股權益應佔損益。無論於共同合併前或後，所有合併實體或業務之間的交易的影響均已消除。於2021年1月1日的年初結餘已予重列，並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作出相應調整。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採納一套統一的會計政策。

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的影響如下：

	附註	如先前呈報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 會計處理的 合併作出的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4,278,847	7,375	4,286,222
銷售成本		(3,102,476)	(163)	(3,102,639)
毛利		1,176,371	7,212	1,183,583
其他收入	4	4,832	1,044	5,876
銷售及營銷開支		(106,507)	(52)	(106,5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374,620)	(6,880)	(381,500)
研究及開發開支		(226,628)	—	(226,628)
貿易應收款項及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		(2,803)	—	(2,803)
來自營運的溢利		470,645	1,324	471,969
財務成本	5(a)	(22,789)	(5)	(22,794)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32)	—	(32)
除稅前溢利	5	447,824	1,319	449,143
所得稅	6(a)	(67,272)	(33)	(67,305)
年內溢利		380,552	1,286	381,83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80,552	1,286	381,838
年內溢利		380,552	1,286	381,838
每股盈利	9			
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0.43	—	0.43
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38	—	0.38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如先前呈報 截至 <b>2021年</b> <b>12月31日</b>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 會計處理的 合併作出的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 <b>2021年</b> <b>12月31日</b>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380,552	1,286	381,83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5,625)	—	(5,625)
後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內地以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產生 的匯兌差額	(4,094)	(484)	(4,578)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9,719)	(484)	(10,20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70,833	802	371,63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70,833	802	371,63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370,833	802	371,635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對2021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的影響如下：

	附註	如先前呈報於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 會計處理的 合併作出的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於 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26,951	70	1,227,021
使用權資產	11	106,225	533	106,758
無形資產		33,702	—	33,702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0,878	—	10,87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5,967	8	15,975
		1,393,723	611	1,394,33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229,633	—	1,229,633
合約資產		609,515	—	609,5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916,679	4,777	921,45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695	—	6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1,545,079	3,796	1,548,875
		4,301,601	8,573	4,310,174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085,560	9,103	1,094,663
合約負債		2,171,901	—	2,171,901
計息借款		370,002	—	370,002
租賃負債	23	2,338	190	2,528
即期稅項	24(a)	33,854	27	33,881
撥備		17,362	—	17,362
		3,681,017	9,320	3,690,337
<b>流動資產淨額</b>		<b>620,584</b>	<b>(747)</b>	<b>619,837</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014,307</b>	<b>(136)</b>	<b>2,014,171</b>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附註	如先前呈報於 <b>2021年</b> <b>12月31日</b>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 會計處理的 合併作出的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於 <b>2021年</b> <b>12月31日</b>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3	1,536	347	1,883
遞延稅項負債		4,126	—	4,126
遞延收入		353	—	353
		6,015	347	6,362
<b>資產淨值</b>				
		2,008,292	(483)	2,007,80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571,769	—	571,769
儲備		1,436,523	(483)	1,436,04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非控股權益		—	—	—
<b>權益總額</b>				
		2,008,292	(483)	2,007,809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應用合併會計處理的影響如下：

	如先前呈報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 會計處理的 合併作出的 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b>			
經營所得現金	1,210,247	1,354	1,211,601
已付所得稅	(36,529)	(6)	(36,535)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1,173,718</b>	<b>1,348</b>	<b>1,175,066</b>
<b>投資活動：</b>			
支付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款項	(443,462)	—	(443,4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819	—	819
一項按權益法核算的投資付款	(10,910)	—	(10,910)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所得現金	3,299	—	3,299
已收利息	2,123	—	2,123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448,131)</b>	<b>—</b>	<b>(448,131)</b>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 合併會計處理及重列(續)

	附註	如先前呈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就使用合併會計處理的合併作出的調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b>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2,016)	(62)	(2,078)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482,333	—	482,333
償還銀行貸款		(554,066)	—	(554,066)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571,596	—	571,596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20(c)	(106)	(5)	(111)
已付利息		(22,683)	—	(22,683)
已付股息		(30,000)	—	(30,000)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445,058</b>	<b>(67)</b>	<b>444,991</b>
外匯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49,994)	(178)	(50,17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20,651	1,103	1,121,754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4,428	2,693	427,121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45,079	3,796	1,548,875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d)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政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虧損合約—履約成本(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採用該等會計政策對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該實體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權利以及能透過對該實體行使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即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當評估本集團是否擁有對實體的權力時，本集團僅考慮本集團及其他方享有的實質性權利。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計算。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不直接或間接擁有的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未有就此與該等權益持有人達成任何附加條款，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合約責任。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在計量任何非控股權益時，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非控股權益分佔附屬公司之可辨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

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項中，與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分開呈報。本集團業績中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表以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為本公司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權益股東之間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貸款及其他有關該等持有人的合約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根據附註1(q)或(r)(視乎負債性質而定)呈列為金融負債。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e)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續)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如不會導致喪失控制權，便會按權益交易列賬，並在綜合權益項目中調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數額，以反映相對權益的變動，但不會調整商譽，亦不會確認損益。

當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按出售該附屬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於控制權喪失日在該前附屬公司的任何留存權益以公平值確認，且該金額被視為一項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公平值(見附註1(g))，或者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在初始確認時的成本(如適當)(見附註1(f))。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所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l))後入賬，除非該投資列作持有待售(或計入持作出售類別之出售組別內者)。

### (f)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或本公司可以對其發揮重大影響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其管理(包括參與財務及經營決策)的實體。

合營企業為本集團或本公司與其他人士訂約同意共同控制有關安排及有權獲得該安排資產淨值的安排。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是按權益法列入綜合財務報表，除非其分類為持作銷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按照權益法，投資先以成本入賬，及就本集團佔該被投資方可識別淨資產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出該項投資成本的數額(如有)作出調整。投資成本包括購買價款、收購投資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以及構成本集團股權投資一部分的對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直接投資。其後，就本集團佔該被投資方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及與該項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見附註1(l)(ii))。於每個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表明該投資已減值。任何於收購日期超逾成本的差額、本集團所佔被投資方於收購後的除稅後業績及年內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而本集團在收購後所佔被投資方除稅後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則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f)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續)

如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虧損超越其應佔權益，則本集團的權益將減至零，並會停止確認進一步虧損，惟本集團已招致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代承資公司付款則除外。因此，本集團的權益為權益法下計量的投資賬面值，連同實質上構成本集團對聯營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的任何其他長期權益。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交易所產生的未實現損益會按本集團在承資公司所佔的權益比率抵銷，但假如未實現虧損提供證據證實已轉讓資產已產生減值，則這些未實現虧損會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如果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或於合營企業的投資變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則毋須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有關投資繼續以權益法核算。

於所有其他情況下，當本集團喪失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時，按出售有關被投資公司的全部權益列賬，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在損益中確認。在喪失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日期所保留有關前被投資公司的權益，按公平值確認，此筆金額在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參閱附註1(g))時當作公平值。

### (g)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

本集團有關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除外)的政策載列如下。

本集團在承諾購入/出售投資當日確認/終止確認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列報，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投資除外，該等投資的交易成本直接於損益內確認。有關本集團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的方法的解釋，見附註29(e)。該等投資隨後根據其分類按以下方法入賬。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g) 其他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續)

#### (i) 除股權投資以外的投資

本集團所持有的非股權投資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之一：

- 按攤銷成本，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見附註1(v)(iv))。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投資被取消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從權益劃轉至損益。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 (ii) 股權投資

於股本證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除非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用途，且於初次確認投資時，本集團不可撤銷地選擇指定投資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公平值的後續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選擇乃按工具個別作出，惟僅當發行人認為投資符合權益定義時方可作出。於作出有關選擇後，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的金額繼續保留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直至投資被出售為止。出售時，於公平值儲備(不可劃轉)累計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而非透過損益賬劃轉。股本證券投資(不論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產生的股息根據附註1(v)(iii)所載政策於損益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h)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值確認。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公平值會重新計量。公平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損益直接於損益內確認。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附註1(l)(ii))列賬：

- 因本集團並非物業權益登記擁有人的租賃物業的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
-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因相關廠房及設備的租賃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見附註1(k))。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如適用，初步估計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的成本，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經常費用及借款成本(附註1(x))。

可能在將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達至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行所需的位置及狀況的同時產生項目。出售任何該等項目所得款項及相關成本在損益內確認。

報廢或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該項目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報廢或出售當日在損益內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 廠房及樓宇	20年
— 機器及設備	10年
— 辦公室及其他設備	3至5年
— 汽車	4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各部分有不同可使用年期，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每年進行檢查。

在建工程指建設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尚待安裝的設備，並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l)(ii))。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完成絕大部分為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所需的準備工作後，在建工程成本不再資本化，而在建工程則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在大致上完工及投入擬定用途前並不計提任何折舊。

### (j)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購入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如估計可使用年期屬有限)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l)(ii))列賬。

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自損益扣除。下列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自其可供使用日期起進行攤銷及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設計軟件及企業資源計劃(「ERP」)軟件	10年
— 辦公室行政軟件	3至5年
— 專利及商標	5年

攤銷期間及方法均於每年進行審閱。

如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無限期，則該等無形資產不會被攤銷。有關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為無限期的任何結論，會每年審閱以釐定事件及情況是否繼續支持該資產的無限期可使用年期評估。倘不繼續支持，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期變為有限期，並自變化的日期根據上述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政策採用未來適用法處理。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括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轉移已識別資產在一段期間內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屬於或包括租賃。倘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且有權從有關使用中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則表示控制權已經轉移。

#### (i) 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及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關聯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所有租賃的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當日，本集團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惟租期不超過十二個月的短期租賃以及低值資產租賃(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筆記本電腦及辦公室設備)除外。倘本集團就低值資產訂立租賃，則本集團決定是否按個別租賃基準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於租期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倘租賃已經資本化，有關租賃負債將按租賃期內的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初步確認，並採用租賃中所含利率折現或，倘該利率無法及時釐定，則採用有關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折讓。完成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以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租賃負債的計量並不包括不依賴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因此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在損益中扣除。

當租賃資本化時，已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最初金額加上租賃生效日當日或之前作出的租賃款項，以及產生的任何最初直接成本。倘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盤而產生的估計成本(按其現值貼現並扣減任何所收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見附註1(i)及1(l)(ii))列賬，惟以下類型的使用權資產除外：

- 與本集團為租賃權益登記擁有人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根據附註1(h)按公平值列賬；及
- 與土地權益持作存貨的租賃土地的權益有關的使用權資產，根據附註1(l)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 作為承租人(續)

根據適用於以攤銷成本列賬的債務證券投資的會計政策，可退還租金按金的初始公平值與使用權資產分開入賬(見附註1(g)(i)、1(v)(ii)及1(l)(i))。按金初始公平值與面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作為已作出的額外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折舊為於未到期的租賃期內使用直線法計算以撇銷使用權資產項目的成本或估值。

倘因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款項變動，或因本集團就剩餘價值擔保項下估計應付款項變動，或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行使購買、延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倘有關租賃負債按此方式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會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賬面值減至零，則計入損益。

租賃負債亦於租賃範圍或租賃對價(並非原先於租賃合約中撥備)(「租賃修訂」)出現變動(並非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時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於修訂生效日期根據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賃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重新計量。唯一例外情況為因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導致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第46B段所載條件的租金寬減。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已利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對租金寬減是否為租賃修改進行評估，並於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的損益內將對價變動確認為負可變租賃付款。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長期租賃負債的即期部分釐定為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到期結算的合約付款的現值。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k) 租賃資產(續)

#### (ii) 作為出租人

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初始階段釐定一項租賃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轉移相關資產的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所有風險及報酬，該租賃應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於該情況，該租賃被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合約包括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根據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予各部分。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1(v)(ii)確認。

倘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經參考總租約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租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總租約為短期租賃，本集團豁免遵守附註1(l)(i)所載規定，則本集團將分租分類為經營租賃。

###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

####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

本集團就下列項目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該等資產為收取僅代表本金及利息付款的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界定的合約資產(見附註1(n))；及
- 應收租賃款項

其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股本及債務證券以及衍生金融資產)無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計量為所有預期現金短缺的現值(即根據合據應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

倘貼現影響屬重大，預期現金短缺將使用以下貼現率貼現：

- 固定利率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其近似值；
- 浮動利率金融資產：當前實際利率；
- 應收租賃款項：計量應收租賃款項時使用的貼現率；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在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有理據而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獲得的資料。這包括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和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等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基於下列其中一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此等虧損乃預計在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基於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的虧損；及
-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此等虧損乃預計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適用之項目之預計存續期內，基於所有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而導致的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租賃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一直以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利用一項撥備矩陣，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估算，並按於報告日期時之債務人特定因素以及整體經濟狀況之當前評估及未來預測評估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金融工具之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乃以相等於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作出該重新評估時，本集團認為，倘(i)借款人不大有可能在本集團無追索權採取變現抵押(如持有)等行動的情況下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承擔；或(ii)金融資產已逾期90日，則發生違約事件。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約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如有)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质，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可劃轉)之債務證券之投資除外。有關投資之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公平值儲備中累計(可劃轉)。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 金融工具、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項的信貸虧損(續)

##### 利息收入的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1(v)(iv)確認的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值計算，除非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發生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事件時，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借款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造成不利影響；或
- 由於發行人出現財務困難，證券活躍市場消失。

##### 撇銷政策

若日後實際上不可收回款項，則會撇銷(部分或全部)金融資產、租賃應收款項或合約資產的賬面總值。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

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會於各報告期間末時檢查，以識別以下資產可能減值或(除商譽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使用權資產；
- 無形資產；及
-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按能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倘資產所產生現金流入大致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就能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倘可在合理及一致的基礎上進行分配，則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一部分賬面值會分配予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分配予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 — 確認減值虧損

倘資產或資產所屬的產生現金的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則在損益中確認減值虧損。

分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時，首先削減該現金產生單位(或該組單位)所獲分配之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比例削減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值，惟資產的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公平值扣減出售成本(如能計量)或使用價值(如能釐定)。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l) 信貸虧損及資產減值(續)

#### (ii) 其他非流動資產的減值(續)

##### — 減值虧損撥回

就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倘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有關減值虧損將予撥回；但商譽的減值虧損不會撥回。

撥回的減值虧損以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資產賬面值為限。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確認撥回的年度內計入損益。

#### (iii)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本集團須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每一財政年度首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於中期報告有關期間終結時，本集團採用與財政年度終結時一致的減值測試、確認及轉回標準(見附註1(l)(i))。

### (m) 存貨及其他合約成本

#### (i) 存貨

存貨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生產以供銷售的過程中持有待售的資產，以及在生產過程或在提供服務時使用的材料和消耗品。

存貨以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入賬。

原材料成本按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在製品成本按特定識別方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運送至當前位置及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的賬面價值在確認相關收益的期間被確認為開支。

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於發生撇減或虧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撇減存貨的任何撥回金額確認為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的減少。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n)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於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確認收益(見附註1(v))，則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根據附註1(l)(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於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被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1(o))。

倘客戶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見附註1(v))之前支付不可退還代價，則確認合約負債。倘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之前收取不可退還代價，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該等情況下，亦將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見附註1(o))。

就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而言，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就多種合約而言，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 (o)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在本集團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時確認。尚在支付代價到期之前僅需要經過一段時間，則收取代價的權利屬無條件。倘於本集團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前確認收益，則有關金額列作合約資產(見附註1(n))。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其交易價格計量。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所有應收款項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並包括信貸虧損撥備(見附註1(l)(i))。

保險補償按照附註1(u)(i)確認及計量。

### (p)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結存、手頭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以及短期流通性高之投資，而該等投資隨時可兌換成已知的現金金額且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並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附註1(l)(i)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虧損。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q)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於初步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發票金額列賬。

### (r)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減交易成本確認。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值。利息開支乃根據本集團的借貸成本會計政策(見附註1(x))確認。

### (s) 僱員福利

#### (i) 短期僱員福利及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及非貨幣福利成本均於僱員提供有關服務之年度內累計。倘付款或結算遞延且有關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入賬。

#### (ii) 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之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並相應增加權益中的資本儲備。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二項式點陣法定價模式計量，並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若僱員須先履行歸屬條件方可無條件取得購股權，則購股權的估計公平值總額在歸屬期間分配，並考慮購股權將會歸屬的可能性。

於歸屬期間，本集團會對預期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進行檢查。於過往年度確認的任何累計公平值相應調整會在審閱年度計入／扣除自損益(除非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而資本儲備亦會作相應調整。於歸屬日期，確認為開支的數額會作出調整，以反映歸屬購股權的實際數目(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除非沒收乃僅因未能達成與本公司股份市價有關的歸屬條件所致則另作別論。權益金額乃於資本儲備內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有關金額計入股本中就已發行股份而確認的金額)或購股權屆滿(有關金額將直接撥入保留溢利)為止。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t) 所得稅

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本集團於損益確認當期稅項以及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則除外，而在該等情況下，有關稅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當期稅項乃就年度應課稅收入的預期應付稅項(使用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算)，及就之前年度應付稅項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源自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即用作財務申報目的之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源自未動用稅項損失及未動用稅項抵免。

除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很可能獲得能利用該資產來抵扣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均會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額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額而產生的數額；惟該等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額預計轉回的同一年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期間內轉回。在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額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利用的稅項虧損和稅款抵減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該等差異是否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是否預期在能夠使用該等稅項虧損和稅款抵減撥回的同一年間內轉回。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暫時性差額是產生自以下有限的例外情況：不可在稅務方面獲得扣減的商譽；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溢利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暫時性差額(如屬應稅差異，僅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僅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遞延稅項金額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清償方式，根據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頒佈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貼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如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則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調低。如日後有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則有關減額便會撥回。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t) 所得稅(續)

因分派股息而額外產生的所得稅在支付相關股息的責任確立時確認。

當期稅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和遞延稅項資產僅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所得稅資產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方可分別抵銷當期所得稅負債和遞延稅項負債：

- 當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應稅實體。該等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計有大額遞延所得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基準實現當期所得稅資產和清償當期所得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償該負債。

### (u)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

#### (i) 撥備及或然負債

如本集團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清償義務將會導致經濟效益外流，則在可作出可靠估計時，本集團會計提撥備。如貨幣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清償義務所需支出的現值計列撥備。

如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較低，或無法對有關數額作出可靠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可能的義務須視乎某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效益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倘結算撥備所需的部分或全部支出預期由另一方償還，則就幾乎確定的任何預期償還確認一項單獨的資產。就償還確認的金額僅限於撥備的賬面值。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u) 撥備、或然負債及虧損合約(續)

#### (ii) 虧損合約

當本集團根據一項合約履行該合約項下義務的不可避免成本超過預期將自該合約收取的經濟利益時，則出現虧損合約。虧損合約的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與履行合約的淨成本之較低者的現值計量。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履行相關合約的增量成本以及所分配的與履行相關合約直接有關的其他成本。

### (v) 收益及其他收入

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按其出售貨品、提供服務或他人以租賃方式使用本集團的資產所產生的收入，均歸類為收益。

當對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或承租人有權使用資產時，本集團按預期其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確認收益。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營業稅，且已扣除任何貿易折讓。

當合約中包含為客戶提供超過12個月的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成分時，收益按應收款項的現值(使用與客戶的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的貼現率進行貼現)計量，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單獨累計。當合約中包含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財務利益的融資成分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合約負債所產生的利息開支。若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本集團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內的實用權宜法，且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v)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有關本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i) 銷售壓力設備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於(或當)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即於特定之履約責任下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

履約責任指個別的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及具有向客戶轉移的相同模式的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隨時間轉讓，而收益則參照完成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

- 於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產生或提升資產，而該項資產於本集團履約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讓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對至今已完成履約的付款具有可強制執行權利。

本集團根據客戶規格設計及製造對本集團而言並無替代用途的壓力設備。根據本集團有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報酬的合約，倘客戶決定於合約完全履行前取消合約，則合約所產生的收益，以及相應的合約資產(見附註1(n))，隨時間逐步確認。合約資產(部分或全部)於收取金額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為應收款項(見附註1(o))。

履約義務的履約進度主要基於成本比例法(即基於已產生實際成本佔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就本集團無權就迄今已完成的工作獲得付款的定製加壓設備的銷售而言，收益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予以確認。因此，收益於客戶接管及接收產品時確認。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v)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 (i) 銷售壓力設備及相關服務(續)

就原材料及廢料的銷售而言，收益於客戶獲得產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通常是客戶擁有並接收產品的時間。

合約資產是指本集團因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獲得代價的權利，但並非無條件的權利(見附註1(n))。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見附註1(l)(i))評估合約資產的減值。

合約負債是指本集團就已向客戶收取的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而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 (ii)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項下的應收租金收入於租期所涵蓋期間內以等額期款於損益中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反映使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利益模式，則作別論。所授出的租賃優惠於損益中確認為應收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並非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於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 (iii) 股息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付款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iv)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採用通過金融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的利率累計而予以確認。就並無發生信貸減值而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可劃轉)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值。就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則應用於該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見附註1(l))。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v) 收益及其他收入(續)

#### (v)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本集團將獲得政府補助，而本集團亦將遵守補助所附條件時，則政府補助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初步確認。就所產生開支而給予本集團補償的補助將於費用產生的同期按系統性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收入。補償本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初始確認為遞延收入及攤銷為收入。

### (w) 外幣兌換

年內以外幣進行的交易，均以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則以各有關報告結束時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損益於損益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交易日的外幣匯率進行換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步確認該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按公平值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使用公平值計量日期的外幣匯率進行換算。

境外業務的業績按與交易日匯率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包括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收市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中單獨累計為匯兌儲備。

出售境外業務時，與該境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於確認出售損益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 (x) 借貸成本

因收購、建造或生產一項必須耗用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之資產而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均在產生的期間列作開支。

屬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的借貸成本在資產產生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使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資本化。在使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銷售所必須的絕大部分準備工作中止或完成時，借貸成本便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y) 關聯方

- (a) 倘一名人士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b) 倘一間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互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某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而該另一實體亦為此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乃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屬指在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影響該人士或被該人士影響的親屬。

## 1 重大會計政策(續)

### (z)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於財務報表內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本集團各業務線及地理位置之表現的財務資料進行識別。

就財務呈報而言，各重大經營分部不會進行合算，除非該等分部具備相似的經濟特徵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工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配產品或提供服務所用的方法以及監管環境的性質方面相似。個別非重大的經營分部倘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進行合算。

### (aa)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直接歸因於研發活動或可以合理分配給此類活動的所有成本。由於本集團的研發活動的性質，通常直到剩餘的開發成本微不足道的項目開發階末期，方符合將此類成本確認為資產的標準。因此，研究成本及開發成本在產生當期通常被確認為開支。

## 2 會計判斷及估計

### (a)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的關鍵會計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已作出以下會計判斷：

#### (i) 釐定租期

如附註1(k)政策所解釋，租賃負債將按租賃期內的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初步確認。對於包含本集團可行使續租選擇權的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釐定租期時，本集團在考慮為本集團創造行使選擇權的經濟優惠的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有利條款、進行的租賃物業裝修和相關資產對本集團營運的重要性)後，評估行使續租選擇權的可能性。倘發生本集團可控制的重大事件或情況重大變動，則會重新評估租期。租期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

## 2 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b) 估計不確定性的來源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如下：

#### (i) 收益確認

如附註1(v)政策所解釋，確認未完成項目在一段時間內的收益及溢利取決於對合約總結果及至今完成的工作的估計。

根據本集團最近的經驗以及本集團進行的生產及建設活動性質，本集團對其認為工作足夠成熟的階段進行估計，以能夠合理計量合約的結果。於達到該階段前，相關合約資產(如附註18披露)不包括本集團於至今完成的工作中可能最終實現的溢利。此外，就總成本或總收益而言的實際結果可能高於或低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的估計，可能影響到以後年度確認的收益及溢利，作為對記錄至今的金額的調整。

#### (ii) 保修撥備

如附註25所解釋，考慮到本集團最近的索償經驗，本集團就壓力設備銷售作出保修撥備。由於本集團不斷升級產品設計並推出新型號，因此最近的索償經驗可能無法作為本集團將根據過往銷售所獲得的未來索償的指標。撥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將影響未來年度的損益。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

#### (a)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活動為生產及銷售各種壓力設備。有關本集團主要活動的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b)披露。

#### (i) 收益明細

客戶合約收益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明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 客戶合約收益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的明細		
— 傳統壓力設備	<b>2,662,892</b>	2,221,045
— 反應器	<b>1,399,610</b>	1,036,177
— 換熱器	<b>567,805</b>	400,142
— 容器	<b>347,012</b>	516,792
— 塔器	<b>348,465</b>	267,934
— 模塊化壓力設備	<b>3,648,656</b>	1,925,440
— 其他*	<b>32,274</b>	27,977
<b>銷售產品</b>	<b>6,343,822</b>	4,174,462
— 壓力設備設計、驗證及維護服務	<b>142,455</b>	111,760
<b>服務</b>	<b>142,455</b>	111,760
<b>營運收益</b>	<b>6,486,277</b>	4,286,222

\* 其他主要包括銷售原材料及廢料。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a) 收益(續)

##### (i) 收益明細(續)

客戶合約收益按地區市場劃分的明細於附註3(a)(iii)披露。

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多元化，且僅有一位客戶的交易已超過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益的10% (2021年：一位)。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535,712
客戶B	<b>731,994</b>	*

\* 少於本集團相應年度收益的10%。

##### (ii) 預期日後將確認自報告日期已存在的客戶合約而產生的收益

於2022年12月31日，分配至本集團現有合約項下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款總額為人民幣8,621,816,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720,026,000元)。該金額指預期將於未來確認來自於報告日期已存在的客戶合約的收益。本集團將於日後工作完成時(預期為未來12至36個月內)確認預期收益。

### 3 收益及分部報告(續)

#### (a) 收益(續)

##### (i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相關地理位置資料。客戶的地理位置乃基於所提供服務或交付貨物所在的位置。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非流動資產的地區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中國內地	<b>3,649,610</b>	3,548,444
北美	<b>515,899</b>	117,248
亞洲(中國內地除外)	<b>1,007,267</b>	338,453
歐洲	<b>455,127</b>	215,157
非洲	<b>767,103</b>	35,961
其他(附註)	<b>91,271</b>	30,959
	<b>6,486,277</b>	4,286,222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南美洲及大洋洲的國家。

#### (b) 分部報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須根據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定期審閱的內部財務報表報告識別及披露經營分部的資料。在此基礎上，本集團確定僅擁有一個經營板塊，即銷售綜合壓力設備。

#### 4 其他(虧損)/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政府補助(i)	3,306	6,685
利息收入	15,259	2,123
貨幣基金已變現收益淨額	8,627	3,299
外匯遠期合約已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3,467)	693
外匯淨虧損	(6,414)	(16,762)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292)	6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淨虧損	(1,103)	(610)
其他	3,383	9,753
	<b>(701)</b>	5,876

(i)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a)與開支有關的補助，指自地方政府獲得的無條件補助，以鼓勵本集團發展；及(b)與資產有關的補助，指遞延收入的攤銷。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a) 財務成本：</b>		
計息借款的利息	15,413	22,683
租賃負債的利息	538	111
	<b>15,951</b>	22,794
<b>(b) 員工成本：</b>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857,619	654,747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開支(附註27)	139,387	67,551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i)	88,510	66,283
	<b>1,085,516</b>	788,581

(i) 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管理及運作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按當地市政府協定的平均僱員薪金的一定百分比向該計劃供款，以撥付僱員的退休福利。

除上述年度供款外，本集團概無與支付該計劃相關退休福利有關的其他重大義務。

## 5 除稅前溢利(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c) 其他項目：</b>		
無形資產攤銷	<b>15,371</b>	13,669
折舊費用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b>89,668</b>	74,376
— 使用權資產	<b>8,775</b>	4,967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b>3,890</b>	3,480
— 稅務服務	—	390
— 其他服務	—	283
研發成本(i)	<b>316,084</b>	226,628
撥備增加(附註25)	<b>14,487</b>	8,107
存貨成本(ii)	<b>4,692,891</b>	3,102,476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b>44,811</b>	51,254

(i) 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155,469,000元(2021年：人民幣119,763,000元)，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10,296,000元(2021年：人民幣7,729,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5(b)單獨披露的相應總額。

(ii) 存貨成本包括員工成本人民幣538,824,000元(2021年：人民幣461,514,000元)，折舊及攤銷開支人民幣61,968,000元(2021年：人民幣57,291,000元)，該等金額亦已計入上文或附註5(b)單獨披露的相應總額。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 (a) 綜合損益表內的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當期稅項：		
本年度撥備	<b>96,623</b>	64,70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b>(1,888)</b>	2,599
實際稅項開支	<b>94,735</b>	67,305

### (b) 實際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b>760,917</b>	449,143
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按相關國家的 應用稅率計算	(i)(ii)	<b>118,037</b>	83,509
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減免	(iii)	<b>(29,275)</b>	(20,905)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b>249</b>	338
不可扣稅開支		<b>10,565</b>	7,162
未確認虧損的稅務影響		<b>(8,654)</b>	(3,206)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的稅務影響		<b>3,813</b>	407
實際稅項開支		<b>94,735</b>	67,305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實際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續)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的法定所得稅稅率為25%。除非另有訂明，否則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須按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

根據香港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及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使用過往年度產生的虧損且於2022年及2021年並無收入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瑞典所得稅規則及規例，Pharmadule Morimatsu AB於2022年及2021年須按20.6%的稅率繳納瑞典企業稅。

根據美國所得稅規則及規例，Pharmadule Morimatsu Inc及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e於2022年及2021年須按21%的稅率繳納美國企業稅，即按收入範圍釐定的稅率繳納聯邦所得稅。

根據印度所得稅規則及規例，Pharmadule Engineer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於2022年及2021年須按25.17%及25%的稅率繳納印度企業稅。由於該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入須繳納印度企業稅，故並無就Pharmadule Engineer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作出印度企業稅撥備。

根據日本所得稅規則及規例，森松T&S株式會社於2022年及2021年須按33.58%的稅率繳納日本企業稅。

根據意大利所得稅規則及規例，Morimatsu Italy S.R.L.於2022年及2021年須按24%的稅率繳納意大利企業稅。由於該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入須繳納意大利企業稅，故並無就Morimatsu Italy S.R.L.作出意大利企業稅撥備。

根據墨西哥所得稅規則及規例，墨西哥常設機構上海森松製藥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分公司於2022年4月27日成立，其於2022年須按30%的稅率繳納墨西哥企業稅。由於該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入須繳納墨西哥企業稅，故並無就墨西哥常設機構作出墨西哥企業稅撥備。

- (ii) 本集團的下列附屬公司具有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適用優惠稅率	期間
森松(江蘇)重工有限公司(「 <b>森松重工</b> 」)	15%	2022年及2021年
上海森松製藥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b>森松製藥設備</b> 」)	15%	2022年及2021年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相關條例，合資格研究及開發開支可按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實際產生金額的200%享受所得稅扣減。

##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實際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的對賬：(續)

- (iv)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就應付予非居民企業(在中國並無組織或營業場所，或在中國有組織和營業場所但相關所得稅與之並無實際關連)投資者的股息而言，應繳納10%的中國預扣稅，除非非居民企業所在司法管轄區與中國之間訂有任何適用的稅收協定可減免有關稅項。同樣，若該投資者通過股份轉讓獲得的任何收益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來源的收入，則應按10%的稅率(或較低的稅收協定利率(如適用))繳納中國所得稅。
- (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可扣減稅項虧損自有關虧損產生年度起計五年內屆滿。其主要來自森松(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7 董事薪酬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退休福利計劃		以股份支付的		總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供款	小計	付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湯衛華先生	144	321	2,199	62	2,726	4,413	7,139
盛曄先生	144	267	2,353	62	2,826	4,413	7,239
西松江英先生	144	2,461	595	—	3,200	6,305	9,505
平澤準悟先生	144	950	71	—	1,165	1,894	3,059
川島宏貴先生	144	1,469	379	—	1,992	2,206	4,198
<b>非執行董事</b>							
松久晃基先生	161	—	—	—	161	9,366	9,527
<b>獨立董事</b>							
陳遠秀女士	161	—	—	—	161	—	161
菅野真一郎先生	161	—	—	—	161	—	161
于建國先生	161	—	—	—	161	—	161
	<b>1,364</b>	<b>5,468</b>	<b>5,597</b>	<b>124</b>	<b>12,553</b>	<b>28,597</b>	<b>41,150</b>

## 7 董事薪酬(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董事袍金		酌情花紅	退休福利計劃		以股份支付的		總計
	實物利益	實物利益		供款	小計	付款	附註27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湯衛華先生	144	314	1,521	57	2,036	4,041	6,077	
盛擘先生	144	260	1,559	57	2,020	4,041	6,061	
西松江英先生	144	1,639	425	—	2,208	5,774	7,982	
平澤準悟先生	144	969	65	—	1,178	1,735	2,913	
川島宏貴先生	144	1,075	237	—	1,456	2,021	3,477	
<b>非執行董事</b>								
松久晃基先生	75	—	—	—	75	8,578	8,653	
<b>獨立董事</b>								
陳遠秀女士	75	—	—	—	75	—	75	
菅野真一郎先生	75	—	—	—	75	—	75	
于建國先生	75	—	—	—	75	—	75	
	1,020	4,257	3,807	114	9,198	26,190	35,388	

湯衛華先生、盛擘先生、西松江英先生、平澤準悟先生及川島宏貴先生已於2020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松久晃基先生已於2020年9月1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彼等於報告期間亦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上文披露的薪酬包括彼等作為主要管理人員所提供服務的薪酬。

於2022年及2021年，本集團概無已付或應付董事或任何下文附註8所載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金額，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陳遠秀女士、菅野真一郎先生及于建國先生於2021年2月10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三名為董事(2021年：三名)，其酬金已於附註7披露。餘下兩名人士於2022年(2021年：兩名)的酬金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55	542
酌情花紅	2,517	2,391
以股份支付的付款(附註27)	8,193	7,504
退休計劃供款	124	113
	<b>11,389</b>	10,550

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並非董事的人士的酬金範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1	—
6,500,001港元至7,000,000港元	1	—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	1

## 9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母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69,266,000元(2021年(經重列)：人民幣381,838,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的1,050,774,000股(2021年：895,034,000股，已就紅股發行作出調整)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022年	2021年
於1月1日已發行的普通股	<b>1,037,500,000</b>	200,000
紅股發行的影響(下文附註(i))	—	749,800,000
已發行股份的影響(下文附註(ii))	—	145,034,000
可按極少代價行使的已歸屬購股權的影響 (下文附註(iii))	<b>13,274,000</b>	—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50,774,000</b>	895,034,000

附註(i)：於2021年5月31日完成紅股發行前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附註27(b))已就發行在外的普通股數目按比例增加作出調整，而並無對資源作出相應變動，猶如紅股發行已於所呈列的最早期間開始時發生。

附註(ii)：自上市起至2021年年底，共有287,500,000股股份以每股股份2.48港元的價格發行，籌集共計713,000,000港元。

附註(iii)：發行在外股份的數目自2022年6月28日起歸屬並可按極少代價予以行使，猶如股份自歸屬日期起即歸屬及行使。

## 9 每股盈利(續)

###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69,266,000元(2021年(經重列)：人民幣381,838,000元)及1,156,099,000股(2021年：1,004,396,000股，已就紅股發行作出調整)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計算如下：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2022年	2021年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50,774,000</b>	895,034,000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視作發行股份的影響(附註27)	<b>105,325,000</b>	109,362,000
於12月31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攤薄)	<b>1,156,099,000</b>	1,004,396,000

##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1年1月1日	848,909	262,713	81,900	18,664	43,889	1,256,075
因採用合併會計處理而作出的調整	—	—	234	—	—	234
經重列	848,909	262,713	82,134	18,664	43,889	1,256,309
添置	—	20,187	14,105	3,493	426,164	463,949
由在建工程轉入	20,609	30,294	466	—	(51,369)	—
出售	—	(1,623)	(2,090)	(946)	(326)	(4,98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b>869,518</b>	<b>311,571</b>	<b>94,615</b>	<b>21,211</b>	<b>418,358</b>	<b>1,715,273</b>
添置	—	<b>27,868</b>	<b>21,384</b>	<b>1,044</b>	<b>423,170</b>	<b>473,466</b>
由在建工程轉入	<b>350,647</b>	<b>93,748</b>	<b>5,396</b>	<b>2,124</b>	<b>(451,915)</b>	—
出售	—	<b>(2,155)</b>	<b>(668)</b>	<b>(30)</b>	<b>(127)</b>	<b>(2,980)</b>
於2022年12月31日	<b>1,220,165</b>	<b>431,032</b>	<b>120,727</b>	<b>24,349</b>	<b>389,486</b>	<b>2,185,759</b>
<b>累計折舊：</b>						
於2021年1月1日	(218,813)	(131,322)	(56,239)	(11,174)	—	(417,548)
因採用合併會計處理而作出的調整	—	—	(148)	—	—	(148)
經重列	(218,813)	(131,322)	(56,387)	(11,174)	—	(417,696)
年內計提(經重列)	(38,651)	(23,723)	(9,540)	(2,462)	—	(74,376)
出售時撤回	—	1,278	1,690	852	—	3,82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經重列	<b>(257,464)</b>	<b>(153,767)</b>	<b>(64,237)</b>	<b>(12,784)</b>	—	<b>(488,252)</b>
年內計提	<b>(46,587)</b>	<b>(27,475)</b>	<b>(12,563)</b>	<b>(3,043)</b>	—	<b>(89,668)</b>
出售時撤回	—	<b>1,110</b>	<b>589</b>	<b>27</b>	—	<b>1,726</b>
於2022年12月31日	<b>(304,051)</b>	<b>(180,132)</b>	<b>(76,211)</b>	<b>(15,800)</b>	—	<b>(576,194)</b>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b>916,114</b>	<b>250,900</b>	<b>44,516</b>	<b>8,549</b>	<b>389,486</b>	<b>1,609,565</b>
於2021年12月31日經重列	612,054	157,804	30,378	8,427	418,358	1,227,021
於2021年12月31日	612,054	157,804	30,308	8,427	418,358	1,226,951

## 11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租賃廠房及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05,289	2,332	230	107,851
添置(經重列)	—	3,874	—	3,874
年度折舊費用(經重列)	(2,814)	(2,081)	(72)	(4,967)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經重列)	102,475	4,125	158	106,758
添置	75,849	24,225	831	100,905
年度折舊費用	(3,498)	(5,079)	(198)	(8,775)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b>174,826</b>	<b>23,271</b>	<b>791</b>	<b>198,888</b>

本集團已取得中國內地自用土地使用權，剩餘租賃期為30至50年。

## 12 無形資產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2021年1月1日	45,665	—	45,665
添置	16,434	1,300	17,734
由在建工程轉入	493	(493)	—
出售	(6,344)	—	(6,344)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56,248</b>	<b>807</b>	<b>57,055</b>
添置	<b>12,876</b>	<b>—</b>	<b>12,876</b>
由在建工程轉入	<b>394</b>	<b>(394)</b>	<b>—</b>
出售	<b>(8,746)</b>	<b>—</b>	<b>(8,746)</b>
於2022年12月31日	<b>60,772</b>	<b>413</b>	<b>61,185</b>
<b>累計攤銷：</b>			
於2021年1月1日	(15,764)	—	(15,764)
年內計提	(13,669)	—	(13,669)
出售時撤回	6,080	—	6,080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23,353)</b>	<b>—</b>	<b>(23,353)</b>
年內計提	<b>(15,371)</b>	<b>—</b>	<b>(15,371)</b>
出售時撤回	<b>8,618</b>	<b>—</b>	<b>8,618</b>
於2022年12月31日	<b>(30,106)</b>	<b>—</b>	<b>(30,106)</b>
<b>賬面淨值：</b>			
於2022年12月31日	<b>30,666</b>	<b>413</b>	<b>31,079</b>
於2021年12月31日	32,895	807	33,702

設計軟件及ERP軟件預期將使用10年。

辦公室行政軟件預期將使用3至5年。

本年度的攤銷開支計入綜合損益表的「一般及行政開支」及「研究及開發開支」。

###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下表包括主要影響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的附屬公司詳情。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皆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共同控制下 的業務合併日期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Pharmadule Engineer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Pharmadule India」)	印度 2017年5月15日	49,990,000印度盧比／ 49,990,000 印度盧比	—	100%	購買材料及設計壓力設備
Pharmadule Morimatsu AB (「Pharmadule Sweden」)	瑞典 2011年3月3日	2,000,000瑞典克朗／ 2,000,000瑞典克朗	100%	—	設計及製造醫藥、生物醫藥及快速消費品行業的模塊化製造設施
森松投資有限公司 (「森松投資」)	香港 2013年9月30日	129,000美元／ 129,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森松(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森松中國」) <sup>#</sup>	中國 2010年6月7日	103,009,000美元／ 103,009,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森松(江蘇)重工有限公司 (「森松重工」) <sup>#</sup>	中國 2008年5月13日	141,378,000美元／ 141,378,000美元	—	100%	化工、油氣精煉、冶金、水處理、新能源及其他與傳統壓力設備(反應器、換熱器、容器、塔器)及模塊化壓力設備有關的行業
上海森松製藥設備工程有限公司 (「森松製藥設備」) <sup>#</sup>	中國 2001年11月29日	8,000,000美元／ 8,000,000美元	—	100%	製藥及消費品行業的加工設備以及模塊化加工系統及設施

##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註冊成立/共同控制下 的業務合併日期	註冊資本/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本公司持有的實際權益		主要活動
			直接	間接	
Pharmadule Morimatsu Inc (「Pharmadule US」)	美國 2011年6月30日	5,000美元/ 5,000美元	—	100%	美國SMP及PharmaduleMorimatsu AB的銷 售中心、售後服務中心及採購中心
森松T&S株式會社(「森松日本」)	日本 2014年1月31日	50,000,000日圓/ 50,000,000日圓	100%	—	本集團於日本的产品銷售活動
Morimatsu Italy S.R.L. (「森松意大利」)	意大利 2020年11月26日	200,000歐元/ 200,000歐元	—	100%	本集團於意大利的产品銷售活動
森松(蘇州)生命科技有限公司 (「森松生命科技」) <sup>#</sup>	中國 2021年9月26日	780,000,000港元/ 320,500,000港元	100%	—	設計及製造醫藥、生物醫藥行業的模塊 化製造設施
上海森松工程技術有限公司 (「森松工程」) <sup>#</sup>	中國 2021年11月19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200,000元	—	100%	設計模塊化製造設施
上海森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森松生物科技」)	中國 2022年1月17日	人民幣50,000,000元/ 人民幣26,250,000元	—	72.25%	研發生物技術以及生產及銷售相關特殊 設備
上海森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森眾生物技術」)	中國 2022年5月24日	人民幣41,300,000元/ 人民幣34,500,000元	—	42.86%**	提供生物技術諮詢及服務，以及生產及 銷售相關產品
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e	美國 2022年2月28日(共同控制 下的業務合併)	300,000美元 /300,000美元	—	100%	本集團於美國的产品銷售活動

<sup>#</sup> 該等實體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森眾生物技術為本公司一家非全資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故而因本公司對其的控制權而入賬列作附屬公司。

### 13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載列與森松生物科技及森眾生物技術(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本集團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料。下表所呈列的財務資料概要為未作出任何公司間抵銷前的數額。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森松生物科技	森眾生物技術
非控股權益百分比	21.17% (2022年1月17日至2022年6月6日)/27.75% (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53.24% (2022年5月24日至2022年6月6日)/57.14% (2022年6月7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21,368	22,302
非流動資產	24,945	25,244
流動負債	(24,702)	(3,841)
非流動負債	—	(12,360)
資產淨值	21,611	31,345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	(1,281)	8,197
收益	2,393	(147)
年內溢利	(4,639)	(3,15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4,639)	(3,156)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1,281)	(1,803)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14,195	(2,515)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8,041)	(13,2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26,250	33,472

根據日期為2022年5月30日的書面決議案，森松生物科技引入一名新的投資者上海金聞企業諮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註冊資本由人民幣8,975,000元增加至人民幣50,000,000元，導致本集團的持股比例由78.83%下降至72.25%。

由於本集團透過森松生物科技間接持有森眾生物技術，故森眾生物技術的持股比例已相應改變。

森松生物科技及森眾生物技術的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未導致失去控制權。

## 14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使用權益法入賬)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附屬 公司持有	
江蘇群創智慧新材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300,000,000 元/人民幣 40,000,000元	20.00%	20.00%	研發、製造及銷售新型膜材料
上海森聯微通工業裝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元/ 人民幣50,000元	36.00%	36.00%	研發微通道反應器

江蘇群創智慧新材料有限公司(「江蘇群創」)由森松製藥設備於2022年7月1日與另外兩名投資者在中國成立。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300,000,000元。森松製藥設備持有該公司20%的股權。江蘇群創智慧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新型膜材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森松製藥設備已向該公司注資人民幣20,000,000元。

上海森聯微通工業裝備有限公司(「森聯微通」)由森松重工於2022年7月11日與另外三名投資者在中國成立。該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森松重工持有該公司36%的股權。上海森聯微通工業裝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微通道反應器的研發。該公司已獲注資人民幣18,000元。

根據適用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使用權益法將江蘇群創及森聯微通作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內列賬。

江蘇群創及森聯微通為非上市實體，並無市場報價。

江蘇群創及森聯微通仍在啟動過程中，尚未開始正常營運。全面虧損總額為人民幣9,000元及人民幣2,000元，淨資產人民幣39,991,000元及人民幣48,000元主要為實收資本。

於2022年12月31日，就江蘇群創而言，人民幣69,661,000元的金額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作為資本開支。

於2022年12月31日，就森聯微通而言，並無金額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作為資本開支。

## 1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在綜合財務報表使用權益法入賬)詳情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擁有權益比例		主要活動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附屬 公司持有	
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 SDN. BHD.	註冊成立	馬來西亞	14,000,000 馬來西亞令吉	51.00%	51.00%	製造設備以及模塊化加工系統及設施

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 SDN. BHD. (「**Morimatsu Dialog**」) 於2021年9月14日由森松日本與馬來西亞的一位合資者成立，在馬來西亞開展本集團的製造活動。Morimatsu Dialog主要從事製造設備以及模塊化加工系統及設施。

由於Morimatsu Dialog受共同控制，本集團根據適用的財務報告準則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將Morimatsu Dialog記列為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Morimatsu Dialog為本集團唯一參與的合營企業，為非上市實體，並無市場報價。

## 15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b>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b> <b>SDN. BHD.</b>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合營企業總額</b>		
流動資產	<b>11,188</b>	21,395
非流動資產	<b>2,925</b>	—
流動負債	<b>(1,358)</b>	(86)
權益	<b>(12,755)</b>	(21,309)
計入上述資產及負債：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0,093</b>	21,372
收益	<b>3,939</b>	—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虧損	<b>9,260</b>	64
全面虧損總額	<b>9,260</b>	64
計入上述溢利：		
折舊及攤銷	<b>282</b>	—
<b>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b>		
合營企業淨資產總額	<b>12,755</b>	21,309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b>51.00%</b>	51.0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淨資產	<b>6,505</b>	10,868
貨幣換算差額	<b>(350)</b>	10
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賬面值	<b>6,155</b>	10,878

於2022年12月31日，並無金額已獲授權但尚未訂約作為資本開支。

## 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b>241,546</b>	14,860
長期待攤費用	<b>1,666</b>	1,115
	<b>243,212</b>	15,975

## 17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存貨包括：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b>585,982</b>	330,331
在製品	<b>1,627,746</b>	899,302
	<b>2,213,728</b>	1,229,633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b>4,688,814</b>	3,098,961
存貨撇減	<b>4,171</b>	5,174
存貨撇減撥回	<b>(94)</b>	(1,659)
已確認研發開支	<b>144,488</b>	94,706
	<b>4,837,379</b>	3,197,182

早年存貨撇減撥回是由於合約價格變動導致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

## 18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 (a) 合約資產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b>合約資產</b>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的收益產生	<b>830,927</b>	609,515
來自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疇的客戶合約的 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19)	<b>682,065</b>	609,562

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就於報告日期已完工但尚未達到開具發票階段的工程有權收取的代價有關。本集團的合約中包括付款時間表，要求於達成里程碑時就相關交付期間作出階段性付款。合約資產於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 (b)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b>合約負債</b>		
履約前開票	<b>2,890,048</b>	2,171,901

合約負債主要與提前向客戶收取的代價有關，其收益根據所提供相關服務的進度確認。

	合約負債 人民幣千元
<b>合約負債變動</b>	
於2021年1月1日	842,649
合約負債因年內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收益而減少	(680,893)
合約負債因在建築及製造活動前開票而增加	2,010,14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月1日	<b>2,171,901</b>
合約負債因年內確認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的收益而減少	<b>(1,864,442)</b>
合約負債因在建築及製造活動前開票而增加	<b>2,582,589</b>
於2022年12月31日	<b>2,890,048</b>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票據(附註(a)(i))	<b>156,247</b>	83,398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b>682,065</b>	609,562
其他應收款項	<b>61,048</b>	23,28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b>899,360</b>	716,245
預付款項	<b>266,425</b>	205,211
	<b>1,165,785</b>	921,456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開支。

### (a) 轉讓金融資產

本集團替其供應商背書銀行承兌匯票，以全額追索權基礎結清等額貿易應付賬款。所有銀行承兌匯票均於發行日起一年內到期。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質押的應收票據(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205,000元)。

#### (i) 已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信貸質素高的銀行承兌票據於背書時終止確認。董事認為，本集團並未保留該等票據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原因為承兌銀行的信貸風險非常低，而本集團於背書時已將票據所有利息風險轉移。由於受讓人具有進一步背書或貼現票據的實際能力，因此於背書時將此等票據的控制權移交，並因此將其終止確認。於2022年12月31日，已背書及終止確認但尚未到期的票據金額為人民幣507,021,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32,865,000元)。倘承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則此為本集團的最大虧損風險。惟此等承兌銀行不結算的可能性不大。

#### (ii) 並未全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替供應商背書以結清相同金額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其他銀行承兌匯票賬面總額人民幣91,407,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7,797,000元)尚未終止確認。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銀行承兌匯票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此等應收票據及相關負債的全部賬面價值。

## 1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 (b)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間末，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基於開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淨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三個月內	<b>389,805</b>	405,541
超過三個月但於一年內	<b>231,885</b>	144,283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b>55,467</b>	57,482
兩年以上	<b>4,908</b>	2,256
	<b>682,065</b>	609,56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自開票之日起30日至120日內到期。有關本集團信貸政策及因貿易應收款項而產生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9(a)。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存款	<b>100,993</b>	43,101
銀行及手頭現金	<b>1,269,366</b>	1,505,774
	<b>1,370,359</b>	1,548,875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存款(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896,000元)質押予銀行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除稅前溢利與經營所得現金對賬：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稅前溢利		<b>760,917</b>	449,143
就以下各項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c)	<b>89,668</b>	74,3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5(c)	<b>8,775</b>	4,967
無形資產攤銷	5(c)	<b>15,371</b>	13,66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 其他長期資產的虧損	4	<b>1,103</b>	610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	4	<b>292</b>	(695)
利息收入	4	<b>(15,259)</b>	(2,123)
外匯淨(收益)/虧損		<b>(4,642)</b>	39,172
財務成本	5(a)	<b>15,951</b>	22,794
分佔合營公司業績	15	<b>4,723</b>	3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4	<b>2</b>	—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開支	5(b)	<b>139,387</b>	67,5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已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4	<b>14,840</b>	(3,992)
<b>營運資金變動</b>			
遞延稅項資產(增加)/減少	24	<b>(7,120)</b>	745
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24	<b>5,232</b>	1,854
存貨增加	17	<b>(984,095)</b>	(425,564)
合約資產增加	18	<b>(221,412)</b>	(363,45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9	<b>(275,810)</b>	(396,45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b>1,544</b>	725
合約負債增加	18	<b>718,147</b>	1,329,25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1	<b>587,363</b>	359,059
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26	<b>42,081</b>	(46)
撥備增加	25	<b>8,088</b>	3,449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b>		<b>905,146</b>	<b>1,175,066</b>

##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貸款及其 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	443,532	2,616	446,148
<b>融資現金流量變動：</b>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482,333	—	482,333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經重列)	—	(2,078)	(2,078)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經重列)	—	(111)	(111)
償還銀行貸款	(554,066)	—	(554,066)
已付利息	(22,683)	—	(22,68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經重列)	(94,416)	(2,189)	(96,605)
匯兌調整	(1,797)	—	(1,797)
<b>其他變動：</b>			
期內訂立新租賃使租賃負債增加	—	3,873	3,873
利息開支(附註5(a))(經重列)	22,683	111	22,794
其他變動總額	<b>22,683</b>	<b>3,984</b>	<b>26,667</b>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c)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續)**

	銀行貸款及其 他借款 人民幣千元 (附註22)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 <b>2021年12月31日</b> 及 <b>2022年1月1日</b> 經重列	<b>370,002</b>	<b>4,411</b>	<b>374,413</b>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b>430,922</b>	—	<b>430,922</b>
已付租金的資本部分	—	<b>(7,149)</b>	<b>(7,149)</b>
已付租金的利息部分	—	<b>(538)</b>	<b>(538)</b>
償還銀行貸款	<b>(363,481)</b>	—	<b>(363,481)</b>
已付利息	<b>(12,705)</b>	—	<b>(12,705)</b>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b>54,736</b>	<b>(7,687)</b>	<b>47,049</b>
匯兌調整	<b>4,082</b>	—	<b>4,082</b>
其他變動：			
期內訂立新租賃使租賃負債增加	—	<b>25,901</b>	<b>25,901</b>
利息開支(附註5(a))	<b>15,413</b>	<b>538</b>	<b>15,951</b>
其他變動總額	<b>15,413</b>	<b>26,439</b>	<b>41,852</b>
於 <b>2022年12月31日</b>	<b>444,233</b>	<b>23,163</b>	<b>467,396</b>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b>2022年</b>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屬於經營現金流量	<b>80,477</b>	21,686
屬於融資現金流量	<b>7,687</b>	2,127
	<b>88,164</b>	23,813

**(e)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所收購資產及負債於收購附屬公司日期的已確認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b>2022年</b>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120</b>
使用權資產	<b>496</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68</b>
物業、廠房及設備	<b>67</b>
租賃負債	<b>(502)</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81)</b>
即期稅項	<b>(9)</b>
本集團應佔所收購的淨資產	<b>7,159</b>
收購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ion股權的代價	<b>8,187</b>
減：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b>7,120</b>
現金流出淨額	<b>1,067</b>

##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票據	<b>21,577</b>	46,319
貿易應付款項	<b>1,233,544</b>	718,4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78,422</b>	329,919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b>1,633,543</b>	1,094,663

截至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貿易應付款項(包括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三個月內	<b>1,005,728</b>	561,591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b>181,516</b>	99,990
超過六個月但於十二個月內	<b>36,670</b>	40,214
超過一年但於兩年內	<b>5,848</b>	12,611
兩年以上	<b>3,782</b>	4,019
	<b>1,233,544</b>	718,425

並無應付票據(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655,000元)有擔保。

預期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連方款項)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應要求償還。

## 22 計息借款

(a) 計息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擔保銀行貸款	<b>80,723</b>	370,002
— 無擔保銀行貸款	<b>173,876</b>	—
非即期		
— 擔保銀行貸款	<b>106,560</b>	—
— 無擔保銀行貸款	<b>83,074</b>	—
計息借款	<b>444,233</b>	370,002

(b) 銀行貸款及計息借款的還款期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b>254,599</b>	370,002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b>83,074</b>	—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b>106,560</b>	—
	<b>444,233</b>	370,002

## 23 租賃負債

下表顯示本集團的租賃負債於各報告期末的剩餘合約期限：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最低租賃 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6,059	6,947	2,528	2,609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3,120	3,808	1,374	1,392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6,770	8,154	509	514
五年後	7,214	7,917	—	—
	<b>23,163</b>	<b>26,826</b>	4,411	4,515
減：日後利息開支總額		<b>(3,663)</b>		(104)
租賃負債現值		<b>23,163</b>		4,411

##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即期稅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內所得稅撥備：		
於1月1日的結餘	33,881	5,710
年內即期所得稅撥備	96,623	64,706
已付中國所得稅	<b>(62,037)</b>	(36,535)
於12月31日的結餘	<b>68,467</b>	33,881

##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組成部分的變動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及其於報告期間內的變動如下：

	應計費用及撥備 人民幣千元	無形資產攤銷 人民幣千元	信貸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及 負債重估 人民幣千元	折舊撥備 超出有關 折舊的部分 人民幣千元	保修、虧損 合約及訴訟 撥備 人民幣千元	存貨撥備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入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因以下各項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於2021年1月1日	3,581	10	3,464	—	(14,052)	2,074	3,035	361	(1,527)
計入/(扣除自)損益	1,987	(10)	(48)	(104)	(3,370)	530	(1,277)	(307)	(2,599)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	5,568	—	3,416	(104)	(17,422)	2,604	1,758	54	(4,126)
計入/(扣除自)損益	5,051	—	15	148	(12,458)	1,340	(108)	7,900	1,888
於2022年12月31日	10,619	—	3,431	44	(29,880)	3,944	1,650	7,954	(2,238)

## (ii) 與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對賬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b>7,120</b>	—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b>(9,358)</b>	(4,126)
	<b>(2,238)</b>	(4,126)

## (c)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附註1(t)所載會計政策，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未就相關公司的累計稅項虧損人民幣149,446,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6,713,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為相關稅收司法管轄區及實體於有關虧損到期前不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抵扣。可扣減稅項虧損根據現行稅法自有關虧損產生後五年內到期。

## 24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所得稅(續)

### (d) 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與附屬公司未分配利潤有關的暫時性差額為人民幣1,729,410,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3,036,000元)。由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確定該等溢利將不會於可見將來分派予本公司，故並未因將就分派該等保留溢利繳納的稅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人民幣166,511,000元(於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6,304,000元)。

## 25 撥備

	保修撥備 人民幣千元	虧損合約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2年1月1日	<b>17,153</b>	<b>209</b>	<b>17,362</b>
計提額外撥備	<b>14,479</b>	<b>8</b>	<b>14,487</b>
已動用撥備	<b>(6,218)</b>	<b>(181)</b>	<b>(6,399)</b>
於2022年12月31日	<b>25,414</b>	<b>36</b>	<b>25,450</b>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將糾正銷售日期後18個月內出現的任何產品缺陷。因此，有關撥備乃就各報告期間結束前18個月該等協議項下銷售的預期結算金額作出的最佳估計。撥備金額已計及本集團的近期經驗，並僅在可能提出保修申索的情況下才會作出。

## 26 遞延收入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	<b>42,434</b>	353

政府補助與本集團為購買、建設或收購長期資產而取得的資產有關。

## 2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於2020年7月1日獲採納，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可酌情邀請本集團僱員及董事就每項接納股份要約接納1.00港元的購股權。五年歸屬期自上市日期(2021年6月28日)後滿一年起計，然後可於五年期內予以行使。每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可認購一股本公司普通股並以股份全數結算的權利。

截至2020年7月1日，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向27名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及董事)授出可認購合共132,38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代價為每項接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要約支付購股權價0.0001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開支人民幣69,952,000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67,551,000元)，該成本為根據計量日期(亦於本報告稱為「授出日期」)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本公司將確認餘下歸屬期內收到的相關服務成本、行政開支及資本儲備。

於2022年，可認購合共15,412,688股股份的購股權於2022年6月28日及之後獲行使。

本集團已於2021年12月15日採納一項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據此，29,459,700個受限制股份單位(「受限制股份單位」)已於2022年1月5日授予149名合資格僱員。三年歸屬期自2022年1月5日後滿一年起計，隨後可於三年內行使。每個受限制股份單位賦予持有人權利以4.17港元的購買價認購本集團一股普通股。

本集團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確認開支人民幣69,435,000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無)，該金額乃參考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歸屬日期的公平值而釐定，本公司會將餘下歸屬期內收到的相關服務成本分別計入行政開支及資本儲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未行使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

### (a) 授出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授出日期	工具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於授出日期 的公平值
於2020年7月1日	132,380,000	於預期上市日期的第一、第二、第三、第四及第五週年後的任何時間歸屬20%	5.99年	人民幣2.29元
於2022年1月5日	29,459,700	於預期授出日期的第一、第二及第三週年後的任何時間歸屬33%	3.02年	人民幣4.06元

**2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b) 工具數目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1年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12月31日止年度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年初尚未行使	132,380,000	—	132,380,000
年內已授出	—	29,459,700	—
年內已行使	(15,412,688)	—	—
年內已沒收	(2,830,000)	(1,239,300)	—
年末尚未行使	114,137,312	28,220,400	132,380,000
年末可予行使	10,497,312	—	—

於2022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0.0001港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3.49年(2021年：4.49年)。

於2022年12月31日，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行使價為4.17港元，加權平均餘下合約年期為2.02年(2021年：不適用)。

## 27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續)

### (c) 公平值計量

所獲作為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回報的服務的公平值參考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公平值計量。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估計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模式計量。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合約年期用作數據輸入該模型。

####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公平值及假設

	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	受限制股份 單位計劃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人民幣2.29元	人民幣4.06元
行使價	0.0001港元	4.17港元
預期波動(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項下建模時採用的 加權平均波動表示)	51.55%	50.00%
剩餘到期時間(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項下建模時採 用的加權平均波動表示)	10.54年	4.94年
預期股息	0.00%	0.00%
無風險利率(根據外匯基金債券)	2.83%	1.25%

波幅乃基於相同行業可資比較公司於餘下合約年期內的歷史波幅，並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就未來波幅的任何預期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乃根據過往股息計算。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動可能對公平值估計造成重大影響。

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於授出日期所獲的服務的公平值計量尚未計及該條件。概無與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有關的市場條件。

## 28 資本及儲備

### (a) 權益組成部分的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分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於報告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本公司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b)	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8(c)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1月1日的結餘	173	—	523,392	2,474	(75,095)	450,944
<b>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權益變動</b>						
年內虧損	—	—	—	—	(93,797)	(93,797)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5,625)	—	(5,625)
已發行股份	571,596	—	—	—	—	571,596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7)	—	—	67,551	—	—	67,551
年內變動總額	571,596	—	67,551	(5,625)	(93,797)	539,725
於2021年12月31日及 2022年1月1日的結餘	571,769	—	590,943	(3,151)	(168,892)	990,669
<b>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的權益變動</b>						
年內溢利	—	—	—	—	43,568	43,56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615	—	615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 (附註27)	—	—	139,387	—	—	139,387
向本公司發行普通股(附註28(b)(i))	36,581	(36,581)	—	—	—	—
行使購股權(附註28(b)(ii))	35,307	1	(35,307)	—	—	1
年內變動總額	71,888	(36,580)	104,080	615	43,568	183,571
於2022年12月31日的結餘	643,657	(36,580)	695,023	(2,536)	(125,324)	1,174,240

## 28 資本及儲備(續)

## (b) 股本

	2022年		2021年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1月1日	<b>1,037,500</b>	<b>571,769</b>	200	173
發行股份	—	—	—	—
向本公司發行普通股(附註28(b)(i))	<b>36,296</b>	<b>36,581</b>	—	—
行使購股權(附註28(b)(ii))	—	<b>35,307</b>	—	—
紅股發行(附註28(b)(iii))	—	—	749,800	—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附註28(b)(iv))	—	—	250,000	493,980
於超額配發後發行普通股(附註 28(b)(v))	—	—	37,500	77,616
於12月31日	<b>1,073,796</b>	<b>643,657</b>	1,037,500	571,769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35條，本公司普通股並無票面值。

## (i) 向本公司發行普通股

於2022年6月2日，本公司就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按每股0.6621港元的價格發行及購回26,476,000股普通股。

於2022年11月23日，本公司就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按每股4.17港元的價格發行及購回9,819,900股普通股。

由於庫存股乃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交易而購回，庫存股的成本人民幣36,581,000元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呈列為庫存股。

## (ii) 行使購股權

可認購合共15,412,688股股份的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29元)於2022年6月28日及之後獲行使，行使價為人民幣1,000元。人民幣35,307,000元已根據附註1(s)(ii)所載政策由資本儲備轉入股本賬戶。

## 28 資本及儲備(續)

### (b) 股本(續)

#### (iii) 紅股發行

根據日期為2021年5月31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向當時現有股東配發及發行749,800,000股無代價的股份。配發後無股權變動。

#### (iv) 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發行普通股

於2021年6月28日，本公司通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公開發售本公司股份，以每股2.48港元的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普通股。有關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493,980,000元(於抵消上市開支人民幣21,891,000元後)，總額為人民幣515,871,000元，並計入股本。

#### (v) 於超額配發後發行普通股

於2021年7月20日，本公司以每股2.48港元作為全球發售的每股發售價配發及發行合共37,500,000股，佔全球發售(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前)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15%，以補足國際配售中的超額分配。該次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77,616,000元，並計入股本。

### (c)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以人民幣以外的功能貨幣計值的境外業務的歷史財務資料而產生的所有外匯差額。該儲備依照附註1(w)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 (d) 中國法定儲備

法定儲備乃根據相關中國規則及法規以及本集團旗下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而設立。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集團屬於境內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將其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稅後利潤的10%撥入其相應的法定儲備，直至有關儲備達到其相應註冊資本的50%為止。就有關實體而言，法定儲備可用於彌補往年虧損(如有)，並可按投資者現有股權的比例轉化為資本，惟轉化後的儲備結餘不得低於該實體註冊資本的25%。法定儲備可用於抵銷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加其資本，且除清算外不可分派。

## 28 資本及儲備(續)

### (e) 股息

董事認為，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宣派及批准股息。

### (f)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以下：

- 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資本儲備除清算外不可分派，並可用於業務擴張或通過按股東現有股權比例向股東發行新股份，或通過增加股東當前所持股份的面值而轉化為普通股；及
- 根據購股權計劃按照會計政策有關以股份支付的付款所計算未行使認購股權股份數量之公平值(附註1(s)(ii))。

### (g)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主要指所收購附屬公司的已付代價與相關淨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抵銷內部交易後)。

### (h)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標為通過設定與風險水平相當的產品及服務價格及按合理成本獲取融資，保障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以使其可繼續為股東創造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創造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查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通過更高借貸水平可能實現的更高股東回報與穩定資本狀況所帶來的優勢及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化調整資本架構。

本集團基於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架構。就此而言，經調整淨債務被界定為總債務(包括計息貸款及借款以及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調整資本包括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 28 資本及儲備(續)

### (h) 資本管理(續)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策略為將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維持於管理層認為屬合理的範圍。為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份、向股東退回資本、進行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的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2	<b>254,599</b>	370,002
租賃負債	23	<b>6,059</b>	2,528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22	<b>189,634</b>	—
租賃負債	23	<b>17,104</b>	1,883
債務總額		<b>467,396</b>	374,413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a)	<b>(1,370,359)</b>	(1,548,875)
<b>經調整債務淨額</b>		<b>(902,963)</b>	(1,174,46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b>2,815,730</b>	2,007,809
<b>經調整資本</b>		<b>2,815,730</b>	2,007,809
<b>經調整淨債務資本比率</b>		<b>無淨債務</b>	無淨債務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內均不受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所限。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本集團於一般營業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貨幣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對該等風險的敞口以及本集團為管理該等風險所採取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常規如下文所述。

###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違反合約義務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於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而面臨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銀行，而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亦透過銀行融資，提供客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要求的履約擔保。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其他擔保，而使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於客戶營運所屬的行業或所在的國家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信貸風險高度集中主要是因集團對個別客戶的風險高度集中所致。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中的1%及8%分別來自本集團的最大客戶，而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總額中的18%及21%分別來自本集團的五大客戶。

具有高信貸風險的客戶會單獨進行信貸評估。該等評估側重於客戶以往支付到期款項的記錄及當前付款能力，並計及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營運所在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於開票日期起30日內到期。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獲取抵押品。

本集團按等於使用撥備矩陣計算得出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未就不同客戶分部顯示高度不同的虧損模式，因此，並無與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基於逾期狀況的虧損撥備。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按等同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進行估計，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測整體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客戶基礎、客戶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政策，經濟狀況以及本集團在應收款項的預期使用壽命內對經濟狀況的看法均無重大變化。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面臨的信貸風險及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資料：

	預期虧損率 %	2022年12月31日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並無逾期)	0.03%~0.04%	1,224,048	(406)
已逾期0至3個月	0.12%~0.30%	136,480	(248)
已逾期4至6個月	0.22%~0.88%	69,294	(220)
已逾期7至12個月	0.45%~6.04%	82,435	(747)
已逾期1至2年	1.56%~100.00%	2,433	(77)
		<b>1,514,690</b>	<b>(1,698)</b>
具高信貸風險的客戶	100.00%	16,675	(16,675)
		<b>1,531,365</b>	<b>(18,373)</b>
		2021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並無逾期)	0.11% ~ 0.33%	925,538	(1,942)
已逾期0至3個月	0.85% ~ 1.76%	148,105	(1,730)
已逾期4至6個月	1.80% ~ 3.05%	71,528	(1,634)
已逾期7至12個月	2.61% ~ 12.96%	55,449	(3,631)
已逾期1至2年	3.23% ~ 100.00%	35,751	(8,357)
		1,236,371	(17,294)
具高信貸風險的客戶	100.00%	984	(984)
		1,237,355	(18,278)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a)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過去兩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而得出。該等比率已作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所在期間內的經濟狀況與當前狀況之間的差異，以及本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期限內經濟狀況的看法。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於年內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b>18,278</b>	17,034
年內撇銷金額	<b>(5)</b>	(1,559)
年內確認減值虧損	<b>947</b>	5,297
年內撥回減值虧損	<b>(847)</b>	(2,494)
於12月31日的結餘	<b>18,373</b>	18,278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賬面總值的以下重大變動導致虧損撥備增加：

- 新貿易應收款項減已結清款項導致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1,176,000元(2021年：人民幣7,286,000元)；
- 結清往年貿易應收款項導致虧損撥備減少人民幣12,666,000元(2021年：人民幣12,992,000元)；
- 逾期日數增加導致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11,590,000元(2021年：人民幣8,509,000元)；及
- 賬面總值為人民幣5,000元(2021年：人民幣1,561,000元)的貿易應收款項撇銷導致虧損撥備減少人民幣5,000元(2021年：人民幣1,559,000元)。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將流動資金維持於適當的水平，以撥付日常經營、資本開支及償還借款。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及其對貸款契約的遵守情況，以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儲備及可即時變現的有價證券，以及來自大型金融機構的充足承諾資金來源，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基於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使用合約利率或(如浮動)基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及本集團可能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顯示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於報告期間的剩餘合約期限：

於2022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附註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年後 但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五年後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款	22	267,413	205,403	—	472,816	444,2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633,543	—	—	1,633,543	1,633,543
租賃負債	23	6,947	11,962	7,917	26,826	23,163
		<b>1,907,903</b>	<b>217,365</b>	<b>7,917</b>	<b>2,133,185</b>	<b>2,100,939</b>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					
	附註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後 但於五年內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計息借款	22	383,744	—	383,744	370,0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094,663	—	1,094,663	1,094,663
租賃負債	23	2,609	1,906	4,515	4,411
		1,481,016	1,906	1,482,922	1,469,076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b) 流動資金風險(續)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流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流入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遠期外匯合約：				
— 流出	<b>(26,431)</b>	<b>(26,431)</b>	(102,083)	(102,083)
— 流入	<b>25,191</b>	<b>25,191</b>	102,778	102,778
貨幣基金：				
— 流入	<b>253,748</b>	<b>253,748</b>	—	—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為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化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長期借款。本集團有59%的借款均為定息工具，對任何市場利率變動並不敏感。

本集團積極監控利率波動，以確保其風險淨值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本集團借款於報告期末的利率概況。

	於2022年12月31日		於2021年12月31日	
	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計息借款	<b>3.73% ~ 3.93%</b>	<b>254,131</b>	3.85% - 4.43%	370,002
租賃負債	<b>0.00% - 4.9%</b>	<b>23,163</b>	0.00% - 6.25%	3,874
固定利率借款總額		<b>277,294</b>		373,876
浮動利率借款				
計息借款	五年LPR-0.57%	<b>106,678</b>	—	—
	<b>2.51% - 6.81%</b>	<b>83,424</b>	—	—
浮動利率借款總額		<b>190,102</b>		—
固定利率借款佔借款總額百分比		<b>59%</b>		100%

#### (ii) 敏感度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估計利率整體上升5%基點將使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減少約人民幣7,483,000元(2021年：無)。利率降低5%將對其產生與上述金額相同但相反的影響。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

#### (i) 貨幣風險敞口

本集團主要因買賣活動引致的以外幣(即與交易有關的業務營運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而面臨貨幣風險。引致該風險的貨幣主要為歐元、美元、日圓、港元、人民幣。本集團亦可能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貨幣風險。於2022年12月31日，遠期外匯合約對本集團的影響並不重大。

下表詳述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因以有關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而面臨的貨幣風險。為便於呈列，風險敞口的金額以人民幣顯示，並使用各年度結束日的即期匯率換算。因換算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產生的差額未包括在內。

	外幣風險敞口(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歐元	日圓	港元	人民幣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70,618</b>	<b>155,236</b>	<b>65,064</b>	<b>38</b>	<b>14,894</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39,786</b>	<b>1,839</b>	<b>286</b>	—	—
合約資產	<b>165,458</b>	<b>44,782</b>	—	—	—
計息借款	—	—	—	—	<b>(254,131)</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20,634)</b>	<b>(11,061)</b>	<b>(2,879)</b>	<b>(3)</b>	—
資產負債表敞口淨額	<b>555,228</b>	<b>190,796</b>	<b>62,471</b>	<b>35</b>	<b>(239,237)</b>

	外幣風險敞口(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歐元	日圓	港元	人民幣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743	438,775	9,168	3,925	9,89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7,302	311	495	—	—
合約資產	27,062	53,226	—	—	—
計息借款	—	—	—	—	(345,00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8,828)	(15,895)	(319)	—	(3,663)
資產負債表敞口淨額	657,279	476,417	9,344	3,925	(338,766)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d) 貨幣風險(續)

#### (ii)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在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較大風險敞口的外匯匯率於該日發生變動的情況下(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及保留溢利)及綜合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將會即時發生的變化。就此而言,假設港元與美元的掛鈎匯率不因美元兌其他貨幣價值的任何變動而受到重大影響。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外匯匯率 上升/(下降)	除稅後溢利及 保留溢利 增加/(減少)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0	46,371	5	27,934
歐元	5	7,986	5	20,248
日圓	5	2,617	5	397
港元	10	3	5	167
人民幣	5	(9,928)	5	(14,398)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e) 公平值計量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公平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經常性基準計量並分類為三級公平值層級(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值。公平值計量所屬層級經參考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大程度而按下文釐定：

- 第一級估值： 僅使用第一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計量日期活躍市場上對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未經調整報價。
- 第二級估值： 使用第二級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即未滿足第一級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而不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無法獲取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級估值： 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的公平值。

##### 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計量分類比率

	於2022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證券	10,000	—	—	10,000
貨幣基金	253,748	—	253,748	—
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240)	—	(1,240)	—

##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

### (e) 公平值計量(續)

#### (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續)

##### 公平值層級(續)

	於2021年12月31日的公平值計量分類比率			
	於2021年 12月31日的 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695	—	695	—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換，且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於報告期末確認公平值層級之間發生的轉移。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中使用的估計技術及輸入數據

第二級遠期外匯合約的公平值為經計及中國銀行的當前遠期價格後，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後將就轉讓合約收取或支付的估計金額。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相關資料

非上市股本證券為泉心泉意(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份，該公司為一家在上海註冊成立並從事為生命科技行業提供一站式綜合採購及供應服務的公司。

根據日期為2022年6月6日的書面決議案，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0,000,000元以取得泉心泉意(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1.75%股權。本集團將其於泉心泉意(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年內並無就該投資收到任何股息(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考慮到一年內的最後一次股權融資及泉心泉意(上海)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的經營並未發生任何重大變化，故非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可按歷史投資成本計量。

**29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續)****(e) 公平值計量(續)****(ii)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不同。

**30 承擔****(a) 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但未訂約	<b>25,061</b>	899,819
已訂約但未撥備	<b>438,214</b>	158,638
	<b>463,275</b>	1,058,457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b>5,284</b>	1,344

###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

#### (a) 關聯方名稱及關係

於報告期內，與下列各方的交易被視為關聯方交易：

名稱	關係
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 (前稱為「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	控股股東
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 (前稱為「森松工業株式會社」)	母公司
上海森松化工成套裝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上海森松新能源設備有限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 SDN. BHD.	合營公司
松久晃基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平澤準悟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川島宏貴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西松江英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湯衛華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盛曄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成員

####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包括附註7所披露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及附註8披露支付予最高薪酬僱員的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2,070	8,973
股本補償福利	28,597	26,190
	<b>40,667</b>	35,163

薪酬總額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5(b))。

##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 (c) 關聯方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金開支		
上海森松化工成套裝備有限公司	44,481	49,288
	<b>44,481</b>	49,288
外包服務收入		
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会社	511	573
	<b>511</b>	573
服務收入		
上海森松新能源設備有限公司	—	7,118
	<b>—</b>	7,118
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的收購		
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会社	8,187	—
	<b>8,187</b>	—

## (d) 關聯方結餘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以下方款項(貿易)：		
上海森松化工成套裝備有限公司	23,662	59,328
	<b>23,662</b>	59,328
貿易應付款項	<b>23,662</b>	59,328
	<b>23,662</b>	59,328

**31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d) 關聯方結餘(續)**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以下各方款項(貿易)：		
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	280	302
上海森松新能源設備有限公司	—	4,744
	<b>280</b>	5,046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	280	5,046
	<b>280</b>	5,046

**(e) 向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 SDN. BHD.	10,656	—
	<b>10,656</b>	—

**(f) 與關連交易相關之上市規則的適用性**

該等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的披露事項載於董事會報告「關連交易」一節。

## 32 公司層面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a)	<b>1,200,559</b>	827,968
<b>流動資產</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b)	<b>164,843</b>	631,711
合約資產		<b>17,744</b>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72,026</b>	265,697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b>35,648</b>	3,921
合約負債		<b>7,729</b>	385,784
計息借款	(c)	<b>254,481</b>	345,002
<b>流動資產淨值</b>		<b>56,755</b>	162,70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57,314</b>	990,669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借款	(c)	<b>83,074</b>	—
<b>資產淨值</b>		<b>1,174,240</b>	990,669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643,657</b>	571,769
儲備		<b>530,583</b>	418,900
<b>權益總額</b>		<b>1,174,240</b>	990,669

此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22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湯衛華  
董事

川島宏貴  
董事

## 32 公司層面之財務狀況表(續)

### (a)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根據日期為2021年8月27日的書面決議案，森松中國的註冊資本由59,731,000美元增加至98,509,000美元。資本於2021年全數注入。

根據日期為2021年9月6日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成立新附屬公司森松生命科技，註冊資本為780,000,000港元。本公司於2021年及2022年分別注資5,000,000港元及315,500,000港元。

根據日期為2021年11月24日的書面決議案，森松中國的註冊資本由98,509,000美元增加至103,000,900美元。資本於2021年全數注入。

根據日期為2021年11月30日的書面決議案，森松日本的註冊資本由5,000,000日圓增加至50,000,000日圓。資本於2021年全數注入。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權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開支人民幣108,499,000元(2021年：人民幣39,264,000元)已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確認為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i)	<b>164,794</b>	631,691
其他應收款項		<b>49</b>	20
		<b>164,843</b>	631,711

(i) 於2022年12月31日，應收森松中國、森松日本及森松投資款項分別為人民幣156,786,000元、人民幣7,899,000元及人民幣109,000元，該等款項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對銷。

### 32 公司層面之財務狀況表(續)

#### (c) 計息借款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擔保銀行貸款	(i)	80,605	345,002
— 無擔保銀行貸款	(i)(ii)	173,876	—
非即期			
— 無擔保銀行貸款	(ii)	83,074	—
計息借款		337,555	345,002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來自瑞穗銀行的人民幣80,605,000元的銀行貸款及來自三井住友銀行的人民幣171,286,000元的銀行貸款，年利率分別為3.93%及3.88%。應計利息為人民幣2,240,000元。銀行貸款及應計利息分別於2023年8月31日及2023年2月28日到期。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來自瑞穗銀行的人民幣110,001,000元的銀行貸款及來自三井住友銀行的人民幣235,001,000元的銀行貸款，年利率分別為4.43%及4.10%。所有銀行貸款均於2022年8月31日到期。

(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來自三井住友銀行的人民幣83,074,000元的銀行貸款，浮動利率為2.51%至6.81%。應計利息為人民幣350,000元並將於三個月內償還，於即期部分確認。銀行貸款於2024年11月25日到期。

### 33 報告期後之非調整事項

#### (a) 投資新附屬公司

於2023年1月16日，本集團設立一家新附屬公司Morimatsu Pharmadule (Singapore) Pte. Ltd. (「Pharmadule Singapore」)。本公司直接持有Pharmadule Singapore的100%股份並擁有其控制權。Pharmadule Singapore的註冊資本為500,000新加坡元。Pharmadule Singapore為本集團拓展東南亞地區的業務提供技術和服務支持。Pharmadule Singapore尚未獲注資。

#### (b) 根據認購配發股份

於2023年1月4日，董事會批准，按每股股份8.30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合共80,000,000股股份作為繳足股份以換取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產生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後)為約655,049,000港元。

### 34 已頒佈但於2022年12月31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告發出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採納的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該等發展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要性判斷：會計政策披露(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會計估計的定義(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修訂本)	2023年1月1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發展於首次應用期間預期之影響。截至目前，其認為採納此等準則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35 直接及最終控股方

於2022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為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而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該等實體不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黏結劑」	指	是一種高分子化合物，是動力電池電極片中的非活性成分，是製備動力電池電極片必須應用的重要材料之一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審核委員會
「生物製藥」	指	通過微生物學、化學、生物化學以及藥學等學科的原理方法和研究成果，從生物體、生物組織、細胞以及體液等中製造藥物
「生物反應器／發酵罐系統」	指	在受控條件下生長動物細胞、細菌或酵母等的裝置，在製藥生產過程中用於生產抗體、疫苗、胰島素或其他藥品
「資本性支出項目」	指	下游行業企業的大規模資本開支項目，主要用於新建工藝裝置或購買大型核心工業設備和高價值工業解決方案
「CD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合同研發與生產組織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年度報告內文而言，指松久晃基先生、松久浩幸先生、森松控股及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
「CXO」	指	Contract X Organization，是醫藥外包服務，主要包括服務於醫藥行業研發、生產和銷售三大環節的組織
「不競爭契據」	指	由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於2021年2月10日訂立的不競爭契據，其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可降解材料」	指	一種性能可滿足使用要求且在保存期內性能不變，而使用後在自然環境條件下能降解成對環境無害的物質
「數字化運維」	指	借助物聯網(IOT)技術將設備及建築物的運營、維護、管理放到數字化平台上進行當地或遠程管理，極大提高管理效率和水平，真正實現降本增效的目標

## 釋義

「雙碳承諾」	指	2020年9月中國宣佈的「雙碳」目標承諾，即二氧化碳排放力爭於2030年前達到峰值，努力爭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
「電解液」	指	電池中離子傳輸的載體，一般由鋰鹽和有機溶劑組成，在鋰電池正、負極之間起到傳導離子的作用。電解液一般由高純度的有機溶劑、電解質鋰鹽以及必要的添加劑等原料，在一定條件下、按一定比例配製而成的
「電解質鋰鹽」	指	鋰離子電池的重要組成部分，它為鋰離子電池提供自由穿梭的離子並承擔著電池內部傳輸離子的作用。與此同時，它也能夠在電極材料表面形成保護層，在很大程度上決定著鋰離子電池的容量、工作溫度、循環性能、功率密度、能量密度及安全性等性能
「電子化學品」	指	為電子工業配套的精細化工產品，是電子工業重要的支撐材料之一。電子化學品質量的優劣，不但直接影響電子產品的質量，也同樣對微電子製造技術的產業化有重大影響。電子工業的發展要求電子化學品產業與之同步，因此，電子化學品成為世界各國為發展電子工業而優先開發的關鍵材料之一
「歐元」	指	歐元區法定貨幣歐元
「全球發售」	指	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提呈股份發售以供認購
「高鎳三元」	指	鎳含量較量的鋰電池三元正極材料
「港元／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制裁」	指	所有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及對國際貿易與投資相關活動採取廣泛禁止與限制措施的法律及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或澳洲政府所採納、實施及執行者
「日本」	指	日本國
「金亮科技」	指	上海金亮科技服務有限公司，於2021年12月2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金聞諮詢的普通合夥人

「金聞諮詢」	指	上海金聞企業諮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2022年3月1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森松生物科技的股東之一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上市」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股份於2021年6月28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6月28日，即股份首次於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之日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雙氟磺酰亞胺鋰」	指	用於製備含有雙氟磺酰亞胺離子的無機鹽及有機離子液體，可以有效降低電解液的黏度、提高電解液的電導率
「雙氟磷酸鋰」	指	一種無機化合物，化學式為 $\text{LiPO}_2\text{F}_2$ ，主要用作鋰離子電池添加劑
「六氟磷酸鋰」	指	一種重要的動力電池電解質(動力電池的四大組件：正極材料、負極材料、電解質、隔膜)，其作用是在正負極之間傳導離子和電子
「四氟硼酸鋰」	指	一種無機化合物，化學式為 $\text{LiBF}_4$ ，主要用途為在鋰電池中用作電解質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模塊／模塊化」	指	在製造廠進行重要設備、其他組件、管道結構、電儀等的預組裝的設計理念和施工安裝方法，能夠最大程度減少在項目現場的工作量，降低現場工作和現場失誤成本
「森眾生物技術」	指	上海森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2022年5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生物科技」	指	上海森松生物技術有限公司，於2022年1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 釋義

「森松化工」	指	上海森松化工成套裝備有限公司，於2004年11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森松精機及株式會社森松總合研究所分別擁有80.85%及19.15%
「森松中國」	指	森松(中國)投資有限公司，於2010年6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Morimatsu Dialog」	指	Morimatsu Dialog (Malaysia) Sdn. Bhd.，於2021年9月14日在馬來西亞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工程技術」	指	上海森松工程技術有限公司，於2021年11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	指	英文名稱為Morimatsu Group Co., Ltd.，前稱為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Morimatsu Holdings Co., Ltd.)，於2015年9月1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松久晃基先生持有100%投票權控制，其是我們的一名控股股東
「森松重工」	指	森松(江蘇)重工有限公司，於2008年5月1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控股」	指	森松ホールディングス株式會社，英文名稱為Morimatsu Holdings Co., Ltd.，前稱為森松工業株式會社(Morimatsu Industry Co., Ltd.)，於1964年5月2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森松グループ株式會社控制，其是我們的一名控股股東
「Morimatsu Houston」	指	Morimatsu Houston Corporation，於2008年1月17日在美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2022年2月28日被Pharmadule Sweden收購，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生命科技」	指	森松(蘇州)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於2021年9月2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製藥設備」	指	上海森松製藥設備工程有限公司(前稱上海森松製藥設備有限公司)，於2001年11月2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森松壓力容器」	指	上海森松壓力容器有限公司，現稱為上海森永工程設備有限公司，於1990年10月1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現由獨立第三方王國斌先生、上海海太塑料機械有限公司、上海賽瑪企業諮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王天馨分別擁有55.76%、25.30%、14.94%及4.00%
「森松精機」	指	上海森松精機有限公司，於2019年9月24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森松控股全資擁有
「森松T&S」	指	森松T&S株式會社(前稱上海森松株式會社及森松工業分割準備株式會社)，於2014年1月31日在日本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NMP(N-甲基吡咯烷酮)」	指	一種無色透明液體，和黏結劑一樣，是最常用的鋰電池輔材之一，主要作用是溶解正負極活性物質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Pharmadule Singapore」	指	Morimatsu Pharmadule (Singapore) Pte. Ltd.，於2023年1月16日在新加坡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Pharmadule Sweden」	指	Pharmadule Morimatsu AB(前稱「 <b>Goldcup 6476 AB</b> 」)，於2011年3月3日在瑞典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光刻膠」	指	通過紫外光、電子束、離子束和X射線等的照射或輻射，溶解度發生變化的耐蝕劑刻薄膜材料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並於2021年2月10日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動力電池」	指	新能源汽車使用的三元鋰電池，指正極材料以鎳鹽、鈷鹽以及錳鹽／鋁酸鋰三種元素，負極材料以石墨、電解質以六氟磷酸鋰為主的鋰電池
「PPT級」	指	表示濃度的單位，相當於10的負12次方

## 釋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年度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採納並於2020年7月1日生效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1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
「重組蛋白」	指	應用重組脫氧核糖核酸(DNA)或重組核糖核酸(RNA)技術而獲得的蛋白質。把蛋白中活性最強的基因片段截取克隆出來，再導入到受體細胞中進行不斷繁殖，表達出來的蛋白再進行分離純化，就可以得到重組蛋白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轄下的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報告期」	指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一年期間
「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12月15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
「瑞典克朗」	指	瑞典法定貨幣瑞典克朗
「隔膜」	指	位於動力電池的正極和負極之間，主要作用是將正負極活性物質分隔開，防止兩極因接觸而短路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上海證券報」	指	1991年由新華通訊社出版的報刊，以提供證券專業資訊為主的全國性財經類日報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的普通股
「一次性生物反應器」	指	使用一次性袋子的生物反應器，代替由不銹鋼或玻璃製成的培養容器，英文名稱為single-use bioreactor，也可稱為用後可棄生物反應器(Disposable Bioreactor)

「六氟磷酸鈉」	指	一種無機化合物，化學式為 $\text{NaPF}_6$ ，主要用於制取其他六氟磷酸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三元正極材料」	指	由三元材料(一般為鎳鈷錳或鎳鈷鋁)組成的動力電池正極材料
「三元前驅體」	指	鎳鈷錳(鋁)三元複合氫氧化物，動力電池正極材料的前端材料，對正極材料性能起決定性作用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動脈網」	指	是一家專注於互聯網醫療、數字醫療健康領域的科技媒體，北京蛋黃科技有限公司旗下網站
「%」	指	百分比

於本年報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語具有上市規則賦予彼等的涵義。